

标段编号: 2509-440300-04-01-900002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2025-2027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28日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7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  
查评价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2509-440300-04-01-900002001001

投标人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邓焘

投标日期: 2025 年 09 月 28 日

## 资信标目录

一、 投标函 .....	6
二、 检查团队自评申报表 .....	8
三、 拟派本项目安全、质量检查服务项目负责人与成员名单表；	11
承诺书 .....	13
四、 拟进行安全、质量检查的项目负责人、成员简历表； .....	14
(一) 项目负责人 .....	14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 .....	14
(二) 市政组组长 .....	22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	22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	29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	32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4 .....	38
(三) 市政组组员 .....	44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	44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	48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	57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4 .....	62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5 .....	71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6 .....	74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7 .....	83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8 .....	87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9 .....	95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10 .....	103
(四) 房建组组长 .....	105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	105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	110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	115
(五) 房建组组员 .....	119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	119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	123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	128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4 .....	137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5 .....	145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6 .....	148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7 .....	156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8 .....	158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9 .....	167
五、安全或质量检查类企业典型业绩信息表； .....	171
六、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 .....	177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1 .....	177
1. 中标通知书 .....	179
2. 合同扫描件 .....	180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2 .....	187

合同扫描件 .....	189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3 .....	196
1. 中标通知书 .....	198
2. 合同扫描件 .....	199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4 .....	205
1. 中标通知书 .....	207
2. 合同扫描件 .....	208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5 .....	213
合同扫描件 .....	215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6 .....	222
1. 中标通知书 .....	224
2. 合同扫描件 .....	225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7 .....	240
合同扫描件 .....	241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8 .....	251
1. 中标通知书 .....	252
2. 合同扫描件 .....	253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9 .....	258
合同扫描件 .....	260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0 .....	272
合同扫描件 .....	274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1 .....	292

合同扫描件 .....	294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2 .....	300
合同扫描件 .....	301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3 .....	306
合同扫描件 .....	308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4 .....	314
合同扫描件 .....	316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5 .....	323
1. 中标通知书 .....	325
2. 合同扫描件 .....	326
七、项目负责人典型业绩信息表； .....	331
八、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 .....	333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1 .....	333
1. 中标通知书 .....	335
2. 合同扫描件 .....	336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2 .....	343
1. 中标通知书 .....	344
2. 合同扫描件 .....	345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3 .....	350
1. 中标通知书 .....	352
2. 合同扫描件 .....	353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4 .....	358

1. 中标通知书 .....	360
2. 合同扫描件 .....	361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5 .....	376
合同扫描件 .....	378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6 .....	385
合同扫描件 .....	386

## 一、投标函

### 投标函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7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新华

授权委托人: 邓森  黄新华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WORLD双子塔.东塔26层

邮编: 518129

联系电话: 0755-29555131/18033441556 传真: 0755-84862643

日 期: 2025年09月28日



## 二、检查团队自评申报表

### 检查团队自评申报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团队情况	1. 项目负责人：拟派 1 人； 杨兵：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专家证书
	2. 小组组长：拟派市政 4 人，房建 3 人； 1) 市政组组长： 1. 1 庞富炫：中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监理工程师； 1. 2 陈武：中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1. 3 梁玉彪：高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1. 4 李满贵：中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2) 房建组组长： 2. 1 陈样：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2. 2 陈众云：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监理工程师； 2. 3 黎嘉耀：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3. 小组组员组成：拟派市政 10 人，房建 9 人 1) 市政组组员： 1. 1 林旭彬：中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2 奉少辉：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3 彭洋：中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4 郑哲潇：中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1. 5 黄春良：中级工程师； 1. 6 唐磊：助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7 陆煜坤：助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8 李健华：助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9 李玉龙：助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 1. 10 黄泽巍：暂无 2) 房建组组员： 2. 1 黄益善：中级工程师；

	<p>2.2 王玉其：中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p> <p>2.3 杨文登：一级建造师（中级工程师）；</p> <p>2.4 倪勇基：一级建造师（中级工程师）；</p> <p>2.5 曹焱：中级工程师；</p> <p>2.6 杨子豪：二级建造师（助理工程师）；</p> <p>2.7 张德龙：暂无；</p> <p>2.8 徐浩然：二级建造师（助理工程师）；</p> <p>2.9 郑雷：二级建造师（助理工程师）；</p> <p><b>4. 人数及职称：</b>总人数：27人；高级工程师2人；中级工程师：16人；助理工程师：7人；</p>
--	--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成员及人 数	检查组人员数量不少于11人	(符合)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毕业证书、社保证 明；P11-P170
项目负责 人（1人）	<p>1. 具备高级职称（安全、道路与桥梁、建筑施工、施工管理）任一一项，且具有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中级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一级结构工程师）任一一项。</p> <p>2. 从事安全质量检查评价工作5年及以上。</p>	(符合)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毕业证书、社保证 明；P14-P21
市政组组 长（1人）	<p>1. 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安全、道路与桥 梁、施工管理）任一一项，且具备工程建设类执业资 格证书（中级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 程）、一级结构工程师）任一一项。</p> <p>2. 从事安全质量检查评价工作3年及以上。</p>	(符合)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毕业证书、社保证 明；P22-P43
市政组组 员（4人）	<p>1. 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安全、道路与桥 梁、施工管理）任一一项，或具备工程建设类执业资 格证书（中级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 程）、一级结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任一一项。</p> <p>2. 从事安全质量检查评价工作1年及以上。</p>	(符合)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毕业证书、社保证 明；P44-P104

房建组组长 (1人)	<p>1. 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安全、建筑工程、施工管理）任一一项，且具备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中级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一级结构工程师）任一一项。</p> <p>2. 从事安全质量检查评价工作3年及以上。</p>	(符合)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毕业证书、社保证明；P105-P118
房建组组员 (4人)	<p>1. 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安全、建筑工程、施工管理）任一一项，或具备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中级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一级结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任一一项。</p> <p>2. 从事安全质量检查评价工作1年及以上。</p>	(符合)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毕业证书、社保证明；P119-P170

注：1. 检查评价组成员数量不少于11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市政检查评价组5人、房建检查组5人。

2. 投标人中标后派遣的人员必须与投标书相符，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减少和更换，如需更换必须得到招标人的同意，并提前20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招标人提出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更换或增加后的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阅历及经验等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关于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要求。

3. 检查评价组成员应能满足检查工作的需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术水平，身体健康，年龄、职称结构合理，检查评价组所有人员需经过招标人审核确认。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项目情况及评价完成时间要求，增加评价人员数量。

4. 检查评价组所有人员需提供6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5. 投标人中标后根据项目特点制定检查计划，检查期间不得从事其他工作。

6. 中标人需自行配备交通工具，解决检查项目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交通问题（费用自理），招标人有权参与检查。

### 三、拟派本项目安全、质量检查服务项目负责人与成员名单表；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名单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所获证书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杨兵	54	男	本科	安全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专家证书	项目负责人
2	庞富炫	36	男	本科	安全工程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市政） 监理工程师（水利）	市政组组长
3	陈武	37	男	本科	安全工程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市政组组长
4	梁玉彪	36	男	本科	安全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市政组组长
5	李满贵	36	男	硕士	安全工程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市政组组长
6	林旭彬	28	男	本科	安全工程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建筑）	市政组组员
7	奉少辉	29	男	大专	安全工程	/	注册安全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市政）	市政组组员
8	彭洋	30	男	本科	市政公用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市政、 公路）	市政组组员
9	郑哲潇	34	男	本科	建筑施工安 全	/	注册安全工程师	市政组组员
10	黄春良	43	男	本科	道路桥梁	中级工程师	/	市政组组员
11	唐磊	35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市政组组员
12	陆煜坤	29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市政组组员
13	李健华	29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市政组组员
14	李玉龙	32	男	本科	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市政组组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所获证书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5	黄泽巍	26	男	本科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	市政组组员
16	陈样	36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中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建筑) 监理工程师(土木)	房建组组长
17	陈众云	35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中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建筑) 监理工程师(土木)	房建组组长
18	黎嘉耀	33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中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建筑)	房建组组长
19	黄益善	37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中级工程师	/	房建组组员
20	王玉其	39	男	本科	机电工程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机电)	房建组组员
21	杨文登	35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	一级建造师(建筑)	房建组组员
22	倪勇基	30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	一级建造师(建筑)	房建组组员
23	曹焱	32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中级工程师	/	房建组组员
24	杨子豪	29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	二级建造师(建筑)	房建组组员
25	张德龙	47	男	本科	工商企业管理	/	/	房建组组员
26	徐浩然	28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	二级建造师(建筑)	房建组组员
27	郑雷	29	男	大专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建筑)	房建组组员

## 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根据贵方的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7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如下：

1. 我单位拟派本项目安全、质量检查服务项目负责人与成员名单表中的人员皆为我司在职员工。

2. 我司拟派检查评价组成员皆能满足检查工作的需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术水平，身体健康，年龄、职称结构合理。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检查计划，检查期间不会委派其他工作。

5. 如我司有幸中标则自行配备交通工具，解决检查项目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交通问题（费用自理）且招标人有权参与检查。

特此承诺。



#### 四、拟进行安全、质量检查的项目负责人、成员简历表；

##### (一)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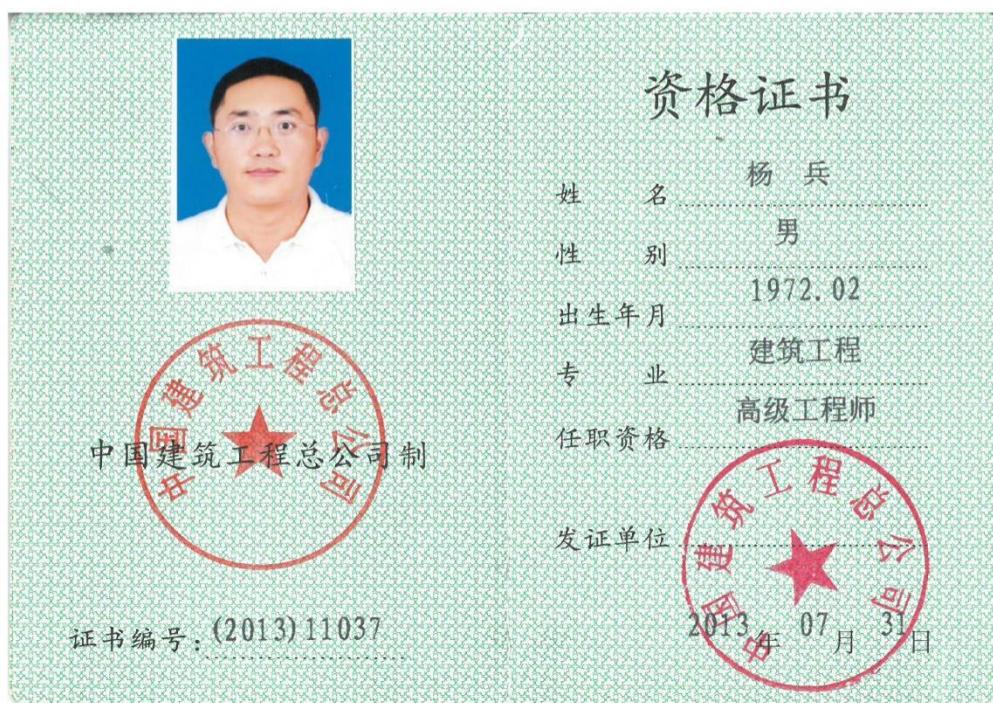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

姓 名	杨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 年 02 月 27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中国地质大学/安全工程			毕业时间	2004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2004 年 06 月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8 年		
执业证书	注册安全工程师 专家证书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项目标段 41 个)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政府采购合同（2024 年度） <b>(规模：</b> 合同金额 291.60 万元，项目标段 360 个)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2025 年度） <b>(规模：</b> 合同金额 412.68 万元，项目标段 60 个)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项目标段 175 个)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阶段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86.63 万元，项目标段 34 个)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在建水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巡查评估服务合同				项目负责人		

	(规模: 合同金额 149.512 万元, 项目标段 440 个)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1) 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



## (2) 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安全工程师



## 专家证书

杨兵 同志：

经深圳建筑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审定，  
兹聘请您为本会专家。

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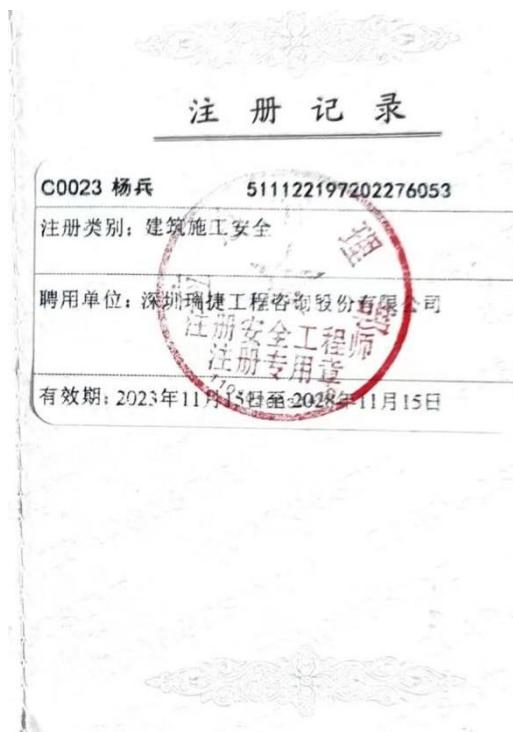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SZJXZJ-0039

有效期至：2026年02月28日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专家 信息	性 名	杨兵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政 治 面 貌	群众
	出 生 年 月	1972年02月
	参 加 工 作 时 间	1992-09
	最 高 学 历	本科
	所 学 专 业	安全工程
	工 作 专 业	房屋施工/市政施工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聘任 工作 项目	行 政/技 术 职 务	安全总监
	工 作 单 位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专 家 类 别	专业分类
	安 全 技 术 类	基坑工程（含人工挖孔桩工程） 模板及支撑、脚手架工程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安 全 文 明 施 工、绿 色 建 造 管 理 类	房建土建
其它类	其 它 类	企业经营管理与评价

(3) 注册证书



#### (4) 毕业证书



## (5)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09	34746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10	34746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11	34746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4	12	34746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1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2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3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4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5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6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7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8	34746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12960.0	6240.0			4311.95	1724.78			431.26		372.0	624.0	15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5191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二) 市政组组长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姓名	庞富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10 月 07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给水排水工程			毕业时间	2018 年 07 月 01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0 年 2013 年 06 月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3 年
执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水利水电)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工程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规模: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 项目标段 41 个)			市政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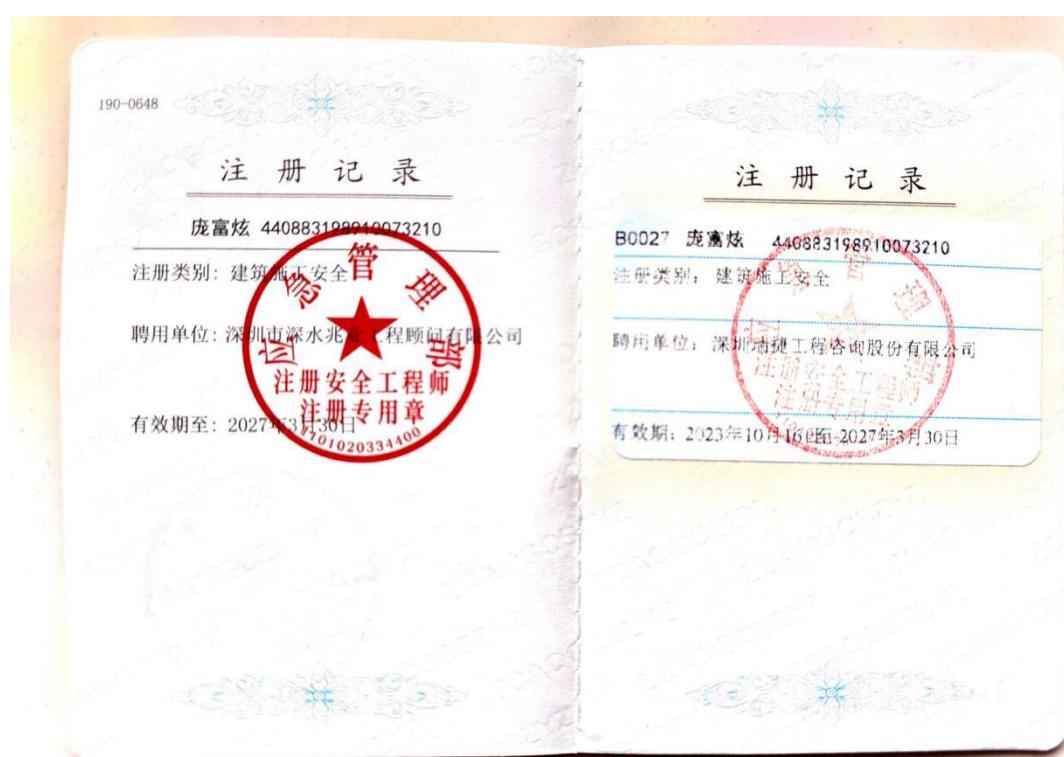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注册证书



#### (4) 毕业证书



## (5)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5bdf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姓名	陈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5月15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3年06月25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2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年	
执业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年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规模: 合同金额 439.7598 万元, 项目目标段 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28e3a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姓名	梁玉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06 月 04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辽宁工业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3 年 07 月 1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2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3 年	
执业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工程名称: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025 年度) (规模: 合同金额 418.62 万元, 项目标段 60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

190-0216



梁玉彪 522321198906046119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0110465200000409

姓 名 梁玉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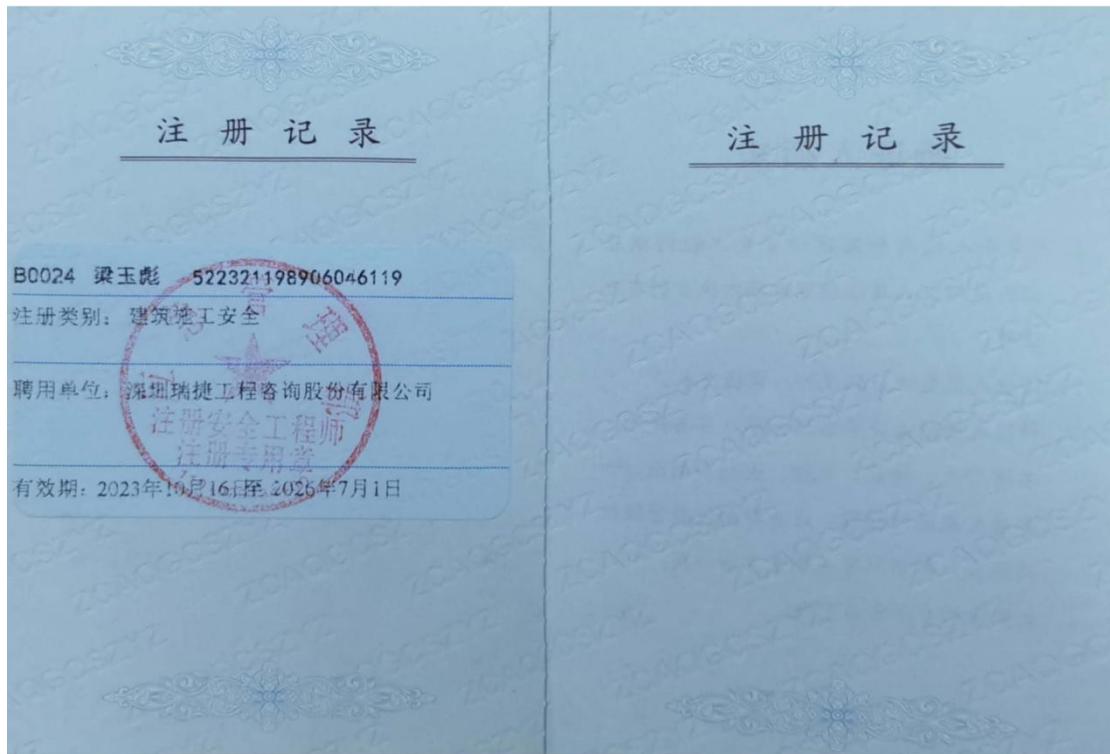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522321198906046119

级 别 中 管 理

执业证号 19210277234

发证日期 2021年7月1日



(4) 毕业证书



## (5)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梁玉彪

社保电脑号: 811660232

身份证号码: 5223211989060461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746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4.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4.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e6066151549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4

姓名	李满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04 月 25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河南理工大学/矿业工程			毕业时间	2015 年 07 月 01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0 年 2013 年 06 月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 年 5 个月
执业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机场建设工程 2025 年度第三方安全咨询服务项目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77.79 万元, 项目标段 15 个)				技术负责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



### 注册记录

Y0019 李满贵 412724198904253371

注册类别: 化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世和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B0018 李满贵 412724198904253371

注册类别: 化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5年3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 (4) 毕业证书



## (5)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9	34746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0	34746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1	34746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2	34746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1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2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3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4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5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6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7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8	34746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10150.0	5200.0			4311.95	1724.78			431.26		260.0	520.0	13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6066170f4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三) 市政组组员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姓名	林旭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 年 08 月 18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广东工业大学/工程造价		毕业时间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5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3 年	
执业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工程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规模：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项目标段 41 个)			小组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No.01- 1906564429

##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606620789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姓名	奉少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 年 04 月 03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湖南理工学院/建筑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20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4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2 年		
执业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2025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评价、 施工安全及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帮扶指导—房屋市 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和建设工程质量评价 (深圳、佛 山、肇 庆、湛 江、潮 州、云 浮) <b>(规模:</b> 合同金额 59.75 万元, 安全项目目标段 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28d5c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姓 名	彭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 年 11 月 21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邵阳学院/园林			毕业时间	2018 年 06 月 15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7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4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市政公用）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项目标段 41 个)				机动人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21b0f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4

姓 名	郑哲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 年 01 月 06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5 年 06 月 18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0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7 年		
执业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41724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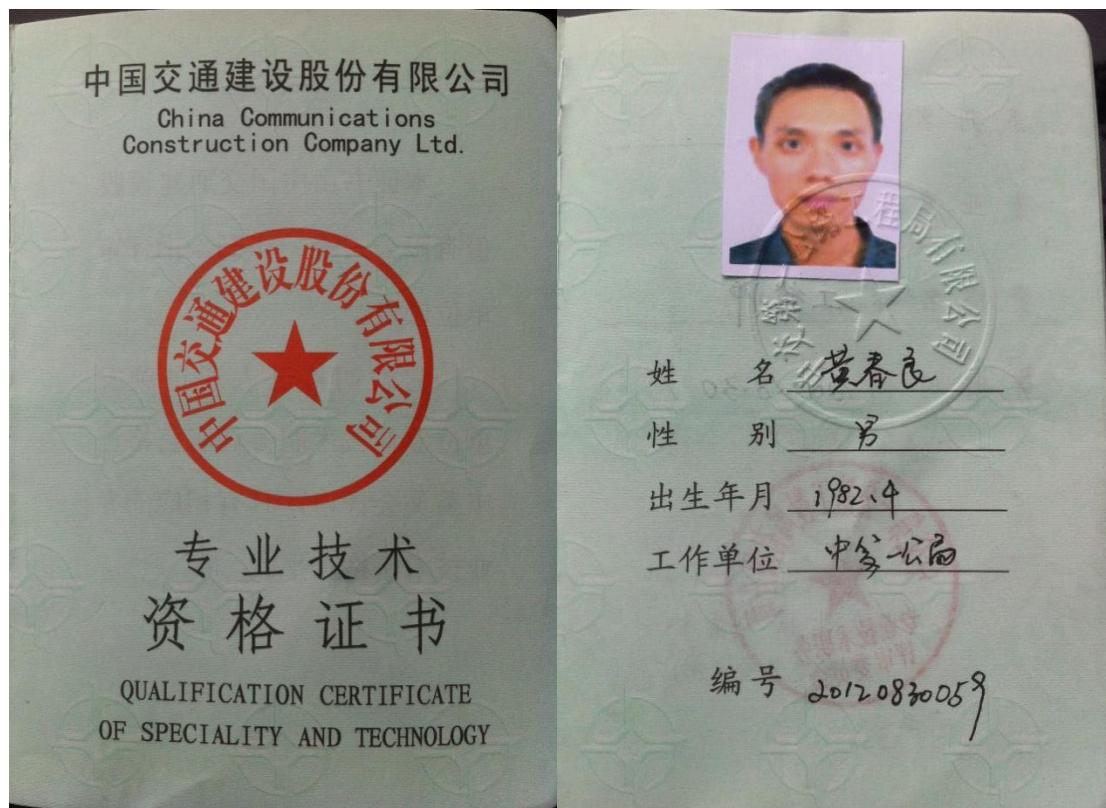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5

姓名	黄春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4月28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武汉理工大学/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毕业时间	2007年06月30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5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5年	
执业证书	/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规模: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 项目标段 41 个)			市政小组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毕业证书



### (3)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黄春良

社保电脑号: 645070427

身份证号码: 4452221982042816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746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4.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4.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e6066202986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6

姓名	唐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 年 09 月 02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成都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3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2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4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 项目标段 41 个)			小组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员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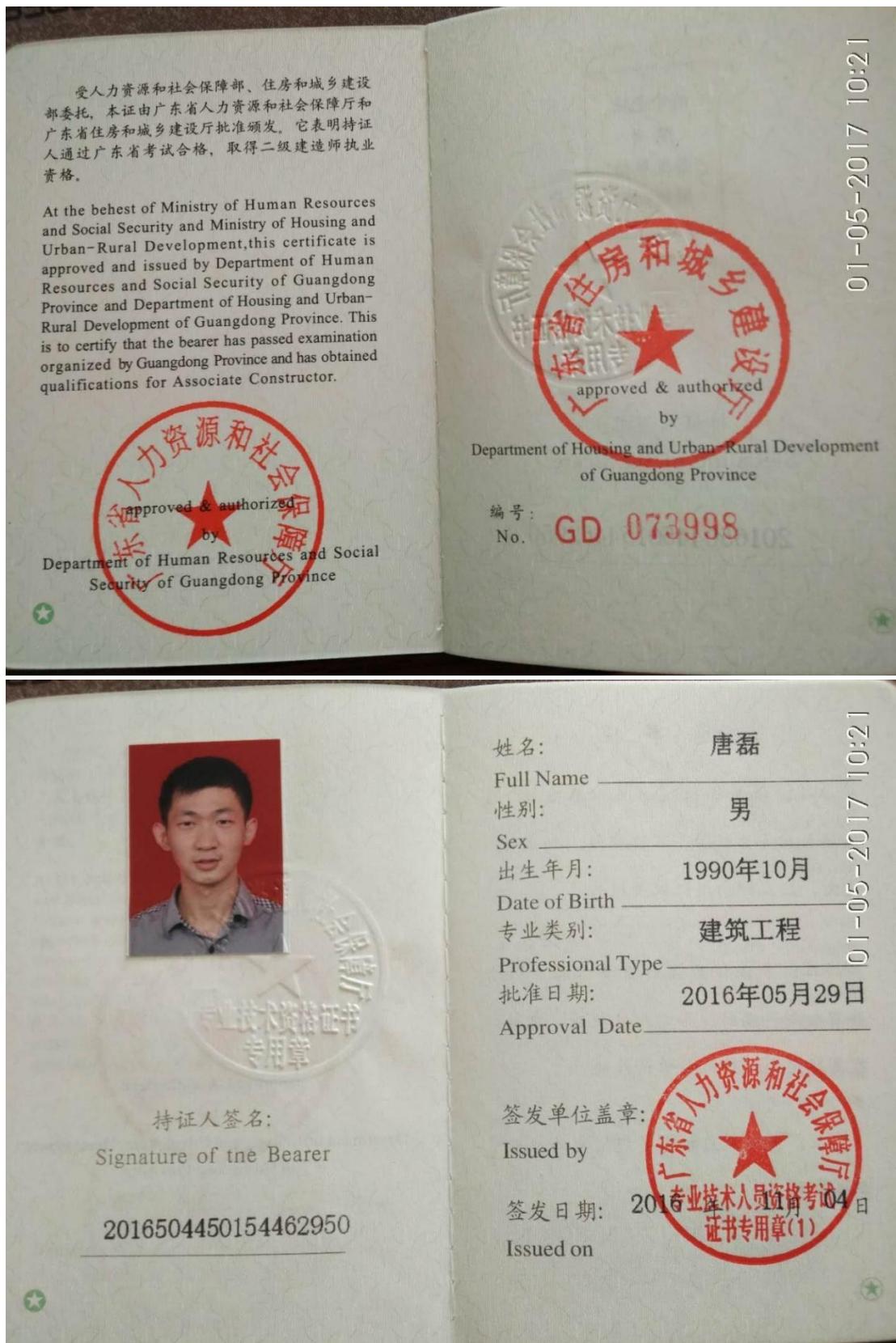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2ffdb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7

姓名	陆煜坤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 年 10 月 20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南宁学院/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6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2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 项目标段 41 个)				小组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31089m）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8

姓名	李健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 年 06 月 12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邵阳学院/园林		毕业时间	2018 年 06 月 15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7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3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439.7598 万元, 项目标段 75 个)			巡查人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健华

社保电脑号: 810596729

身份证号码: 45080219990612125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746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6066201dc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9

姓名	李玉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 年 03 月 05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湖北工业大学/工程管理		毕业时间	2014 年 12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0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7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项目标段 41 个)			小组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 (二级建造师)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6066318b8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10

姓名	黄泽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9年03月04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云南农业大学/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毕业时间	2021年06月08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4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4年	
执业证书	/	职称		/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b>(规模:</b> 合同金额 439.7598 万元, 项目标段 75 个)			巡查人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毕业证书



## (2)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黄泽巍

社保电脑号: 500051079

身份证号码: 35042719990304003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746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606631df5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四) 房建组组长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姓名	陈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08 月 07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邵阳学院/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2 年 06 月 03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3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7 年	
执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 监理工程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3 年	工程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规模: 合同金额 328.464 万元, 项目标段 41 个)			房建组长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63010100001765



姓名: 陈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4198908070615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持证人签名:

授予时间: 2016年9月3日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6aafp）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姓名	陈众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 年 02 月 28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邵阳学院 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3 年 06 月 09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2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4 年		
执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439.7598 万元，项目标段 75 个)			巡查人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众云			社保电脑号: 808340180			身份证号码: 4305111990022880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编号: 34746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14.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14.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14.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14.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14.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	16.0	4000	32.0	0
合计			4312.32	2156.16			2019.9	807.96			202.02		883.76	36.0	76.0	4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查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e606628fc0m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47463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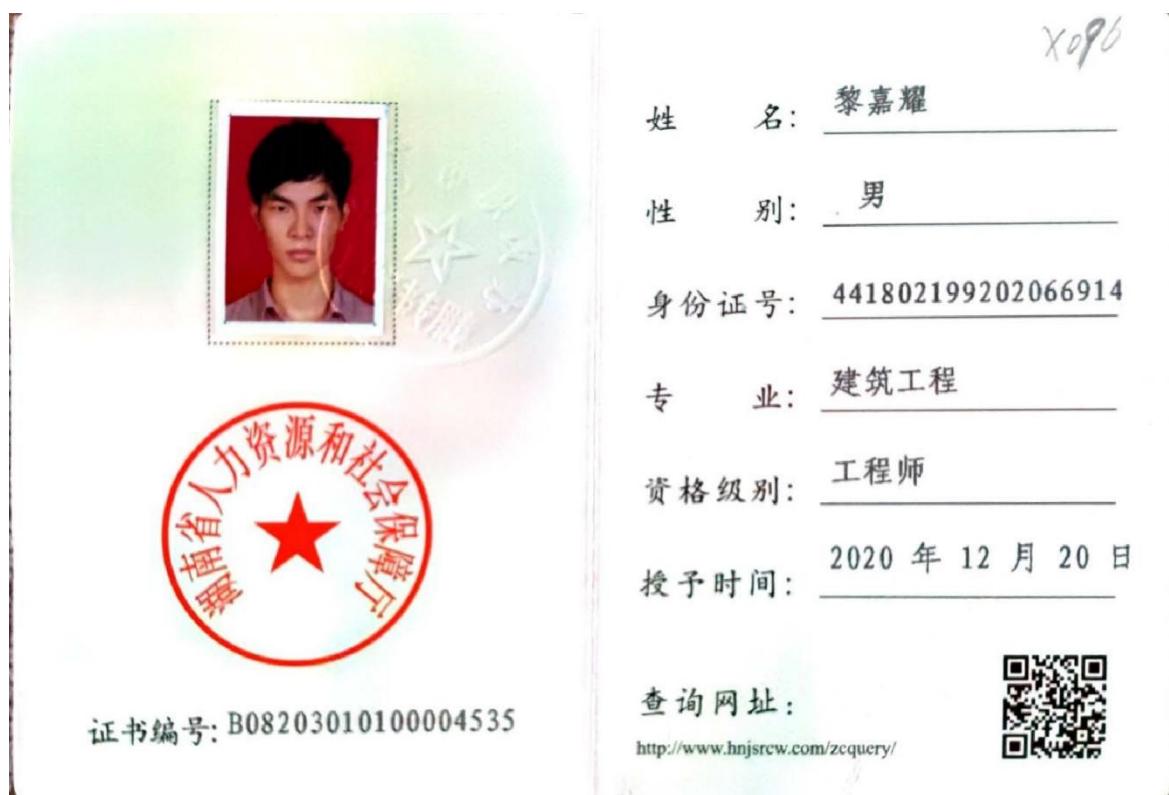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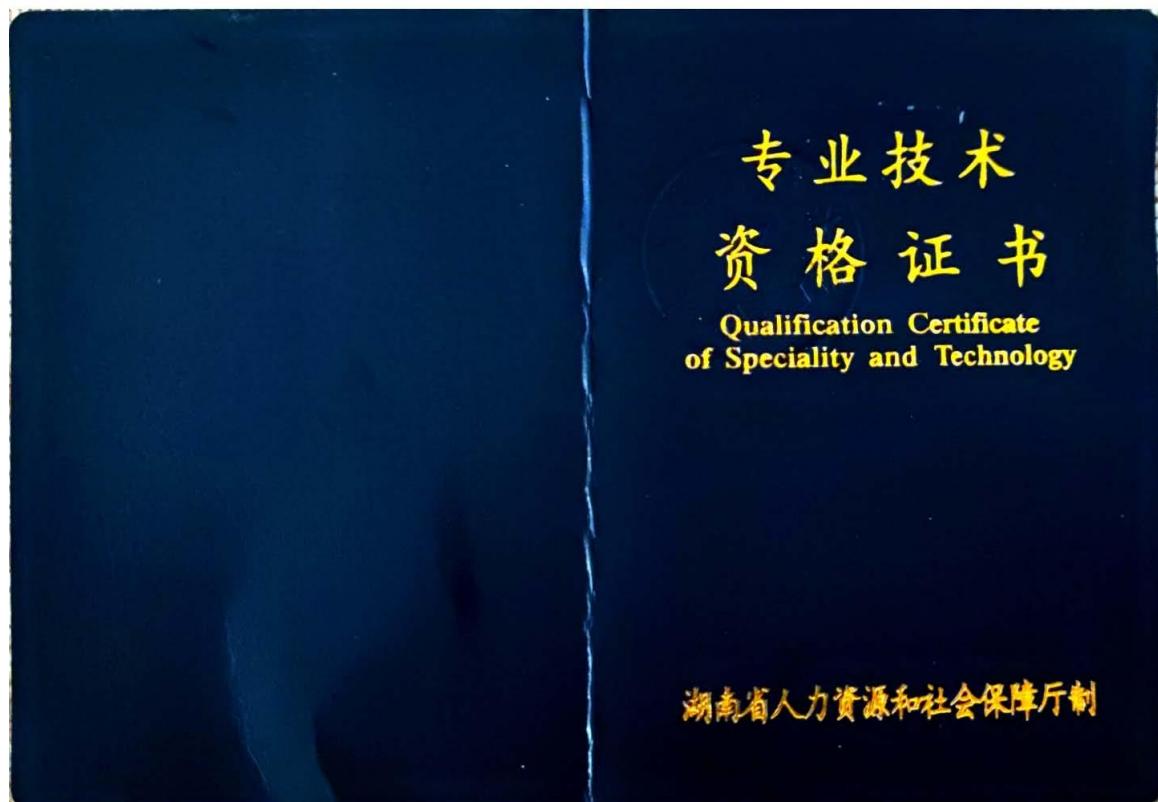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姓名	黎嘉耀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 年 02 月 06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广州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4 年 06 月 2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0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 年+7 个月	
执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5300n）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五) 房建组组员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1

姓名	黄益善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 年 10 月 15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长沙理工大学/交通土建工程		毕业时间	2013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4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 年+5 个月
执业证书	/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 年	工程名称: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规模: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黄益善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027198810151511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11100000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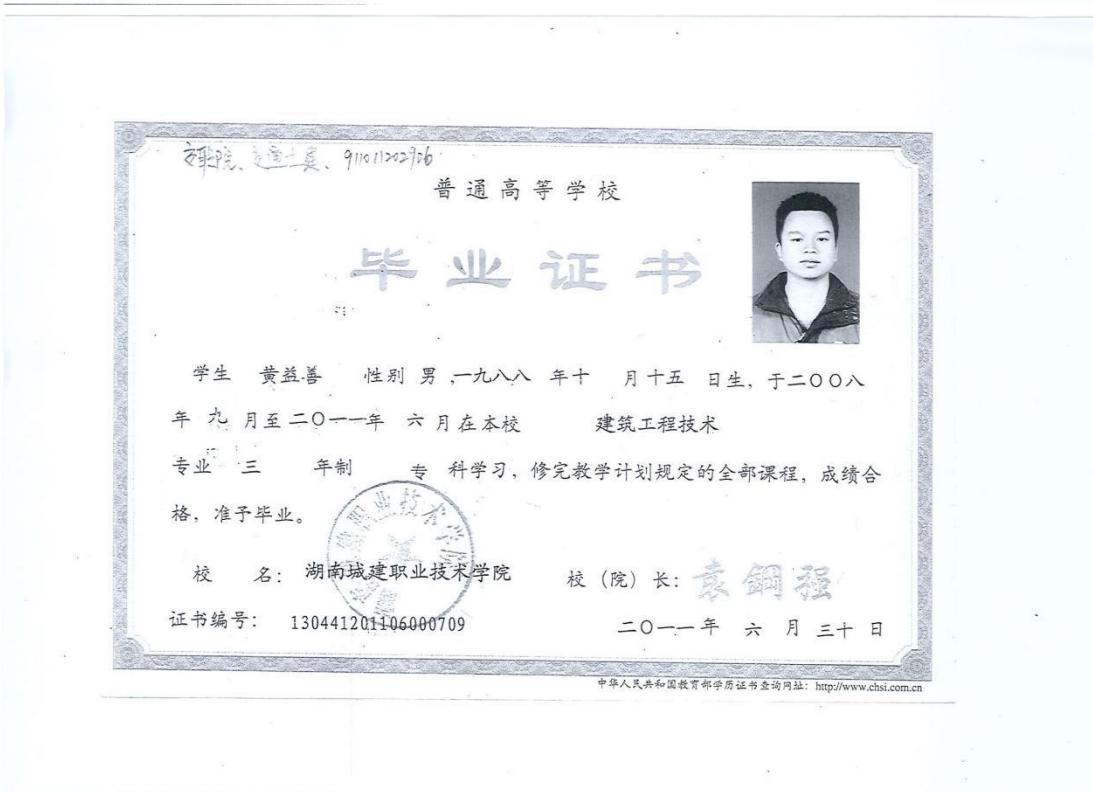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 (2) 毕业证书



### (3)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613b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2

姓名	王玉其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 年 07 月 02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西安交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16 年 01 月 05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5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6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工程名称：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2025 年度） (规模：合同金额 418.62 万元，项目标段 60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王玉其 性别 男  
Name Wang Yiqi Gender Male

出生年月 1986年7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西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工程  
Category

专 业 机电工程  
Specialism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冀国资职改办函〔2021〕8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21年11月3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0210M052269060  
File No.

## (2) 执业资格证书

1/1

###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王玉其  
证件号码：44088219860702063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7月  
专 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 理 号：2021050440502020440226005272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5c7b7）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3

姓名	杨文登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 年 12 月 30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华中科技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21 年 01 月 31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13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 年+4 个月	
执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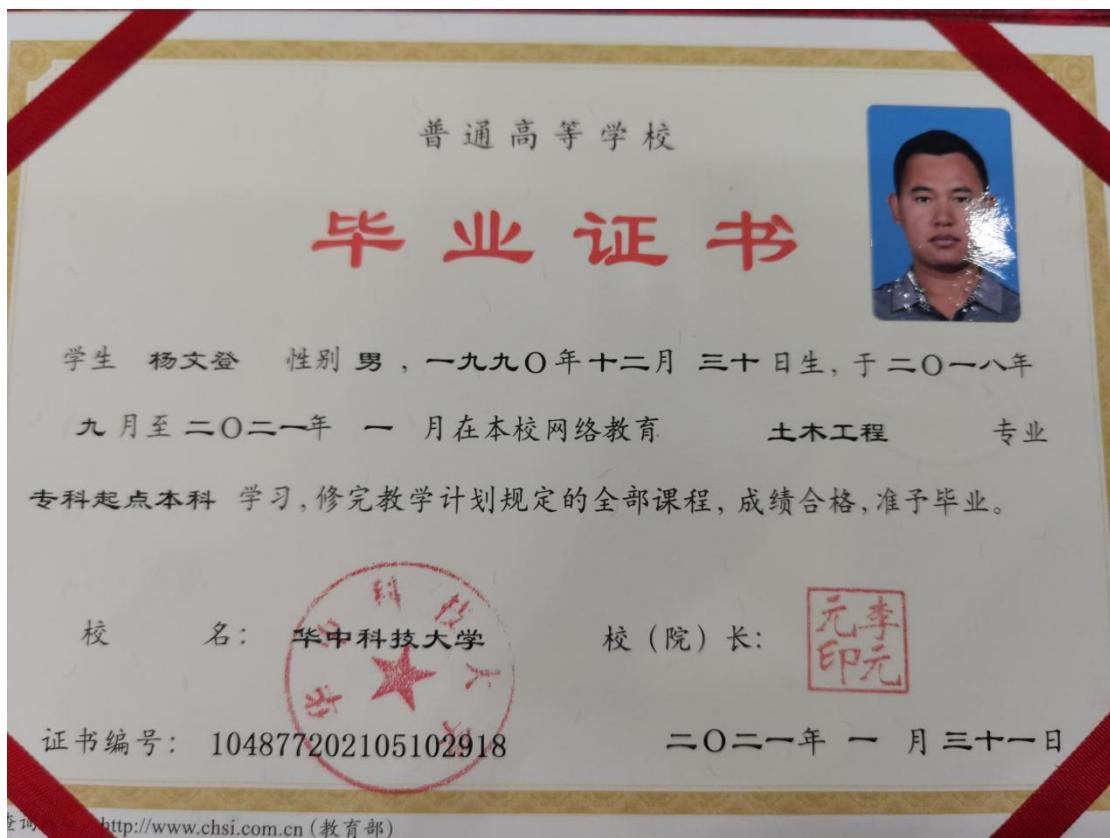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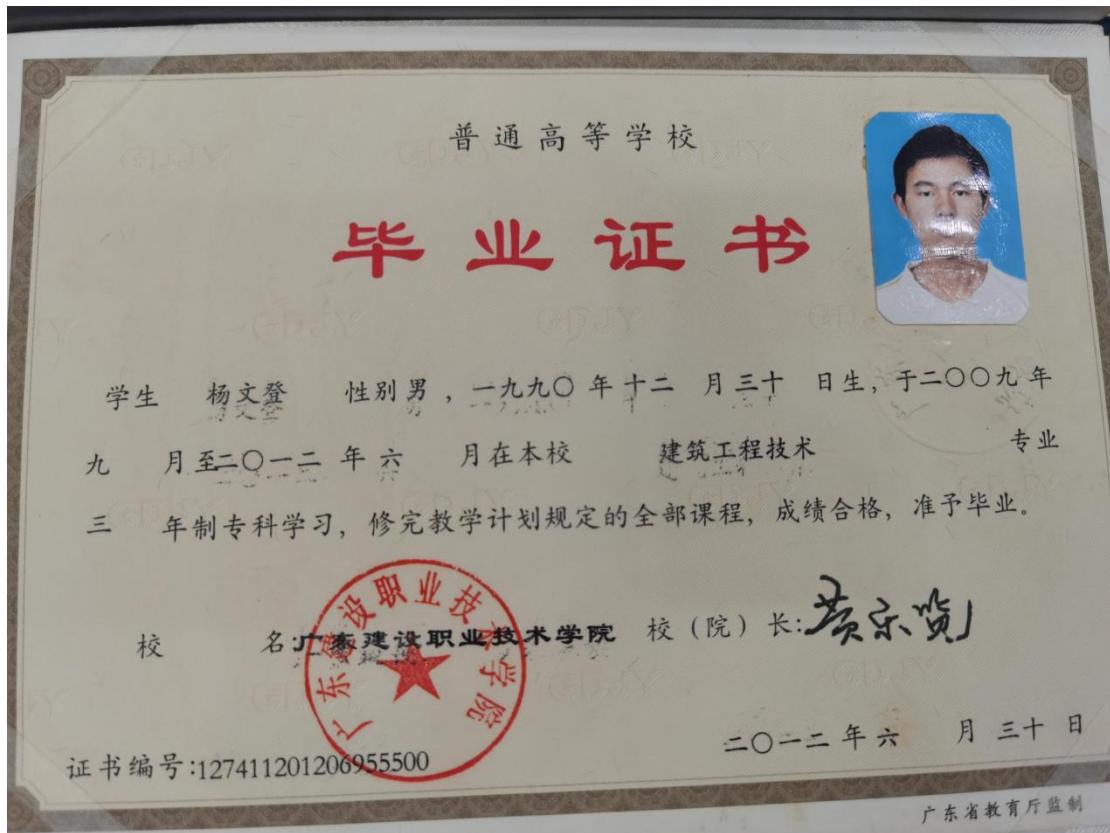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杨文登

社保电脑号: 649209812

身份证号码: 4402291990123032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746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5d7ar)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4

姓名	倪勇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 年 09 月 09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南宁学院/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6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 年+5 个月	
执业证书	一级建造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2025 年度） <b>（规模：</b> 合同金额 418.62 万元，项目标段 60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28af9k）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5

姓名	曹焱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 年 10 月 27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8 年 07 月 1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7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7 年	
执业证书	/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工程名称: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025 年度) (规模: 合同金额 418.62 万元, 项目标段 60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毕业证书



### (3)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208.0	116.0	416.0	10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28e649）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6

姓名	杨子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 年 04 月 29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8 年 07 月 1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7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7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5 年	<b>工程名称：</b>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2025 年度） <b>（规模：</b> 合同金额 418.62 万元，项目标段 60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 (2) 执业资格证书



##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770a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347463 |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7

姓名	张德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1月16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西安工业科技学院/工商企业管理		毕业时间	2005年07月05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20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年	
执业证书	/	职称		/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毕业证书



## (2)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4.0	4000	32.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4fed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8

姓名	徐浩然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 年 09 月 05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三江学院/环境设计		毕业时间	2019 年 06 月 18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6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1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粤人社发〔2020〕14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和《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现就做好2020年度我省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与评审时间

（一）全省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申报材料时间原则上为8月至10月，具体时间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确定。

（二）各级职称评审委员会10月开始评审，原则上12月31日前完成。

（三）高校和自主评审单位的职称评审工作按照经备案的时间安排推进。

—1—

件的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从事本专业对口专业技术工作分别满15年、12年和7年的，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对于引进到粤东西北地区或基层一线企事业单位担任技术骨干，具有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外籍和港澳台专业人才，可参照粤人社规〔2019〕38号文有关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

（五）根据《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13号），我省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评审工程技术职称试点，由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承担，总结经验后在全省推开。受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和疫情影响，部分专业尚未完成贯通评价工作。2020年度省级工程技术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试点，可单独组织实施或结合常规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推进，原则上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六）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我省职称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相应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其具备我省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时，资历自职业资格评价通过日期起算。

本通知未尽事宜，应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1.关于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具体工作的政策问答  
2.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承诺书



—11—

**六、外省、中央单位流动至我省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晋升时原职称是否需要确认？**

《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第二十九条规定，专业技术人才跨区域、跨单位流动时，其职称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重新评审或者确认。根据《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重新评审和确认规定》，我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才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申报职称重新评审或确认，原职称经重新评审或确认后方可在我省申报评审高一级别的职称。

**七、取得可与我省职称对应的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否换发相应职称证书？**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意见精神，在职称与职业资格密切相关的领域建立职称与职业资格对应关系，并自2020年度起在全省职称评审工作中试行。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管理按国家和省现行规定执行，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

根据国家职称和职业资格改革进展情况，我省将适时出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202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中，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哪些可与我省职称对应？如何对应？**

根据《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印发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规定和经济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20〕1号)以及国家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对应关系如下: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计量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以上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二级)、中级(一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注册核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测绘师、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以上各项未分级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对应我省工程技术人才系列的工程师职称。

**经济(会计、审计、统计)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以上两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其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经济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职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会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审计专业技术资格的初级、中级资格分别对应我省审计专业人员系列的助理审计师、审

(2) 执业资格证书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606617900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质量检查服务成员简历表-09

姓名	郑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 年 05 月 23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武汉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17 年 06 月 30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8 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4 年		
执业证书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助理工程师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2024 年	<b>工程名称:</b>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服务合同 <b>(规模:</b> 合同金额 942.04 万元, 项目标段 175 个)			评估组员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注: 需随此表附上人员的执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的扫描件。

## (1) 职称证书



## (2) 执业资格证书



(3) 毕业证书



## (4)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34746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34746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52.0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606616f4c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7463

单位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五、安全或质量检查类企业典型业绩信息表；

安全或质量检查类企业典型业绩信息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2025 年 09 月 28 日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 方式	项目标段总 个数	项目负责 人
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 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作协议	328.464	2023.09.27	2023.09.27	深圳市深 汕特别合 作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 筑工务署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 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 楼 2 栋 4 楼南侧 0755-22101159	41	杨兵
2	2025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评 价、施工安全及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帮 扶指导—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 扶指导和建设工程质量评价(深圳、 佛 山、肇 庆、湛 江、潮 州、云 浮)	59.75	2025.05.28	2025.05.28	深圳、佛 山、肇 庆、 湛 江、潮 州、云 浮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 路 483 号粤财大厦 020-83133529	75	/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 方式	项目标段总 个数	项目负责 人
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4 年度工程质 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 A 标	621	2024.05	2024.05	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广东省深圳市深铁置 业大厦 9 楼； 0755-88124215	126	佟坚强
4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 检查技术服务	412.68	2025.08.04	2025.08.04	深圳市光 明区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 量安全监督站	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 与同仁路交叉口东南 侧科润大厦 A 栋 5、6、 7 楼 0755-27406028	60	杨兵
5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 工作技术服务	439.7598	2025.09.10	2025.09.11	深圳市光 明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 道华夏路光明商会大 厦 8-10 号； 0755-88211656	75	佟坚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 方式	项目标段总 个数	项目负责 人
6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 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942.04	2024.05.29	2024.05.16	深圳市龙 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 路 213 号 0755-89551428	175	杨兵
7	2023 年全区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服务 采购	196.00	2023.12.28	2023.12.28	广西壮族 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 乡建设厅	南宁市金湖路 58 号 广西建设大厦 0771-2260119	274	/
8	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291.60	2024.07.30	2024.07.30	广州开发 区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 项目管理中心	广东省广州市科学城 揽月路创意大厦 B2 栋二、三楼 020-28068066	45 个/360 次	杨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 方式	项目标段总 个数	项目负责 人
9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2023年）合同	182.50	2023.11.30	2023.11.30	三亚市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 凤凰镇凤凰路319号 0898-88911260	72	干大春
10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 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 业监管技术支持	563.36	2024.04.17	2024.04.21	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 道碧眼路1号 0755-23696673	25	/
1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 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 务	98	2022.05.10	2022.05.10	深圳市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 工务署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 路行政服务大厅4-6 层	72	佟坚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 方式	项目标段总 个数	项目负责 人
12	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 三方巡查评估服务合同	149.512	2024.12.20	2024.12.20	深圳市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 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 路万德大厦 28 层 0755-82137777	440	杨兵
1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2 年度工 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	630	2022.7.1	2022.7.1	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广东省深圳市深铁置 业大厦 9 楼； 0755-88124215	116	佟坚强
14	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 技术服务	415	2024.07.08	2024.07.08	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 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 道华夏路光明商会大 厦 8-10 号； 0755-88211656	70	杨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 方式	项目标段总 个数	项目负责 人
15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在建工 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技术服 务合同	147.00	2025.06.10	2025.06.10	厦门市	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 司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 路 2777 号市政大厦 21、22、23 层	20	/

注：1.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2.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 六、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1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作协议 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41 个，暂定检查次数总 541 次； 3.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9 月 27 日 4. 承包内容：对甲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包括文明施工)工程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相关服务 1) 检查评价； 2) 完善安全质量及履约评价制度体系； 3) 安全质量管理培训； 4) 重大事故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建设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 2 栋 4 楼南侧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179-P186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41 个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179-P186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

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120230024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2023-2024年度  
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28.464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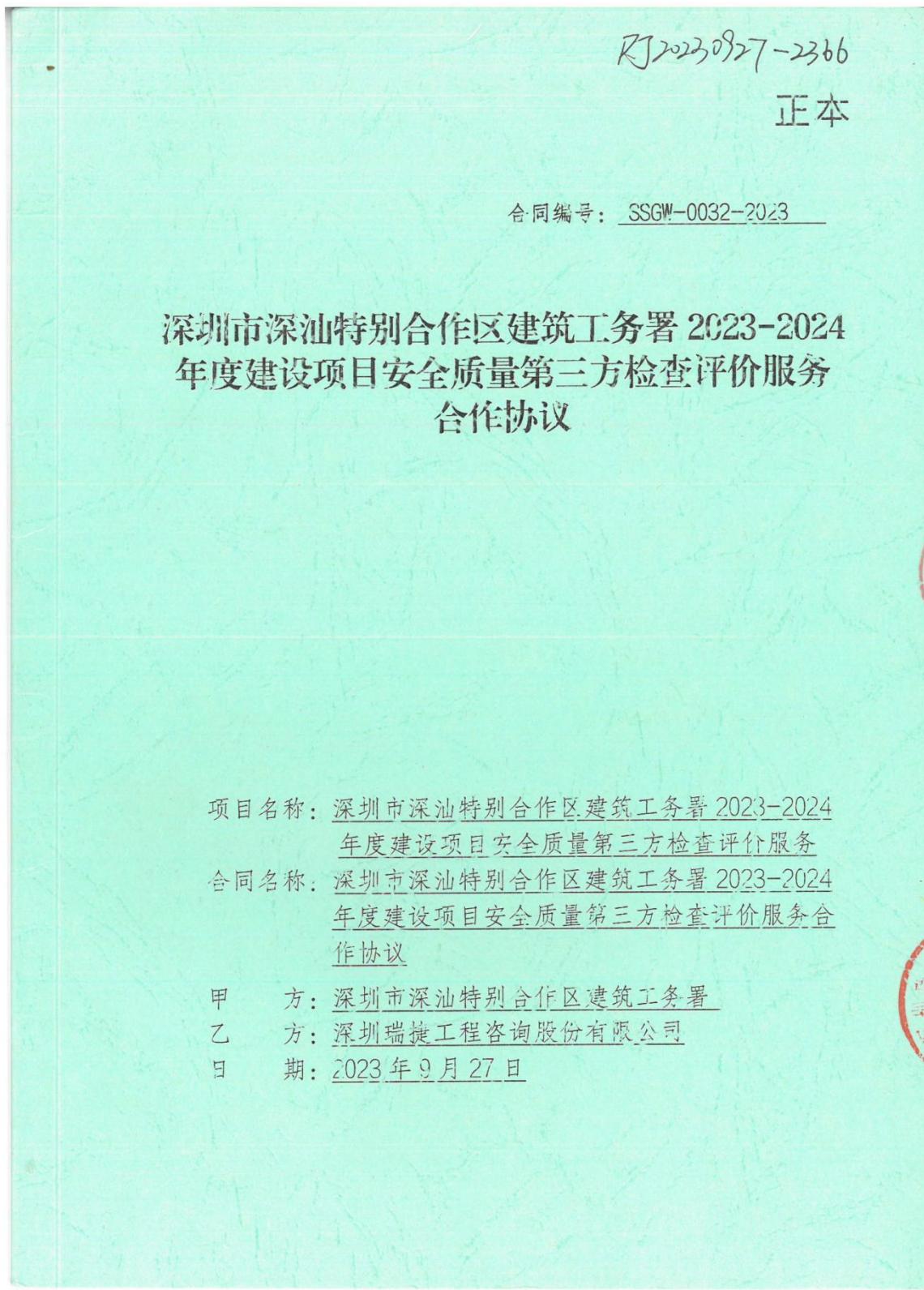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04



验证码: 1825595619835000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扫描件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 2023-2024 年度建设 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 服务合作协议

甲方（全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全称）：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及地方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条例，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甲方负责建设的项目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评价范围及评价内容

对甲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包括文明施工）、工程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相关服务。

### 1、检查评价

检查频率：正常推进的项目原则上每月检查1次；快速推进的项目，可每月增加1次检查；施工缓慢或半停滞状态项目可视情况两月检查1次或一季度检查1次。每次检查完编制安全、质量检查评价报告；每月、季度、年度编制安全、质量检查评价总结报告及汇报PPT。

安全检查评价应主要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有关要求对现场施工作业安全、文明施工及内业资料进行检查评价。

质量检查评价主要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混凝土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有关要求对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观感质量及内业资料进行检查评价。实测实量部分应涵盖但不限于混凝土主体结构、道路路基、路面、给排水管道、桥梁承台、墩（台）身、托盘盖梁、桥梁梁体、砌体砌筑、抹灰、装修、钢结构等相关实测实量指标。

建立安全质量评价排名体系，每季度、每年度对纳入检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检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甲方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

每项目每次检查评价报告应含工程总体进展情况、安全风险隐患、文明施工情况、质量缺陷、质量问题、隐患及问题分级分类、相关内业资料，检查评价报告应有隐患及问题照片、文字说明、整改要求、预控措施、提升建议等。

每月、季度、年度检查评价总结报告及汇报 PPT 应含典型安全风险隐患、文明施工问题、质量缺陷、质量问题、内业资料问题，风险分析，安全形势，与上一周期评价对比（同比、环比）情况，各项目质量得分排名、安全得分排名、综合得分排名、各单位得分排名，得分排名升降情况，提升措施、优秀做法推荐汇总、下一周期改进提升重点等。

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单位在完成所有项目评价后，原则上，月度总结报告及汇报 PPT 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季度、年度评价总结报告及汇报 PPT，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季度评价与年度评价总结会议总结汇报，由评价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汇报。

## 2、完善安全质量及履约评价制度体系

根据安全质量检查情况，协助完善甲方安全、质量管理体系（管理制度、管理办法）以及履约评价体系等相关制度，协助甲方安全、质量其他管理相关工作等。

## 3、安全质量管理培训

组织开展安全质量培训工作，原则上每半年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协助甲方开展质量安全活动策划、组织工作。

## 4、重大事故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协助甲方对安全质量事故隐患及生产安全事故（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安全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

## 二、评价服务时间

2 年（协议签订日期为开始日期）。

## 三、合同组成文件

-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在本合作协议框架下签订的单个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同；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招标文件及补遗答疑；

6、双方有关评价服务任务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也属于合同组成部分，如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四、甲方职责

1、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甲方建设项目进行工程施工安全（包括文明施工）、质量的第三方检查评价及相关技术服务，对乙方的工作实行监督。

2、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检查评价服务费用。

3、甲乙双方相互支持配合，以保证检查评价服务的顺利进行。甲方应帮助乙方协调现场和工程施工相关单位关系。

#### 五、乙方职责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检查评价方案及实施细则（检查评价方案及实施细则根据工程类型、风险因素、施工进展、施工环境等情况，原则上每半年进行更新调整），根据甲方指令按照检查评价方案及实施细则组织评价小组开展现场评价工作。

2、根据甲方指令及本协议约定、招标文件等合同组成文件要求按时提交检查评价成果。

3、根据甲方指令及本协议约定、招标文件等合同组成文件要求进行集中讲评和培训。

4、履行本协议及单项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六、服务费用

1、协议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捌万肆仟陆佰肆拾元整（小写：¥ 328.464 万元），最终按实际检查次数计算的费用为准，上限不超过 328.464 万元。

#### 2、安全质量检查评价综合单价

序号	服务内容	在建项目总承包施工合同价（总承包单位未进场的，以专业工程施工合同价） (单位：亿元)	项目数	两年预估检查次数 (单位：次)	综合单价 (万元/次)	费用合计 (单位：万元)
1	检查评价	x>5 亿元	13 个（含后续新开工项目）	235		

2		1<x≤5亿元	5个(含后续新开工项目)	80	
3		x≤1亿元	23个(含后续新开工项目)	206	
4	安全质量管理培训	原则上每半年培训1次,共计4次			增值服务(费用包含在检查评价费中)
5	完善安全质量及履约评价制度体系及参与重大事故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服务时间2年			增值服务(费用包含在检查评价费中)
6		合计			328,464

注: (1) 安全检查从工程实质性开工开始评价, 质量检查从工程实体开始施工时评价。如甲方要求增加对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单位的单独评价, 费用不增加, 已包含在安全、质量检查收费单价中。

## 七、费用结算及方式

按实际检查次数结算。协议总额分为基本费用(占90%)和绩效费用(占10%)两部分, 其中, 绩效费用结合最终履约评价结果于结算时支付。

(1) 基本费用的支付如下:

双方签订协议后, 由乙方提交付款申请, 甲方根据实际检查次数, 按季度向乙方支付基本费用;

(2) 绩效费用的支付如下:

服务期满后, 甲方组织最终履约评价。最终履约评价结果为季度履约评价结果平均分得出, 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六档, 对应应付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分别为:

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100%; 评价结果为中等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80%; 评价结果为合格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60%; 评价结果为基本合格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50%; 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时, 不支付绩效费用。

(3) 协议服务期满, 乙方应于14日内提交结算资料, 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检查

(本页无正文, 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  
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作协议》签章页)

甲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创富路文贞楼 2 栋 4 楼南侧

号 A 栋 16 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帐号:

帐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签约时间: 2023 年 9 月 27 日

签约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附件三：乙方人员一览表及投标报价表

**(二) 人员配备（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瑞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兵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 学历：本科（安全工程） 2. 相关证件：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 3. 参与项目： （1）光明新区在监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咨询服务 （2）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 2019 年第三方监督评估咨询服务 （3）厦门市社会保障性住房建设中心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 （4）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1 年度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服务 （5）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 年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政府采购 （6）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3 年 1-4 月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
市政组小组组长	赵东林	市政组小组组长	中级工程师	1. 学历：硕士研究生（建筑与土木工程）、本科（道路与桥梁工程） 2. 相关证件：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3. 参与项目： （1）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在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2022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粤西 5 市）
市政组小组组员	戚富桉	市政组小组组员	中级工程师	1. 学历：本科（给水排水工程） 2. 相关证件：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3. 参与项目： （1）危大工程专项巡检服务 （2）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排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2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2025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评价、施工安全及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帮扶指导—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和建设工程质量评价(深圳、佛山、肇庆、湛江、潮州、云浮)</p> <p>2. 项目规模：开展深圳、佛山、肇庆、湛江、潮州、云浮六个地市在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工作，预计总体开展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在建项目不少于 75 个等其他详见合同附件；</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5 月 28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b>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b></p> <p>施工安全帮扶指导服务具体内容包括：</p> <p>(1) 施工安全帮扶指导；</p> <p>(2) 施工安全管理和技术业务培训</p> <p>2) <b>建设工程质量评价</b></p> <p>(1) 完成广东省建筑工程质量综合评价(P)；</p> <p>(2) 在各地市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基础上，抽选 18 个广东省在建建筑工程项目(不同施工阶段、不同结构形式、不同类型的工程)，开展建筑工程实体质量评价(P2)；</p> <p>(3) 选取 12 个竣工验收满一年但不满两年的住宅小区，开展建筑工程质量用户满意度评价(P3)；</p> <p>(4) 根据各地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实际情况，开展建筑工程质量减分项评价(P4) 及建筑工程质量加分项评价(P5)；</p> <p>(5) 编写《广东省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总结报告》</p>	
建设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3 号粤财大厦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P189-P195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目标段总个数：75 个	合同扫描件 P189-P195
--	---------------	-----------------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44J20250526-112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政府采购

## 合 同

广东省

采购计划编号: 440001-2025-15755

项目编号: 202504028406012

项目名称: 2025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评价、施工安全及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帮扶指导—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和建设工程质量评价(深圳、佛山、肇庆、湛江、潮州、云浮)

合同编号: GDZJ2025ZA003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订日期: 2025年5月28日

1/9

甲方: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电话: 020-83133529 传真: 020-83133587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3 号粤财大厦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9555131 传真: 020-87251723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星河双子塔东塔 26 楼

根据 2025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评价、施工安全及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帮扶指导项目的采购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2025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评价、施工安全及建筑起重机械检测帮扶指导—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和建设工程质量评价(深圳、佛山、肇庆、湛江、潮州、云浮)

#### （二）项目内容:

1、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

开展深圳、佛山、肇庆、湛江、潮州、云浮六个地市在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工作, 预计总体开展施工安全帮扶指导在建项目不少于 75 个(各地市选取的工程项目数量以乙方上报经甲方认可的帮扶指导计划为准)。重点帮扶指导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实施情况以及落实《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4 版)》《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严重缺陷清单(试行)》要求情况, 同时兼顾各方主体安全责任落实、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消防安全等, 具体

内容以经甲方批准的帮扶指导表格为准。

施工安全帮扶指导服务具体内容包括：

- (1) 施工安全帮扶指导；
- (2) 施工安全管理和技术业务培训。

2、建设工程质量评价

- (1) 完成广东省建筑工程质量综合评价 (P1)；
- (2) 在各地市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基础上，抽选 18 个广东省在建建筑工程项目（不同施工阶段、不同结构形式、不同类型的工程），开展建筑工程实体质量评价 (P2)；
- (3) 选取 12 个竣工验收满一年但不满两年的住宅小区，开展建筑工程质量用户满意度评价 (P3)；
- (4) 根据各地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实际情况，开展建筑工程质量减分项评价 (P4) 及建筑工程质量加分项评价 (P5)；
- (5) 编写《广东省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总结报告》。

(三) 采购服务项目：

1、采购成果：

- (1) 每个项目现场帮扶指导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根据帮扶指导结果出具项目安全专项帮扶指导简报。报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帮扶指导情况、帮扶指导问题及图片，分析汇总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处理建议。
- (2) 每个地市所有项目帮扶指导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单独编制工作报告，汇总分析该地区主要存在问题，提出安全管理建议。
- (3) 全部帮扶指导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针对帮扶指导情况，出具安全整体分析总报告，总报告内容主要包括该批次整体帮扶指导情况、各分项帮扶指导情况、提升建议等，对存在问题提出处理建议、安全生产管理整体提升建议等。

2、采购服务：

- (1) 乙方在本企业内部选取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员组建安

全帮扶指导工作专家队伍，人数不少于 30 人。

(2) 制定安全帮扶指导工作的工作方案、帮扶指导评价体系、廉政管理制度等；

(3) 对选取的项目至少安全帮扶指导一次，严格根据帮扶指导表格进行服务，并做好相关记录及留存帮扶指导相片。每个项目现场安全帮扶指导结束后发出现场安全帮扶指导问题告知单，并经项目有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同时抄送属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监督机构。发现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时，应立即向属地监管部门及甲方报告。

(4) 跟踪落实安全帮扶指导发现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

## 二、项目进度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制定项目工作方案，拟定工作计划，报甲方确认后按计划开展帮扶指导工作，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帮扶指导完所有既定项目，2025 年 12 月 15 日前提交

项目工作总结报告(即安全整体分析总报告)，并提供 3 个月的督促整改服务期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三、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 伍拾玖万柒仟伍佰元，小写 ¥ 597,500.00 元，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的全部报酬和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车辆费、差旅费、检测费、税费等费用)。

## 四、验收要求

乙方完成帮扶指导工作后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形成成果资料。甲方对所提交的报告及技术数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及相关行业要求负责验收。

## 五、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80%，即人民币 肆拾柒万捌仟元，小写 ¥ 478,000.00 元。待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剩余 20% 的合同款项，即人民币 壹拾壹万玖仟伍佰元，小写 ¥ 119,500.00 元。

2.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任一笔合同价款前，将按照收款额度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

增值税普通发票，如甲方需乙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提前告知乙方并提供相关资料。乙方未提供或提供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

3.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六、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审核乙方提出的项目工作方案；
2. 监督乙方按照拟订工作方案完成帮扶指导相关工作；
3. 在乙方进行帮扶指导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协调等方面的便利；
4. 甲方应按照第五条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须按照第一条、第二条的有关规定，制定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
2. 乙方须根据工作方案要求及时完成现场帮扶指导，及时提交成果报告；
3. 乙方应监督帮扶指导人员做到公平公正，实事求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情况和表述问题，并对帮扶指导结果负责。
4.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及终止后，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服务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乙方须承担一切责任。
5. 乙方须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的条件和资质，并保证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足够的技术人员和时间投入技术服务中，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工作人员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变更。该项目的负责人负责与甲方的接洽工作。
6. 乙方的工作或提交的报告如未能符合委托书的要求，乙方应做必要的修改补充。

7.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除完成合同约定的项目帮扶指导工作外，还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参与甲方组织的有关帮扶指导，所需差旅费用由乙方负责。

8. 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为帮扶指导人员购买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保用品，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对帮扶指导过程中发生由其工作原因造成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

9. 乙方需按照合同有关要求开展工作，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派驻技术人员驻场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廉政问题、工作不力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等情况，甲方可以终止该项目。

## 七、成果的权属

本合同完成后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拥有。

## 八、合同的解除及终止

1.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有权通知另一方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将已完成的阶段性工作成果移交给甲方：

- (1) 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 (2)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实际行为表明不履行其主要义务；
- (3) 任何一方迟延履行其主要义务，经另一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或将本合同项下服务转包或分包的；
-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成果作为己用或交付第三人使用的；
- (6) 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丧失履行本合同的能力、经营范围和经营资质，或者因任何原因被注销、撤销、或吊销该证明受托方具备履行本合同能力、经营范围和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代表:   
签定地点: 广州

签定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乙方 (盖章):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黄新伟

签定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开户名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梅林支行

9 / 9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3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4 年度工程质量常态化检查服务项目合同</p> <p>2. 项目规模：详见合同附件，项目标段总数：126 个，详见合同附件；</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5 月</p> <p>4. 承包内容：项目服务范围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包括工程管理中心、教育工程管理中心、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合同期内所有在建和新增的工程建设项目(含代建项目)的工程质量常态化检查服务(不含建筑实体抽检、材料设备检测和材料设备常态化检查)。包括但不限于：</p> <p>1) 对在建项目质量情况进行常态化检查，适时开展质量专项检查；编写季度质量检查报告，编写质量检查总结年报。</p> <p>2) 在甲方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交付前检查评价、交付前检查复查，查交付前检查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p> <p>3) 协助甲方开展“质量月”活动的组织工作和每季度质量安全大会的会务组织工作。</p> <p>4) 成立质量提升公司技术团队，制定方案，协助甲方开展工程质量专项提升行动，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如有)，配合甲方开展质量培训、编制技术指引、项目策别研究等工作。</p>	
建设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铁置业大厦 9 楼；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198-P204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	项目标段总个数：126 个	1. 中标通知书

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 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 段总个数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198-P204
--	--	--------------------------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委托的 2024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4000701）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及采购单位确认，贵单位为中标单位之一，中标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项目		
计划编号	PLAN-2024-440300000-846001-07130/PLAN-2024-440300000-846001-07131/PLAN-2024-440300000-846001-07674/PLAN-2024-440300000-846001-07675		
中标数量	1 项	中标信息	标段 A
委托金额	人民币陆佰柒拾贰万柒仟叁佰玖拾玖元整(6,727,399.00 元)	中标金额	人民币陆佰贰拾壹万元整(6,210,000.00 元)
用户单位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0755-88124215
备注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本合同结束后，采购方将组织对本合同单位进行履约评价，评价结果良好及以上，在政策法规允许的情况下，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需要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本合同最多可续签两次，每次续签一年，但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续签合同总价不超过当年财委下拨经费。如采购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方不再续约。		

请贵单位据此尽快与用户单位联系，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国库处

抄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抄送：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备注：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http://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政府采购网（[www.cgzx.sz.gov.cn](http://www.cgzx.sz.gov.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 2. 合同扫描件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承包方(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编号为SZDL2024000701的中标通知书的有关内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A标项目(以下称为“本项目”)工作事宜,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约定如下:

### 1.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4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 A 标

1.2 项目概况

2024 年度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计划建设房建、房建代建项目共约 126 个。

本次项目招标,引入第三方工程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检查服务单位来加强市建筑工务署质量监督管理力度,发现并指出项目存在的质量及进度风险,监督质量问题的整改落实,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价,根据市建筑工务署安排组织开展专家抽查,见证建筑成品材料及实体质量抽检工作,对市建筑工务署的质量管理提供大数据支撑和工作支持等。

1.3 服务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服务范围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包括工程管理中心、教育工程管理中心、文体与水务工程管理中心)所有在建(包括因实施计划调整增加的建设项目)房建工程项目施工质量的第三方检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1) 对在建项目、代建项目质量管理情况进行常态化检查,适时开展质量专项检查,包含因建筑工务署工作需要增加的加密检查;配合开展在建项目工程进展情况及进度目标落实情况的常态化检查;
- (2) 每月对检查情况进行小结并反馈,每月编写质量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每季度编写质量检查报告及质量通病的分析汇总报告,编写质量检查总结年报;每月编写进度检查专项报告,每季度编写进度分析汇总报告,每年编写进度检查总结年报;
- (3) 在市建筑工务署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价、预验收复查,参加我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
- (4) 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如有);
- (5) 根据市工务署安排组织,配合开展质量安全专家抽查,质量安全专家抽查依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质量安全专家库管理办法》进行,质量安全专家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质量安全检查专家库名单》中选取;
- (6) 见证建筑成品材料及实体质量抽检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钢筋连接件、门窗及型材、防水工程的成品半成品、钢结构工程的制作质量和安装质量;
- (7) 协助市工务署开展“质量月”活动的组织工作和每季度质量安全大会的会务组织工作;
- (8) 组织开展质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大于等于 1 次质量培训;
- (9) 配合市工务署质量管理工作,根据市工务署要求编制具体技术指引(不少于 3 项);
- (10) 配合市工务署开展项目策划研究工作,对策划方案提出专业意见。

1.4 项目服务期限与重要要求:

(一)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合同结束后,发包方将组织对本合同单位进行履约评

价,评价结果良好及以上,在政策法规允许的情况下,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需要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本合同最多可续签两次,每次续签一年,但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续签合同总价不超过当年财委下拨经费。如采购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方不再续约;

(二)乙方应针对市建筑工务署质量发展趋势,不断更新、优化、迭代质量检查标准体系,以体系力量助力市建筑工务署项目高质量发展;

(三)乙方应客观、公正,以检查事实与数据为依托,定期汇总、分析、研判市建筑工务署项目质量形势、问题隐患、薄弱环节,为市建筑工务署质量管控提供决策依据;

## 2.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服务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招标文件及补遗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3.工作内容

### 3.1 工作目标

本项目引入第三方工程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检查服务单位,来加强甲方日常质量监督管理力度,以更好的发现项目存在的质量风险,减少质量通病的发生,更加有效地做好质量提升工作、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提升使用单位和用户满意度,打造政府公共工程质量标杆。

### 3.2 工作性质

承包方作为市工务署质量监督的补强力量,在现有监管条件下,代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发包方)做好工务署负责组织建设的工程质量的检查工作,并积极协助工务署督促责任方整改落实。

### 3.3 检查效力

3.3.1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有权直接提出整改要求。

3.3.2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有权报告甲方,提出整改要求。

3.3.3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有权直接报告我市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和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提出整改要求。

### 3.4 工作原则

服务期间,检查小组需按照我署现有及即时发布的质量管理有关制度开展工作,具体工作原则如下:

(1) 通过每月一次的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检查工作，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实测实量和观感质量检查，并每季度召开一次质量总结大会，强化各项目质量管理意识，形成质量检查常态化体系，深化我署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质量评估排名措施，形成工务署在建项目之间的质量竞争的良好氛围。

(2) 对署在建项目每月出具质量及工期进度评估报告，指导并监督我署在建项目做好质量隐患排查工作。同时，对我署质量优秀项目、优秀工艺工法汇总，并对我署在建项目进行推广，整体提升我署在建项目质量标准化水平。

3.5 检查方案要求：检查方案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项目检查要求制定。

3.6 检查频次要求：各项目的检查频次原则上平均不少于1次/月，根据项目风险等级调整确定检查频次；

3.7 检查成果要求：检查成果应按项目形成检查工作日志，以文字、图像、录像相结合的形式，记录施工现场质量隐患排查及工期进度检查工作中重要或特殊的情况；检查整改意见须以书面形式提出，须明确质量隐患具体部位、内容及整改时限。工作目标成果主要包括：第三方质量常态化季度检查方案、各项目第三方质量常态化月度检查报告、第三方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月度总结报告、第三方质量常态化季度总结报告及质量检查总结年报等，并定期向市建筑工务署提供质量管理工作建议。

3.8. 组织架构

项目负责人：佟坚强，身份证号：41021119750914601X

其他人员要求：

项目的检查人员必须从本项目投标文件列明的检查人员中安排，不得另行安排其他人员，确需更换的，应提前7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

(1) 检查组组长（大于等于3人）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检查组其他成员均具备初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或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任一即可）。检查组成员均应在本公司连续缴纳社保3个月以上，检查组人员总数量大于等于12人（含2h内响应工务署工作的机动人员3人），要求人员职称或毕业证专业配置齐全、合理，至少包括建筑、园林景观、结构、装饰、电气、水暖6个专业，专业相近也符合要求。

(2) 乙方根据甲方安排从所报人员中组建项目检查工作小组，制定检查计划，检查期间不得从事其他工作。检查人员原则上必须从所报人员中安排，所报人员不足时可增加，如需更换或增加人员，应提前7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提出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或增加。增加或更换后的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阅历及经验等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关于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要求；

(3) 乙方须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3名工作人员作为机动人员（2h内响应工务署工作）且均为本科或以上学历。其中1人为资料员，另外2名机动人员要求分别具有高级（含副高）或以上和中级或以上职称。3名机动人员均要求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到岗，承诺2小时内响应市工务署工作要求。

机动人员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市工务署编制和修订质量管理办法、细则，完善质量管理制度，提出优化质量评估体系指导意见；对评估成绩进行分析、汇总、上报，对质量问题发出督导通知书或警示通报；协助组织召开全署季度质量安全大会；见证建筑材料成品抽检工作；协助项目预验收事宜；对重大质量问题开展预判预控，防范重大风险，协助开展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协助报送有关文字总结材料；联系第三方开展工程质量评估工作；收集工程资料信息、汇总检查计划和检查报告，发布检查通知，整理月度质量汇总文件；

配合质量管理信息化工作的开展；配合工务署安排的其他事宜等。

乙方人需自行配备交通工具，解决检查项目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交通问题（费用自理），甲方有权参与检查。

（4）本合同年度内质量安全专家参与抽查的次数不超过 60 次且不少于 50 次。

（5）见证建筑成品材料及实体质量抽检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钢筋连接件、门窗及型材、防水工程的成品半成品、钢结构工程的制作质量和安装质量等方面，抽样过程中标人需全程见证。

### 3.9. 服务团队的实名制管理要求

乙方该项目服务团队成员应配合我署实名制管理相关要求，提供相应信息，确保检查过程无冒名顶替等情况，并接受我署不定期检查。

### 4. 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乙方应在项目合同签订后提供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的履约保函。

## 5.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5.1 合同价款为 ¥6210000.00 元包干（大写：人民币陆佰贰拾壹万元整）；

合同总额分为基本费用（占 90%）和绩效费用（占 10%）两部分，其中，绩效费用结合最终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5.2 支付方式为：

（1）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根据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并提供金额为基本费用的 30% 的预付款保函及合同总额的 10% 的履约保函，甲方支付乙方项目基本费用的 30%；

每年前三个季度每季度末，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向乙方支付基本费用的 20%；第四季度末，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向乙方支付基本费用的 10%。

（2）绩效费用的支付如下：

服务期满后，甲方组织进行年度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价结果为当年季度履约评价结果平均分得出（考核标准详见附件《2022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合同履约评价实施细则》），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五档，对应应付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分别为：

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时，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 100%；

评价结果为中等时，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 80%；

评价结果为合格时，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 60%；

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时，不支付绩效费用。

（3）收款账户

承包方指定收款账户为：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50900052537493

## 6. 双方的责任

6.1 甲方将对承包方提供以下条件：

1. 指定相对固定人员为本项目的甲方负责人，代表甲方与乙方接洽并负责本工作内容的决策、协调、发出指令和接收乙方的报告。

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受影响方应向对方提交正式报告及有关部门开具的证明材料。

14.2.2 发生不可抗力，甲乙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由于其中一方延迟履行合同义务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4.2.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一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由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并进行清算，甲方应按照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款项，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在合同终止日前完成的所有项目文件和相关资料。

14.3 本合同的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来往的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经双方协商认可后，均可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以书面形式做成，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3 份，发包方 1 份，承包方 2 份，副本 9 份，发包方 3 份，承包方 6 份。

## 16.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深圳市 \_\_\_\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方（甲方）：\_\_\_\_\_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方（乙方）：\_\_\_\_\_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4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60 个，详见合同附件；</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8 月 04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按季度开展安全评估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每个受评估项目出具评估简报并进行综合评分，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对所有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的受评估项目实施复核检查，并出具复核检查快报，每季度出具一次评估咨询总报告</p> <p>2. 每月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危险源较多，交叉作业多，需重点监管项目)进行一次全面评估检查并对隐患问题进行复查(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出具评估检查简报和复查快报，提升差异化执法力度，突出重点项目检查频次，督促落实整改，帮助监管项目安全管理整体提升。</p> <p>3. 不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含复查)，安全专项检查对象为规模较大，交叉作业较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较多等项目，重点检查文明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台风防御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情况、消杀防疫情况等具体项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由住房建设局确定。专项检查出具专项检查简报对安全隐患问题较多的项目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快报。</p>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叉口东南侧科润大厦 A 栋 5、6、7 楼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07-P212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	项目标段总个数：60 个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 段总个数		详见 P207-P212
--------------------------	--	--------------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 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 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 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 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506-440300-04-01-900017001001

标段名称：2025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12.68万元

中标工期（天）：365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7-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4403000400000000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陈静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7-29

宋兴

查验码：JY2025072308331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 2. 合同扫描件

GMGCJC-20250730-1692

GMGCJC-2024-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 查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乙 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版

## 第一部份 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服务事项: 乙方负责在光明区每年开展不少于 4 轮且每轮不少于 60 个项  
目安全评估检查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实施专项评估检  
查(不少于 160 个),对指定的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检查开展专项评估检查(不  
少于 165 个),具体评估项目由甲方确定。

乙方负责安排常驻光明区机动服务人员 11 人(自行租住地接受甲方任务安  
排,自行解决工作所需要的交通出行工具及自行承担必要的交通通行费用),从  
事本项目沟通协调,评估计划、方案、资料、成果的收集和整理,协助完成大型  
机械巡查、安全生产巡查、文明施工巡查等巡查工作,以及协助完成日常安全管  
理辅助工作。

### 二、安全评估检查内容

1.按季度开展不少于 4 轮(每一个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评估咨询及相关  
技术服务工作(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每个受评估项目出  
具评估简报并进行综合评分,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对所有存在的安全  
隐患问题的受评估项目实施复核检查,并出具复核检查快报,每季度出具一次评  
估咨询总报告,4 轮评估项目累计不少于 240 项次。

2.每月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危险源较多,交叉作业多,需重点监管项

目)进行一次全面评估检查并对隐患问题进行复查(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出具评估检查简报和复查快报,提升差异化执法力度,突出重点项目检查频次,督促落实整改,帮助监管项目安全管理整体提升。全年该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160项次。

3.不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含复查),安全专项检查对象为规模较大、交叉作业较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较多等项目,重点检查文明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台风防御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情况、消杀防疫情况等,具体项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由住房建设局确定。专项检查出具专项检查简报,对安全隐患问题较多的项目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快报。全年专项检查项目数不少于165项次。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本项目中标价为412.68万元。

###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方式,每年合同签订后次月付当年合同款的30%;完成第二轮评估工作后付当年合同款25%;完成第三轮评估工作后付当年合同款的25%;完成第四轮评估及全部相关技术服务后付当年合同款的20%;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项目最终结算价格由招标人根据中标人完成情况综合考量后结算,最高不超过412.68万元人民币。

## 六、项目负责人

乙 方 的 项 目 负 责 人 及 电 话 : 杨兵 /1372435618 , 身 份 证 号 :  
511122197202276053 , 资 格 证 书 及 证 号 : 注册安全工程师/0024381 。

## 七、违约责任

1. 保证取得中标通知书并在正式签订合同前一周内投标文件载明的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到位, 服务期间如出现人员空缺, 在 3 个工作日内对岗位空缺的人员进行补齐。如取得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未全部到位的, 经主管部门批准, 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收取合同总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用以弥补另行招标和停工所造成的损失补偿。
2. 承诺不转包、分包, 如发现转包或分包, 甲方可终止合同, 并收取合同总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用以弥补另行招标和停工所造成的损失补偿。
3. 乙方承诺按时足额保障项目工作人员的劳资、社会保险、工伤保险、意外险、食宿、交通等事项。负责员工的劳资纠纷及意外伤害的处理, 如因处理不当或对招标人带来不良影响的, 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
4. 乙方对差异化监管项目检查期间 (当月首日检查至当月复查结束当天, 含检查、复查过程), 该类项目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第一次发生扣除合同款 5 万元, 之后再次发生的, 每次扣除合同款 10 万元; 该类项目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每发生一次, 扣除合同款 20 万元。扣除金额在进度款支付时扣除。
5. 乙方及工作人员需严格遵守廉洁约定, 自觉接受甲方及评估检查对象的监督, 严禁以评估检查为名向受评估项目索要好处 (现金或一切可以用现金形式体现的物品), 不得接受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请客 (吃饭、唱歌或由参加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付费支付的活动) 等; 若乙方及工作人员发生违反廉洁约定的行为, 每发生一起, 扣除合同款 10 万元, 扣除金额在进度款支付时扣除。同时乙方需立即退还相关款项, 涉事人员不得继续参与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并进行人员更

的全部义务。

### 十七、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乙方执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

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 26 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9555131

传真：0755-29555131

合同订立时间：2015 年 8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5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75 个，详见合同附件；</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9 月 10 日</p> <p>4. 承包内容：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所有在建项目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p> <p>1) 常态化质量督导巡查、质量专项巡查以及甲方要求的其他相关检查工作，出具相应的巡查(检查)报告，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提出相应的处理意见。</p> <p>2) 根据实际情况，每月合理编制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报甲方同意后实施。</p> <p>3) 根据项目质量巡查和质量风险评估情况确定项目巡查频次，原则上每个在建项目质量巡查频次不少于 1 次 1 月(合同期内不少于 15 次)。</p> <p>4) 遇到重大事件、国家重大法定节假日、防汛备汛防台风、消防、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等特殊情况进行必要专项检查(具体开展专项检查工作以甲方通知为准)；</p> <p>5) 协助甲方开展质量月活动组织工作和季度质量安全大会的会务组织工作，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价格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p> <p>6) 每月根据项目巡查情况，对质量优秀项目、优秀工艺工法汇总并向甲方其它在建项目进行推广运用，提升甲方在建项目整体质量标准化水平。</p> <p>7) 参与甲方建设项目出现的重大质量隐患整改处理和质量事故处理工作。</p> <p>8) 根据巡查情况完善甲方质量管理体系，协助甲方开展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和编写质量相关技术规程。</p>
------	--

	<p>9) 周末和节假日安排巡查人员待命, 以备检查以及完成甲方交办其他与工程质量相关的工作。</p> <p>10) 提供自有信息化巡查平台和人工智能质量巡查等新技术设备设施赋能质量巡查服务, 配备 5G 巡查视频记录仪等设备以保障巡查工作的服务质量和服务质量。</p> <p>11) 对甲方在建项目项目主任、主管工程师、代建项目负责人、全咨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质量主任、质检员、项目总监、质量专监等管理人员进行质量管理专项培训。</p>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明商会大厦 8-10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时间要求: 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15-P221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 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75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15-P221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 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 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 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 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 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光建经费[2025]40号

###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 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

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单位：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时 间：2025 年 9 月



## 协议书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之规定，经甲方和乙方友好协商，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就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一、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 1.1 本服务合同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 1.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1.5 招标文件及补遗
- 1.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7 甲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以下简称为“本项目”）。

2.2 2025-2026 年甲方计划实施约 75 个在建建设项目(实际巡查项目根据甲方各工程管理部门提出新增和终止巡查的申请调整为准),包括房建、市政、水务三类项目等。

2.3 甲方通过招标引入乙方作为第三方质量巡查单位,协助甲方对所有在建项目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对甲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建设完善,增强甲方在建项目质量管理力度,以更好的发现在建建设项目建筑工地的风险点、危险源及存在的各类质量问题,对重大质量风险实施评估、分级、监控、预警,并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敦促在建项目各参建单位切实履行并落实企业质量风险主体责任,提升甲方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总体水平。乙方同时通过质量巡查对在建项目的各参建单位进行质量巡查量化考核、质量评价,有效促进参与甲方在建项目的各参建单位依法诚信履约工程合同和履行投标承诺,更有利于加强管理,保证工程质量。

### 三、服务范围

3.1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乙方对甲方 2025-2026 年约 75 个在建建设项目(实际巡查项目根据甲方各工程管理部门提出新增和终止巡查的申请调整为准)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服务。

### 四、服务内容

4.1 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2026 年所有在建项目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包括常态化质量督导巡查、质量专项巡查以及甲方要求的其他相关检查工作,出具相应的巡查(检查)报告,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提出相应的处理意见。

4.2 根据实际情况,每月合理编制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报甲方同意后实施。每周编写质量巡查工作周报,每月编写质量专项巡查工作总结、每季度编写质量巡查报告及质量通病的分析汇总报告、每年编写质量巡查总结年报。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度按照甲方要求按期提交质量巡查报告成果。

4.3 根据项目质量巡查和质量风险评估情况确定项目巡查频次,原则上每个在建项目质量巡查频次不少于1次/月(合同期内不少于15次)。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甲方要求对部分项目和每月每季度排名靠后三名的项目在每月质量巡查的基础上增加质量巡查频率。中标人每月负责指导督促对在建项目检查中所发现的质量隐患整改闭合工作,做到巡查所发现质量隐患整改100%闭合,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价格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4.4 遇到重大事件、国家重大法定节假日、防汛备汛防台风、消防、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等特殊情况进行必要专项检查(具体开展专项检查工作以甲方通知为准);

4.5 协助甲方开展质量月活动组织工作和季度质量安全大会的会务组织工作,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价格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强化各项目质量管理意识,形成质量巡查常态化体系,深化甲方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质量评估排名措施,形成甲方在建项目之间的质量形势的良好氛围。每月(或每季度)协助配合甲方对排名结果进行公布、发布。

4.6 每月根据项目巡查情况，对质量优秀项目、优秀工艺工法汇总，并向甲方其它在建项目进行推广运用，提升甲方在建项目整体质量标准化水平。

4.7 参与甲方建设项目出现的重大质量隐患整改处理和质量事故处理工作。

4.8 根据巡查情况完善甲方质量管理体系，协助甲方开展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和编写质量相关技术规程。

4.9 周末和节假日安排巡查人员待命，以备检查以及完成甲方交办其他与工程质量相关的工作。

4.10 提供自有信息化巡查平台和人工智能质量巡查等新技术设备设施赋能质量巡查服务，配备 5G 巡查视频记录仪等设备以保障巡查工作的服务质量、廉洁自律管控。

4.11 对甲方在建项目项目主任、主管工程师、代建项目负责人、全咨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质量主任、质检员、项目总监、质量专监等管理人员进行质量管理专项培训。

## 五、合同服务期限

合同期 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六、合同价款及支付、结算方式

### 6.1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中标价)为人民币 肆佰叁拾玖万柒仟伍佰玖拾捌元整  
(小写：¥ 4397598.00 元)。本合同价款为暂定价，也为结算上限价，

因总巡查次数增加而产生的超出中标价的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本合

但不能超出合同暂定价中的基本费用，超出的部分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绩效费用依据最终履约评价结论来确定，即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时，获得100%绩效费用；评价结果为合格时，获得80%绩效费用；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时，不支付绩效费用。基本费用进度款分五期支付（服务满三个月为一期），五期累计支付金额不能超过基本费用的90%，剩余费用待结算后支付。

乙方根据经甲方确认的质量巡查情况、成果文件及履约评价结果提出结算申请，甲方审核确认结算金额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合法发票，甲方按照区财政支付程序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款项。

参照2024-2025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费合同的有关合同价定价原则，2025-2026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结算单价如下：

在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价	巡查单价	下浮率	结算单价
$x \leq 1$ 千万元	1640 元/次		结算单价 = 巡查单价 * (1 - 下浮率)
1 千万 $< x \leq 1$ 亿元	3080 元/次		
1 亿元 $< x \leq 5$ 亿元	4040 元/次		
5 亿元 $< x \leq 10$ 亿元	5960 元/次		
$x > 10$ 亿元	7880 元/次		

专项检查按常态化巡查单价的50%计价，结算时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复查在下一次常态化巡查时进行，不再单独计费。

## 七、乙方人员要求

### 7.1 乙方人员组织架构

项目负责人：佟坚强，身份证号：41021119750914601X。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  
夏路光明商会大厦 8-10  
层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南坑社区雅星路 8 号星

河 WORD 双子塔东塔 26  
层

法定代表  
人：  
或委托代理  
人：  
(签章)

孙坤

法定代表  
人：  
或委托代理  
人：  
(签章)

新华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银行账号：/

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电话：0755-88211656

银行账号：44201550900052537493

邮编：518107

电话：0755-29555131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6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175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5 月 29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对在建项目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控制资料(包括施工、监理、代建)工程实体质量如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隐蔽验收等进行常态化质量巡查。</p> <p>2) 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编写巡查工作周报、月度报告、季度报告、年度总结报告，引入质量评估排名体系，每月、每季度、年度对纳入巡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巡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工务署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p> <p>3) 对容易诱发重大质量事故的阶段，如深基坑、高边坡、脚手架、起重吊装、高支模等，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工务署要求适时开展质量专项巡查；如需要，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预验收复查，参加我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并编制检查报告；对巡查中暴露出的质量隐患进行分析总结，并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建议方案。根据实际情况，每月合理编制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报甲方同意后实施。</p> <p>4) 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p> <p>5) 协助完善我署质量管理体系及履约评价体系(制度及相关文件等)。</p> <p>6) 协助工务署开展质量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组织开展质</p>
------	---

	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 7) 协助配合我署完成其他相关工作。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24-P239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175 个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24-P239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10001001

标段名称: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942.040000万元

中标工期: 73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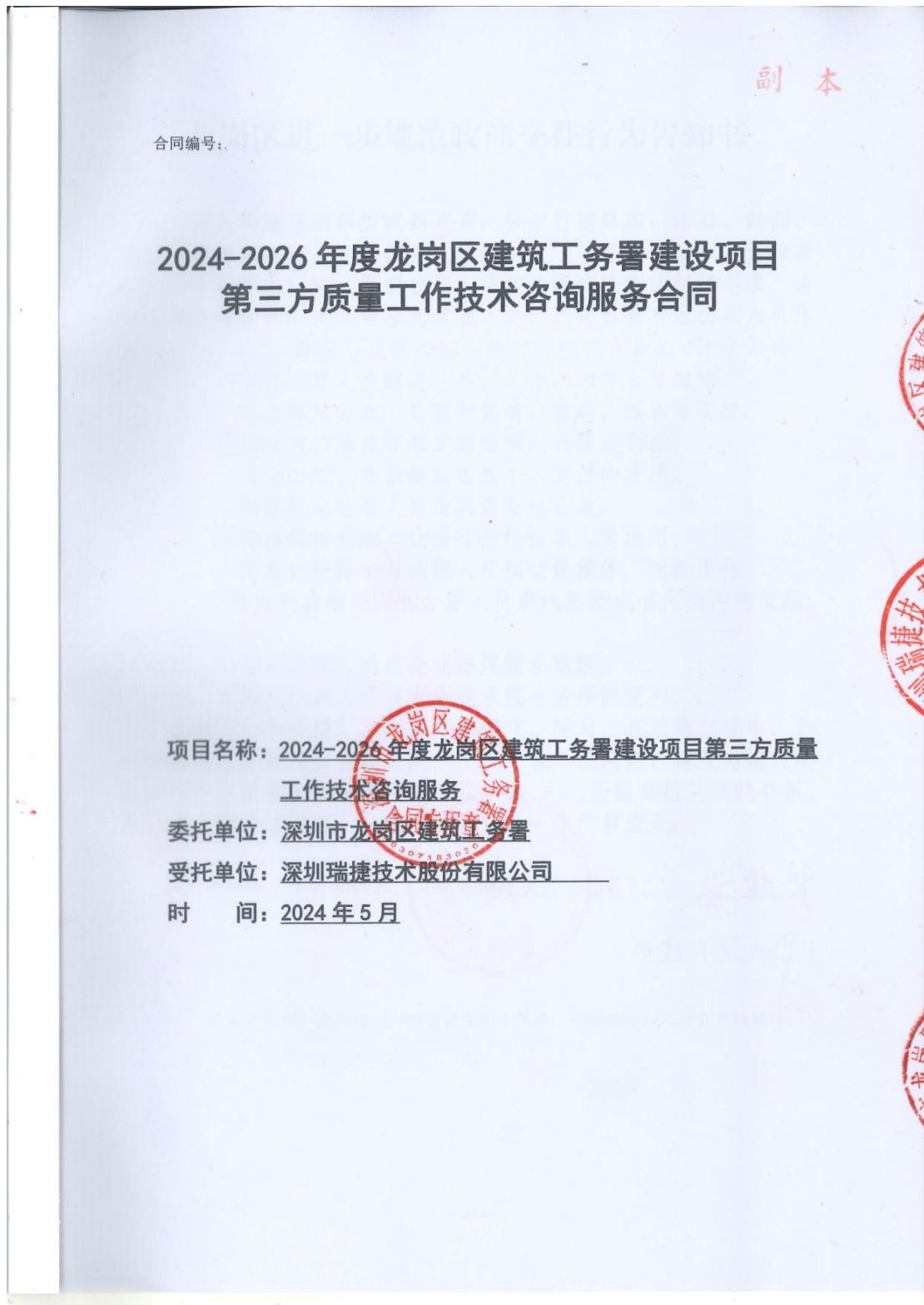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5-22

验证码: 6724113234444322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扫描件



## 协议书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经甲方和乙方友好协商, 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 就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4—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事宜,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4-2026 年度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招标, 公开招标确定 1 家质量方面的咨询服务单位, 承接 2024-2026 年所有在建项目的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发现在建项目的施工质量方面的问题, 对重大质量问题实施评估、分级、监控、预警, 并提出解决方案, 有效促进各项目参建单位切实履行并落实主体责任, 协助发生的质量问题、质量事件及质量事故等调查处理, 开展质量管理培训工作, 提升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总体水平。

### 二、服务范围

2.1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乙方对甲方 2024-2026 年所有在建及拟建建设项目 (包括因实施计划调整增加的建设项目) 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 三、服务内容

3.1 相关内容分别为 (包括但不限于):

(1) 对在建项目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控制资料 (包括施工、监理、代建)、

工程实体质量如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隐蔽验收等进行常态化质量巡查，暂定每月一次，如遇极端天气或重大节假日等情况可增加巡查次数，暂按每年巡查 17 次/项目。具体频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检查完成后 24 小时内出具分析报告。报告中包含问题描述、问题隐患的分类及分级、出具针对性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要求和闭合时间，并将整改任务分配至相关责任方。

（2）每周编写巡查工作周报，每月编写巡查工作月度报告，每季度编写巡查工作季度报告，每年编写巡查工作年度总结报告，引入质量评估排名体系，每月、每季度、年度对纳入巡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巡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工务署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

（3）对容易诱发重大质量事故的阶段，如深基坑、高边坡、脚手架、起重吊装、高支模等，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工务署要求适时开展质量专项巡查；如需要，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预验收复查，参加我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并编制检查报告；对巡查中暴露出的质量隐患进行分析总结，并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建议方案。

（4）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

（5）协助完善我署质量管理体系及履约评价体系（制度及相关文件等）。

（6）协助工务署开展质量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组织开展质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

（7）对工务署在质量标准化优秀项目的标准化做法进行提炼汇总，并协助工务署开展在在建项目中推广工作，整体提升工务署在建项目质量管理水平。

(8) 协助配合我署完成其他相关工作。

3.2 工作原则：要求乙方对甲方在建项目独立开展、全过程、全系统、全覆盖巡查和检查活动以及开展质量培训工作。

3.3 方案要求：乙方的巡查方案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条例及甲方要求制定，报甲方审批后实施。如甲方新制定或修订质量巡查管理制度，乙方应按照甲方新制定或修订质量巡查管理制度相应调整巡查方案，并报甲方审批后实施。

3.4 频次要求：乙方应根据项目质量巡查和质量评估情况确定项目巡查频次，每月常规巡查1次，如遇极端天气或重大节假日适时增加巡查次数，专项检查每年暂计5次，具体以工务署书面通知为准，服务期（24个月）内巡查暂定34次/项目。乙方负责指导督促对在建项目质量巡查和专项检查等检查中所发现的质量问题整改复查工作，做到巡查所发现质量问题整改闭合100%（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除外）。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价格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3.5 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因乙方出现有需要回避的工程项目（被检查项目参建单位与乙方有控股关系的或其他认为有必要回避情形的），由甲方另行确定第三方安全巡查单位对该项目进行检查。

3.6 甲方要求乙方在周末和节假日值班时，乙方应安排巡查人员待命，以备检查以及完成甲方的其他交办事项。

3.7 乙方协助甲方每季度召开一次工程质量工作总结大会，强化各项目质量管理意识，形成质量巡查常态化体系，深化甲方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质量评估排名措施，形成甲方在建项目之间的安全形势的良好氛围。乙方应每月（或每季度）协助配合甲方对排名结果进行公布、发布。

3.8 每年对我署在建项目的项目主管工程师、代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安全主任、安全员、项目总监、安全专监等七类管理人员开展不少于4次质量专项培训。

####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4.1 本服务合同及其附件
- 4.2 中标通知书
- 4.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 4.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5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4.7 甲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五、合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两年(自 2024年5月16日起至 2026年5月15日止)。

#### 六、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6.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款为¥9420400.00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贰万零肆佰元）。本合同价款为暂定价，合同最终结算以合同期内实际发生的项目巡查次数和项目概算批复作为结算依据。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为实施本项目巡查人员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本合同价款已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

##### 6.2 支付方式

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合同价款分为基本费用（占 80%）和

绩效费用(占20%)两部分支付。具体支付方式按照《龙岗区建筑工务署\_\_\_\_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执行(见附件)。

备注:1.乙方应承担由于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及乙方原因而不能按时支付进度款和结算款的风险,同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据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

2.甲、乙方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经友好协商后在合同中对进度款中支付方式进行调整。

#### 6.2.4 合同结算方式

结算以合同期内实际发生的项目巡查报告和甲方确认的项目巡查次数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因总巡查次数增加而产生的超出中标价的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乙方根据经甲方确认的质量巡查情况、成果文件及履约评价结果提出结算申请,甲方审核确认结算金额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合法发票,甲方按照区财政支付程序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款项。

### 七、乙方人员要求

#### 7.1 乙方人员组织架构

项目负责人: 杨兵, 身份证号: 511122197202276053。

其他人员要求:项目的巡查人员必须从本项目投标文件列明的巡查人员中安排,不得另行安排其他人员,确需更换的,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经甲方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

##### 7.1.1 人员配置

质量巡查团队组成人员不低于15人(含常驻工务署工作人员1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其他成员13人,驻点办公工作人员1人。

7.1.2 乙方根据项目特点从投标文件所报人员中组建项目巡查工作小组,制定巡查计划,巡查期间不得从事其他工作和兼任其他单位巡查业务。巡查人员原则上必须从所报人员中安排,所报人员不足时可增加,如需更换或增加人员,应提前30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或增加。更换或增加后的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阅历及

建设。

17.2 乙方保证在本次第三方质量巡查合同服务期限内不参与甲方的代建、监理和施工项目投标。

####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其中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8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3 份，备案 1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 十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赵阳 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新华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 A3103, A3108 号

电 话：\_\_\_\_\_ / \_\_\_\_\_ 电 话： 0755-29555131

开户单位：\_\_\_\_\_ / \_\_\_\_\_ 开户单位：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帐 号：\_\_\_\_\_ / \_\_\_\_\_ 帐 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日 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日 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5 月 29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4-2026 年度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龙安路南段（红棉路-六约学校）市政工程	
2	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清单内项目
3	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非密不可分段）	
4	坪南路（永勤路-康贤路）新建工程	
5	梧桐山南路	

6	龙翔大道东延段	22	龙岗区坪地街道环城南路改造工程 (深惠路-同心中路段)
7	坳背路西延段市政工程	23	龙深路(紫荆路—环城西路)市政工程
8	信义路下穿水官高速通道工程	24	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工程
9	横岗富康路		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10	园山街道大福路市政工程	25	“六合一”项目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正坪一路
11	横中—埔园路跨平盐铁路桥及附属工程	26	协力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12	西坑粮食储备库配套路	27	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六合一”项目周边配套道路工程(长山路)
13	园山路(福桐路—永勤路)拓宽工程	28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
14	儿童公园配套链接通道工程	29	坪地街道龙胜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15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周边道路工程	30	坪西路(坪盐通道—鹤鸣路)工程
16	园山街道简一路拓宽及东延工程	31	坪地街道坪地中心路东段建设工程
17	坪地北重点项目地块场平工程(一期)	32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18	安良片区重点项目场平工程	33	同富路南延工程
19	正坪一路跨线桥工程	34	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周边道路新建工程
20	坪地街道园岭路、富岭路、支路一工程		
21	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段		

	程（一期）		政工程
35	南谷路北段市政工程	49	丹农路二期工程
36	过沥路（新布新路-丹梓西路）市政工程	50	平湖中环大道市政工程 (K1+001.59-K2+144.341)
37	宝龙储能产业园配套设施工程	51	旺科路（旺华路-科学路）
38	宝龙街道 110 千伏同庆变电站迁改工程	52	华美西路（旺北路-科学路）
39	花园路（坪西路-兴华路）品质提升工程	53	中环大道市政改造工程 (K3+580-K4+525)
40	龙岭南路（龙风路-坪西路）品质提升工程	54	平大路提升改造工程
41	吉祥一路（花园路-龙岗大道）品质提升工程	55	李朗路（平南铁路-富安东路）市政工程 (K0+940-K1+740)
42	富安东路市政工程（平安大道-凤凰大道）	56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
43	科学路（旱坑路-旺东路）	57	惠华路（新厦大道-平龙路）市政工程
44	平湖智造园市政管线迁改工程	58	大岭路、大岭山社区公园、两座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
45	辅岐路（新桥三路-嘉湖路）工程	59	罗山片区 110KV 远牛高压线迁改下地工程
46	惠畅路市政工程	60	龙岗区布吉三联路市政工程
47	平湖街道晨华路市政道路工程		
48	下雪村小学配套道路（规划六路）市		

61	三联东路西段市政工程	边坡等8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62	翔鸽路北段市政工程（二期）	
63	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西路（布龙路-布澜路段）	
64	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	
65	良白-铁东-丹白路	
66	联李大道东段市政工程	
67	三联路衔接三联郊野公园便道工程	
68	南湾郊野公园入园主要通道交通改善工程	
69	布吉街道木棉湾社区与可园社区交界处边坡治理工程	
70	园山街道大康垃圾填埋场整治工程	
71	龙岗区2023年11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	
72	2023年第二批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	
73	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新洲西8巷~11巷北侧边坡等2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74	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农民公寓后面	

88	南方科技大学半导体学院 (南方科技大学“罗山 G”校园项目)	101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 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 房装修工程
89	宝龙街道南约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 工程 (一标段)	102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
90	龙岗街道朱古石初中学校新建工程	103	深圳市龙岗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 项目
91	深圳中学龙岗学校 (小学部) 改扩建 工程	104	龙岗中心医院外科综合楼工程
92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 (集团) 如意小学 改扩建工程	105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技内科楼项 目
93	平湖街道河包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 建工程	106	龙岗区第二中医院新建工程
94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 工程	107	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 程
95	龙城街道清林小学改扩建工程	108	龙岗区第二中医院配套路建设工程
96	深圳市第二十九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109	五和消防站建设工程
97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 建工程	110	龙岗区疾控中心公共卫生应急指挥 中心
98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项目	111	岗头人才公寓配套幼儿园修缮改造 工程
99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布吉罗岗地块)	112	横岗文体广场改造工程项目
100	龙岗区骨科医院二期工程	113	布吉公园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114	龙岗区档案馆建设工程项目

115	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及配套项目	130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16	坂田街道文体中心	131	龙岗街道黄龙坡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17	园山街道文体中心	132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118	布吉公园地下停车场与东站地下停车场连接工程	133	龙岗街道龙腾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19	龙岗交警大队龙城中队营房建设工程（机训）	134	坂田街道坂澜小学新建工程
120	龙岗区RWB（新营区）建设工程	135	坂田街道宝岗小学改扩建工程
121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租赁住房改造工程	136	坂田街道书香实验学校新建工程
122	龙岗交警大队坂田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137	坂田南学校新建工程
123	坪西消防站（特勤）建设工程	138	布吉街道百鸽笼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4	龙岗区消防救援大队新营区建设工程	139	吉华街道三联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5	龙岗区黄金山公园建设工程	140	平湖街道山厦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126	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	141	布吉街道半山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7	龙岗街道五联上艺小学新建工程	142	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8	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改扩建工程	143	吉华街道怡翠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
129	布吉街道南门墩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44	横岗街道茂盛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

	工程	
145	横岗街道横岗西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筑工程	156 龙岗公安分局警犬基地周转用房及射击场建设工程
146	园山街道新坡塘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筑工程	157 宝岗派出所迁址重建项目
147	惠岭小学新建工程	158 横岗街道四联排榜南学校新建工程
148	平冈中学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和提升改造工程	159 横岗街道四联排榜北学校新建工程
149	广东实验中学深圳学校三角地拆除重建工程	160 下坪环境园郁南片区粪渣无害化处理厂后侧边坡治理工程
150	平湖街道凤安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61 平盐铁路生态连廊横岗段
151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乐城小学改扩建工程	162 园山街道森林防火通道建设工程
152	龙岗工人文化宫装修工程	163 新布新路拓宽改造工程
153	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部分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164 布心山森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
154	龙岗车管所（含园山交警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165 龙翔大道品质提升
155	龙岗交警大队坪地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166 君子布河支三平龙西路以上段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167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168 旺东路二期（科学路-吉华路）
		169 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
		170 山厦路市政工程
		171 坂兴路、坂福北路
		172 广东实验中学深圳学校南侧规划路
		173 园山街道永福路九年一贯制学校新

	建筑工程
174	龙岗区民营企业家交流服务中心
175	坂田文体中心配套道路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7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2023 年全区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服务采购 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274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 3.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4. 承包内容： 评价内容主要体现在评价指标体系中。评价指标体系拟分为建筑工程区域质量综合评价、建筑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建筑工程质量用户满意度评价、建筑工程质量减分项、建筑工程质量加分项等 5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再逐级制定详细的二级、三级指标。	
建设地址	南宁市金湖路 58 号广西建设大厦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41-P250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274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41-P250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RJ20231228-2993

## 合 同

采购计划号: 广西政采[2023]14442 号

合同编号: GXZC2023-G3-002879-YZLZ-III

采购人(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供应商(乙方):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3 年全区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GXZC2023-G3-002879-YZLZ

签订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签订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合同总价(元)
1	2023 年区域建筑工程质量评价(第三区)	详见《采购需求》	1	项	1960000.00

2. 合同合计金额包含为元成本招标文件提出的全部服务相关工作所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技术、车辆、交通、差旅、专家评审、采购代理服务、验收等费用、各项保险费用和税金等全部费用),即投标报价为“交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

- 1 -

对本项目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报价中。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也不得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目的。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3.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成果及与此相关的知识产权及其完整所有权、使用权及转让权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成果披露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如有违反，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 1. 完成服务时间：

(1) 提交各区域评价报告时间：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对第三区内所列 5 个区域的评价，形成报告，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2) 提交总评价报告时间：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乙方提交一份第三区总评价报告，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广西区内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 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6.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 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2项约定执行：

1. 一次性支付

2. 分期支付：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工作实施计划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作为预付款，乙方完成总评价报告并经甲方审核通过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50%。

(2) 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与当期支付金额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第七条 税费

此页无正文

甲方: (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乙方: (章)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南宁市金湖路 58 号广西建设大厦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黄新华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1-2260119	电话: 0755-2955513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	账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邮政编码: 530028	邮政编码: 518129

##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 2.“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可参与本项目三个分标的投标，但同一个投标人只允许中1个分标，推荐中标人顺序由I分标→II分标→III分标。**
5.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III分标 采购预算：200 万元

一、项目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2023年区域建筑工程质量评价（第三区）	1项	<p><b>一、项目背景</b></p> <p>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作部署，要求在2021年至2023年期间，在住房城乡建设部制定的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基础上，结合当地实际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并为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实施办法的进一步完善提供实践经验。为做好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督促各市加强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提升工程质量水平，拟于2023年开展全区建筑工程质量评价。</p> <p><b>二、评价工作目标</b></p>

		<p>1、在2024年5月30日前完成对第三区内所列5个区域的评价工作，每个区域编制1份评价报告，2024年6月30日前由中标人完成第三区一份总评价报告，并持续为住房城乡建设部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实施办法提供建议；</p> <p>2、通过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督促各地提升工程质量水平，减少返工返修，降低社会经济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工程建设经济效益；</p> <p>3、通过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促进各地加强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提升工程质量水平，提升广西区内群众对住宅工程的质量满意度；</p> <p>4、通过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促进各地加强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推动装配式建筑等新型建造方式，进一步节约资源能源、保护环境。</p>												
<b>三、评价内容</b>														
		<p>评价内容主要体现在评价指标体系中。评价指标体系拟分为建筑工程区域质量综合评价、建筑工程实体质量评价、建筑工程质量用户满意度评价、建筑工程质量减分项、建筑工程质量加分项等5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再逐级制定详细的二级、三级指标。初步框架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width: 20%;">一级指标及权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width: 20%;">二级指标及权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width: 50%;">三级指标及权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工程</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质量控制综合</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 (%)</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域质量评价指</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价指</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业劳动生产率 (元)</td></tr> </tbody> </table>	序号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1	建筑工程	质量控制综合	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 (%)	2	区域质量评价指	评价指	建筑业劳动生产率 (元)
序号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1	建筑工程	质量控制综合	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 (%)											
2	区域质量评价指	评价指	建筑业劳动生产率 (元)											

		评价指标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指标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方法
	量	标		/人)			
3	综合评价指标	(60%)		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竣工造价 (元/平方米)			
4		(20%)		监督人员人均监督面积 (万平方米/人)			
5				每百万平米行政处罚数 (起)			
6				工程质量投诉处置率 (%)			
7				省级及以上质量奖创优率 (%)			
8				省级及以上工法创建率 (%)			
9				“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利用率 (%)			
10				装配式建筑占比 (%)			
11				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			
12				工程质量保险覆盖深度 (%)			
13	建筑工程			地基基础工程			
14	程	主体结		钢筋工程			
15	实体质	构评价		现浇混凝土结构工程			
16	量	指标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工			
17	评价指	(60%)		程			
18	标			钢结构工程			
				砌体结构工程			

19	装饰装修评价指标(30%)	机电安装评价指标(10%)	屋面工程
20			外窗工程
21			幕墙工程
22			外墙工程
23			室内装修工程
24			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25			通风和空调工程
26			电气安装工程
27	建筑工程质量用户满意度评价指标(60%)	建筑工程质量用户满意度评价指标(20%)	门窗、玻璃安装
28			地面、墙面、顶棚、楼面施工质量
29			建筑防水
30			给排水
31			开关、插座、配电箱安装
32			水电、空调系统
33			智能化设备
34			室内公共部分施工质量
35			隔声
36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用户满意度评价指标	两书
37			保修责任
38			维修响应
39			维修效果
40			日常维护

			指标 (40%)	
41	建筑工程质量事故或者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工程质量问题		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工程质量问题起数	
42	建筑工程质量减分项评价指标(扣分项)		一般或较大工程质量事故起数	
43			重大及以上工程质量事故起数	
44	建筑工程质量加分项评价指标(加分项)		受党中央、国务院激励通报表扬	
45			受住房城乡建设部或自治区党委、政府激励通报表扬	
46			受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激励通报表扬	

#### 四、评价区域及数量

序号	区域	县(市、区)(个)	抽取项目(个)
1	桂林市	13	92
2	贺州市	5	44
3	梧州市	4	38
4	玉林市	7	56

			<table border="1"> <tr> <td>5</td><td>贵港市</td><td>5</td><td>44</td></tr> <tr> <td colspan="2">合计</td><td>34</td><td>274</td></tr> </table>	5	贵港市	5	44	合计		34	274
5	贵港市	5	44								
合计		34	274								
<b>五、工作要求</b>											
<p>1、采购人将要求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提供在建工程项目一览表，明确项目实际进度，并在评价过程中委派1名受评项目的质量监督人员到项目协调配合投标人的现场评价相关工作。由投标人拟投入的评价小组根据在建工程项目一览表，按照一定的原则随机抽取项目后报采购人批准后实施现场评价。</p> <p>2、投标人要加强对投入的评价人员的业务培训，与受评地区建立联络机制，收集符合评价条件的项目信息。评价过程中要加强廉洁自律，拒绝商业贿赂，存在问题的，要及时与采购人指定的联络员沟通。</p> <p>3、评价过程中产生的食宿、交通等费用由采购人、受评项目监督人员、中标人等各方自行承担。</p>											
<b>六、人员要求</b>											
<p>1、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工作量及任务时间要求,投入能满足本项目服务的相应数量评价工作人员。</p> <p>2、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复印件)。</p> <p>3、采购人将对评价人员进行考勤。</p>											
<b>▲二、商务条款</b>											
<b>合同签订时间</b>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										
<b>完成时间和</b>	1、提交各区域评价报告时间：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8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政府采购合同 2. 项目规模：标段数：45 个/360 次，详见合同附件； 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7 月 12 日 4. 承包内容：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月度评估总报告)、月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和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等。	
建设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科学城揽月路创意大厦 B2 栋二、三楼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52-P257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45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52-P257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重监采招〔2024〕043号

##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委托，就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二次）（采购项目编号：GDZGJL-CGZB-2024043）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人民币贰佰玖拾壹万陆仟元整（¥2,916,000.00元）。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二十日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联系人：余工；联系电话：020-28129688）

## 2. 合同扫描件

RJJS-20240715-0512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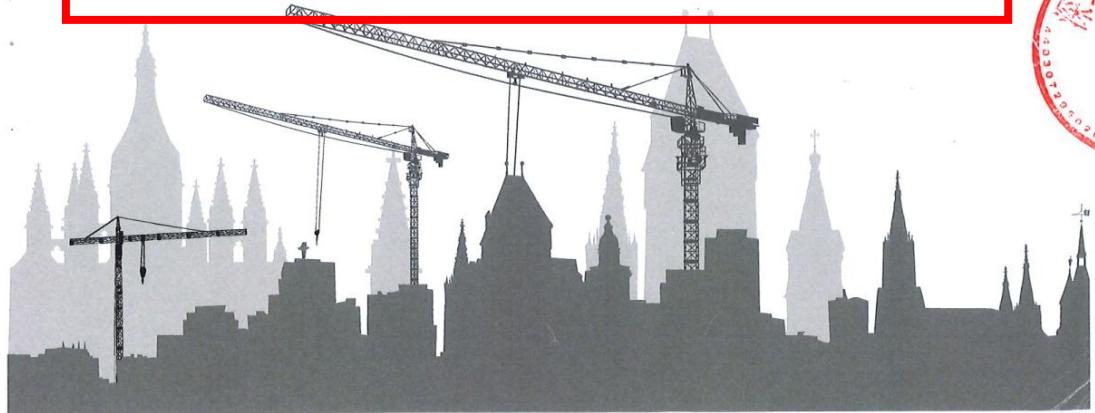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开建管采[2024]13号



### 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7月1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范围和条件：**

甲方委托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甲方建设投资的项目进行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施工及管理行为专项检查工作。

**二、服务时间、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成果提交时间**

**1、服务时间：**自 2024 年 7 月起至 2026 年 6 月完成 360 个标段次的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施工及管理行为专项检查工作，按季度或月度进行评估，暂定每季度评估数量约 45 个标段次（每季度实际评估标段数视当年财政资金计划进行安排评估），按每个标段形成简报，年度末形成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项目评估年度总报告和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

**2、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月度评估总报告）、月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和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等。

项目业态：甲方在建施工工地，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工程、房建项目、公建项目。

驻场人员要求：乙方需派驻 1 名工作人员常驻甲方单位办公，进行评估巡

查工作的信息收集联络及评估计划协调安排等工作；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推荐的人员进行选择或可自行确定符合甲方用工需求的人员交由乙方，乙方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为甲方提供工程技术人员驻场服务；甲方有权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工作情况，要求乙方在现有的人员配置中增加常驻人员，乙方须积极配合。同时，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费用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 3、服务计划

每季度评估开始前，甲乙双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根据评估服务方案，暂定每季度随机抽取 45 个标段次进行评估（每季度实际评估标段次根据甲方当季度指令为准），并形成保密的评估行程计划。

### 4、评估成果

项目的现场评估成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测数据、各质量风险指标及风险状况、质量观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监理及施工单位的质量安全管理行为资料、质量安全生产改进、建议、项目优点等。

### 5、成果提交时间

在项目评估完成当天提供项目评估快报、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被评项目的电子版评估简报；本轮次各项目现场全部过程评估工作结束后，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评估总报告》及相关评估过程资料，  
报告形式为电子文档

### 6、组织架构

本项目负责人：杨兵，身份证号：511122197202276053（电话：13724356189）

负责统筹协调安排各项工作事宜。

### 三、甲方和乙方权利和义务：

反馈，否则，将视为其提供的工作成果失去公平公正性，将难以提供客观、准确、实际的参考，乙方将按本合同第六条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四、咨询合同造价：

4.1 评估人员：3人/组。

4.2 项目质量（包含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风险）、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行为。

4.3 合同造价：291.6万元，具体如下表：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2024 年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						
序号	评估内容	评估人员	评估维度	评估单价(元 /标段•次)	评估总标段数	合计(单位：元)
1	过程评估					2916000

说明：

1、以上价格采用含税固定综合单价的形式，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人员工资、物价、市场波动、费率或汇率的变动等因素而调整；

2、以上价格包含去采购人项目所在地点，完成巡查工作的全部费用，同时包含：人工费（含社保、住房公积金等费用）、设备费（包含电脑及办公设备）、企业管理费、利润和税金；

3、人员组织：每次拟安排3个小组同时进行评估；

4、评估小组分工：质量风险（观感）及安全文明检查1人，实测实量1人，管理行为检查1人；

5、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月度评估总报告）、月度评估总结PPT汇报等。

6、检查设备使用：靠尺、卷尺、游标卡尺等；数据平台；测区抽选系统、评估数据库系统、简报生成系统。

五、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5.1 甲方暂定按季度向乙方支付每季度服务费用，乙方在每季度末向甲方提交请款资料及发票，甲方收到乙方请款资料后，向乙方支付该季度服务费用（实际支付金额视当季度完成评估标段数确定）。

5.2 发票开具方式

等效力。

4、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公章)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朱中华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甘新华
住所	科学城揽月路创意大厦 B2 栋二、三楼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电话	020-28068066	电话	0755-2955513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		账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邮政编码	510663	邮政编码	518129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12 日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12 日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9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合同名称：工程技术咨询服务（2023 年）合同</li><li>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72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li><li>3.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li><li>4. 承包内容：<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提供全过程工程专业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发生费用，按照建设规模，每年估计 57 个项目。</li><li>(2) 建设项目施工全过程质量监管，选派中级以上专业技术工程师到施工现场进行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基础工程、结构工程、装饰工程、隐蔽工程或市政工程等关键施工节点进行质量监管，按照建设规模，每年估计 72 个项目，每个项目约伍次质量监管。</li><li>(3) 对辖区市政工程及房建项目开展的安全监管，每年估计 48 个项目。</li><li>(4) 选派造价专业工程师进行工程项目的造价技术文件审核，并提供专业审查意见，每年估计造价咨询 90 个(次)项目。</li><li>(5) 对区住建局承建市政工程及房建项目的合同管理，提出专业的合同条款提出建设性意见或建议，每年估计合同审核 60 个项目。</li><li>(6) 对区住建局小于 50 万以下建设项目(包含二类建设项目)招标咨询工作每年开展约 200 个项目的招标咨询任务。</li><li>(7)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特征，选派相关伍至捌个有关土木类专业工程师及配合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每年约 54 个项目及所需小型设备费。</li><li>(8) 本辖区内 1 万 m<sup>2</sup>以下(含)房屋建筑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其备案的事中事后监管，协助检查施工现场安全，对消防工程提出技术方面的监督指导和问题处理意见，每年完成约 120 个项目。</li></ol></li></ol>
------	---

	<p>(9) 国有土地自建房的施工全过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主要分部分项工程为：基础工程、结构工程、隐蔽工程、装饰工程等，每年完成约 36 户私宅的质量安全监督工作 5 次。</p> <p>(10) 协助组织集体土地农村私宅施工过程的生产安全及文明施工监督管理。</p> <p>(11) 天涯区辖区内配合燃气安全检查及处理，每年估计约 36 个不等次数。</p> <p>(12) 按时按质完成区住建局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建设地址	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 319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60-P271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目标段总个数：72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60-P271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RJ20231205-2835

##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2023年）合同



委托人: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人: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签订地点: 三亚市天涯区



## 第一部分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项目（2022 年）服务协议

委托人: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人: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是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的受托人,根据招标文件:工程技术咨询服务(2023年)(项目编号:HNZX2023069),于2023年11月27日在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119号弘天水云间小区B栋一单元603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定、媒体公示评审结果并报主管部门备案,确定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委托人、受托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2023年)

1.2 咨询地点: 三亚市天涯区

1.3 服务对象: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 委托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二、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范围:

对区住建局负责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提供建设项目专业技术咨询服务,以总专业咨询团队+内外部技术支持供应链资源整合,统领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程合同管理、工程施工监管、工程竣工验收、工程造价管控、消防技术服务、集体土地农村私宅施工过程的生产安全及文明施工监督管理工作、配合燃气安全检查等方面进行全过程工程专业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具体服务内容体现在以下十二个方面:

(1)提供全过程工程专业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发生费用,按照建设规模,每年估计57个项目。

(2)建设项目施工全过程质量监管,选派中级以上专业技术工程师到施工现

场进行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基础工程、结构工程、装饰工程、隐蔽工程或市政工程等关键施工节点进行质量监管，按照建设规模，每年估计 72 个项目，每个项目约伍次质量监管。

(3) 对辖区市政工程及房建项目开展的安全监管，每年估计 48 个项目。

(4) 选派造价专业工程师进行工程项目的造价技术文件审核，并提供专业审查意见，每年估计造价咨询 90 个（次）项目。

(5) 对区住建局承建市政工程及房建项目的合同管理，提出专业的合同条款提出建设性意见或建议，每年估计合同审核 60 个项目。

(6) 对区住建局小于 50 万以下建设项目（包含二类建设项目）招标咨询工作，每年开展约 200 个项目的招标咨询任务。

(7)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特征，选派相关伍至捌个有关土木类专业工程师及配合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每年约 54 个项目及所需小型设备费。

(8) 本辖区内 1 万 m<sup>2</sup>以下（含）房屋建筑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其备案的事中事后监管，协助检查施工现场安全，对消防工程提出技术方面的监督指导和问题处理意见，每年完成约 120 个项目。

(9) 国有土地自建房的施工全过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主要分部分项工程为：基础工程、结构工程、隐蔽工程、装饰工程等，每年完成约 36 户私宅的质量安全监督工作 5 次。

(10) 协助组织集体土地农村私宅施工过程的生产安全及文明施工监督管理。

(11) 天涯区辖区内配合燃气安全检查及处理，每年估计约 36 个不等次数。

(12) 按时按质完成区住建局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三、技术服务措施

#### （一）组织措施

- 1、受托人在三亚市内设置固定办公地点。
- 2、受托人组建咨询团队，人员组成为 5 人，具体为：配备至少壹名工程建设类高级职称人员或“一级建造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国家注册安

全工程师”；同时，应配备至少两名工程建设类中级职称人员或“二级建造师”。咨询团队专职人员驻点天涯区住建局办公，办公室及办公设备由委托人提供，兼职人员根据业务需要随时进行派遣。

3、在三亚组建一支建设工程类咨询综合管理团队（成员包括若干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师，以及具有相关专业的注册工程师等人员），为天涯区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项目可研评审、勘察设计、工程图纸评审、工程技术交底、安全生产、工程质量、造价审核、竣工验收备案等）提供技术咨询；

4、受托人除备案人员外，还应有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储备，能够在特殊情况下或非常时期也能正常履行技术服务。

#### （二）管理措施

受托人及派遣人员接受天涯区住建局的监督、考核、管理。建立信息交流平台及考核机制，制定考核管理细则，进行量化考核。对办事不利的人员、不能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人员进行更换或辞退，受托人不能按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具体详见附件四：技术咨询服务半年考核评分表）。

#### （三）技术服务文件审核措施

提交的检查意见、报告、方案等技术文件必须有受托人高级别专家审核意见。提交的检查意见、报告、方案等技术文件必须实事求是，合法合规。受托人在工作期间所形成一切技术文件的知识产权归委托人所有。

#### （四）保密措施

受托人应对所有服务内容有关的项目信息、资料保密，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不得将相关信息、资料泄露给第三方。

### 四、技术服务责任

1、受托人所派遣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工作纪律；不得接受被检查评价项目相关单位的礼品、礼金及其它不当利益。一经发现，当事人退还钱、物后开除处理，情节严重且造成严重后果的移交司法机关，受托人承担违约责任，委托人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受托人承担违约责任。

2、受托人所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应对其实现成果的合法性、合规性负责，并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附件三）。

3、受托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技术服务成果或因工作疏忽提供虚假、不符合要求的技术服务成果而造成项目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特别是参加工程验收做出审核意见、验收意见、验收结论等方面，作出书面意见后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受托人有对技术服务工作及成果保密的责任和义务，受托人所派遣人员违反保密规定，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追究受托人及派遣人员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五、咨询服务要求和咨询成果的考核

### 1、咨询服务的依据

(1)、委托人依据委托对应咨询项目（附件一：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的要求的约定，在不影响受托人根据服务进度计划开展服务的时间内，向受托人提供与咨询服务有关的一切资料和信息，包括不限于项目的有关情况及相应承包商、供应商和受托人的名录和信息。委托人提供上述资料超过约定期限，导致服务期限延长的，由委托人承担。

(2)、委托人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与完整性负责。委托人未按照约定提供必要的资料信息，影响服务成果的质量或导致服务费用增加或服务期延长的，由委托人承担。任何一方发现资料中存在错误、疏漏或问题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但对上述错误、疏漏或问题的纠正应经委托人确定。

(3)、委托人应当遵守法律和技术标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受托人违反法律法规，降低技术标准和工程质量、安全标准提供咨询服务。有关的特殊标准和要求由双方在专用合同条件中约定。

(4)、委托人要求进行主要技术指标控制的，经委托人与受托人协商一致后应在对应咨询项目（附件一：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中进行约定。委托人应当严格遵守主要技术指标控制的前提条件，由于委托人的原因导致变更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的，委托人承担相应责任。受托人应当严格执行其双方书面确认的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由于受托人的原因导致超出约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比例的，受托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2、对服务成果的要求

附件三：主要标准、规范、技术规程和规范、三亚市政府政策文件等清单）。

除本合同对期限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收到受托人的服务成果后，应在 7 天内做出审查结论或提出异议。委托人对服务成果有异议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人，并说明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具体内容。受托人应根据委托人的书面说明，进行修改后重新报送委托人审查，上述 7 天的答复期限应重新起算。

合同约定的答复期限届满，委托人没有做出审查结论也没有提出异议的，除服务成果需经政府部门审查和批准外，视为受托人的服务成果已获委托人同意。

（2）、如果委托人的修改意见超出或更改了对应咨询项目（附件一：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所约定的服务范围。

（3）、服务成果需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委托人应在审查同意受托人的服务成果后在专用合同条件约定的期限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服务成果，受托人应予以协助。

受托人需按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查意见修改服务成果。如上述审查意见构成了对对应咨询项目（附件一：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所约定的服务范围的变更的，委托人应当约定向受托人另行支付费用。

（4）、委托人需要组织考核会议对服务成果进行考核及审查的，考核会议的形式、组织方和时间安排，服务成果审查会议的会议费用及委托人的上级单位、政府有关部门参加审查会议的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受托人有义务参加委托人组织的考核会议，向考核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服务成果，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

委托人有义务向受托人提供考核会议的批准文件和纪要。受托人有义务按照相关考核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服务成果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5）因受托人原因造成服务成果不合格致使文件考核无法通过的，委托人有权要求受托人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并按第五条的约定承担责任。

因委托人原因造成服务成果不合格致使文件考核无法通过，导致服务费用增加和（或）服务期限延长的，由委托人承担。

## 六、合同价款：

6.1 费用来源: 三亚市天涯区财政

6.2 委托人向受托人支付的技术咨询服务费根据国家规定收费标准,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825000.00 元(大写: 壹佰捌拾贰万伍仟元整), 税率为 6%, 按照附件四对咨询服务公司进行考核, 最终以考核结果计费后支付。

**七、付款方式:**

7.1 签订合同后, 受托人向委托人提出付款申请, 委托人自受托人提出付款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预付款, 即人民币 365000.00 元, (大写: 叁拾陆万伍仟元);

7.2 委托人根据每季度对受托人的考核结果支付咨询服务费, 支付时间是每季度后的第一个月, 每季度暂定咨询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365000.00 元每季度(大写: 叁拾陆万伍仟元每季度), 最终支付咨询服务费用依据每季度按照附件四对受托人进行考核, 以考核结果计费后支付。

7.3 鉴于本合同约定款项来源于政府财政资金, 受托人同意若因政府相关部门的拨款、审批程序等原因导致本合同款项无法按时支付, 受托人不追究委托人违约责任及其损失, 并且对于委托人未依约支付的合同款项, 受托人不另行主张计算利息、滞纳金等相关资金损失。

7.4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委托人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

名称: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60204324079253K

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镇凤凰路 319 号

电话: 0898-88911260

账号: 1009 5464 0000 0105

开户银行: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支行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8.1 本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 (盖章)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 319 号

开户银行: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凤凰支行

账 号: 1.....

受托人: (盖章)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黄新华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合同签订日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签署地址: 三亚市天涯区

6.3 要求受托人提交技术咨询业务工作成果。  
6.4 与受托人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技术从业人员。  
6.5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受托人的原因，给委托人造成损失或影响委托人工作正常进行的，委托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受托人追索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6.6 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6.7 受托人违约时，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剩余年限不再续签。  
7.受托人的权利：

7.1 对工程技术咨询过程中应由委托人做出的决定，受托人有权提出建议；  
7.2 当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提出补足资料或做出明确答复；  
7.3 拒绝委托人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委托人做出解释；  
7.4 有权参加委托人组织的涉及技术工作的所有会议和活动；  
7.5 对于为本合同工程编制的所有文件拥有版权，委托人仅有使用或复制的权利；

7.6 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7.7 委托人违约时，有权终止本框架合同；  
三. 委托费用与支出  
8.委托费用  
8.1 按照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的工程技术咨询工作范围，双方在本合同协议内第六条约定含税金额暂定为 1825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贰万伍仟元整）。  
8.2 受托人对所承接的技术咨询服务业务需要出外考察的，其外出人员数量和费用，经委托人同意后，在预算范围内向委托人实报实销。  
8.3 在技术咨询业务范围内，如需聘用专家技术或协助，由受托人聘用的，其费用由受托人承担；由委托人聘用的，其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9.委托人费用的支付  
9.1 签订合同后，受托人向委托人提出付款申请，委托人自受托人提出付款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 第三部分 本合同专用条款

#### 一、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1.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技术咨询服务成果验收单》或补充、修正文件。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
- (6) 中标通知书；
- (7) 本合同通用条款；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 (一) 委托人的义务

2.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 委托人委托的工程技术咨询内容范围工作,  
依据技术咨询工程特点情况, 通过《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形式委托受托人(附件一)进行委托和《技术咨询服务成果验收单》(附件二)委托确认成果。

##### (二) 受托人的义务

2.2 咨询服务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大春 执业证书编号: JZ00399638

2.3 受托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 (1)组织服务工作的内容和时间(写明每项工作的具体内容和时间)(附件一);
- (2)为委托人提供的为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相关咨询服务(附件二);
- (3)承担咨询服务业务过程中, 应由受托人支付的费用;
- (4)应尽的其他义务。

#### 三、委托服务费用与支付

3.1 委托服务费用含税金额暂定为: 1825000.00 元/年 (大写: 壹佰捌拾贰万伍仟元每年)

服务费的币种: 人民币 汇率: 无 税率: 6%

五、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 六、合同附件：

#### 附件一：技术咨询服务任务单样式

## 附件二：技术咨询服务成果验收单

附件三：主要国家标准、行政法规、技术规程和三亚市政府的政策文件等

清单

#### 附件四：技术咨询服务半年考核表

#### 附件五：中标通知书

#### 附件六：受托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人: (盖章) 三亚市天涯区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住 所： 三亚市天涯区凤  
凰路 319 号

开户银行: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支行

账号号: 1.....

受托人: (盖章)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1550900052537493

合同签订日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签署地址: 三亚市天涯区

附件五：中标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2023年）（项目编号：HNZX2023069），采购需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于2023年11月27日在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119号弘天水云间小区B栋一单元603开标、评审，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人民币）：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贰万伍仟元整（¥1,825,000.00元），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请贵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符顺根

日期：2023年11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政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林顺根

日期：2023年11月28日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0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 2. 项目规模：项目目标段总数：25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 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4 月 17 日 4. 承包内容： (1) 质量安全评估项目内容 (2) 提前介入项目巡查 (3) 日常巡查 (4)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派驻人员服务项目内容 (5) 培训 (6) 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处理 (7) 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咨询服务等等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路 1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74-P291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目标段总个数：25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74-P291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 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合同扫描件

ZJZX-20240326-3866

合同编号: 60120240409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  
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



合 同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 曾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D067238  
住所: 光明区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光明区公共服务平台  
联系方式: 0755-23696673

乙方: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新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3899896Q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联系方式: 0755-295551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编号为“GMDL2022000036”的中标通知书的有关内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项目(以下称为“本项目”)工作事宜,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
- 项目概况: 为全面评估光明区在建水务工程的质量安全状况,加强光明区水务工程行业监管及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有效提升各项目参建单位及监督人员的质量安全管理,拟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光明区水务局开展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工作,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项目由光明区水务局负责实施,具体工作安排由光明区水务局下属科室防灾和水土保持科及下属事业单位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负责。
- 项目服务期限: 2024年4月21日至2025年4月20日

1.本项目为长期服务类项目，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服务期限，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每次延长期限不超过一年，服务总期限(含延长期)最长不超过36个月，且合同一年一签。延长期限需另行签订书面合同。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发现项目有异常情况，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2.在履约期间，因政府部门相关运营标准调整或政策变动等原因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项目合同，服务费用按照实际服务时长结算支付。

## 第二条 工作内容

### 1.质量安全评估项目内容

- (1) 每季度开展1轮光明区在监在建水务工程项目的质量安全评估等相关技术服务工作，评估前需提供评估方案及计划经甲方审批。暂按评估项目25个计算，评估次数100项次，复查次数50次(评估团队评估分为3个小组)。
- (2) 项目评估和整改复查(项目评估及隐患复查人员每个小组每次巡查不少于3人，由2名工程师、1名初级工程师组成)。
- (3) 对每个受评估项目出具质量安全评估简报及现场评分表及评估报告，每季度出具光明区在监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总体评估报告或总结，半年总体评估报告或总结，年度总体评估报告或年度总结。
- (4) 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
- (5) 乙方对检查和整改复查结果负责，督促责任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闭环，未及时整改闭环的及时报甲方。

### 2.提前介入项目巡查

- (1) 对提前介入的项目进行质量安全巡查，暂按3个提前介入项目计算，每个项目每个月度检查一次，总巡查次数暂定36次(每次巡查包括检查及隐患复查)，工作内容由甲方确定。
- (2) 巡查小组成员每次巡查及隐患复查须由2名工程师和1名初级工程师组成。
- (3) 对每个受巡查项目出具质量安全巡查报告。
- (4) 乙方对质量安全巡查及隐患复查结果真实性负责。

### 3.日常巡查

- (1) 提供不利天气条件下的加密巡查工作，以及对施工监理单位落

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安全文明施工检查工作及质量巡查工作、甲方上级部门要求的任务及甲方指派的其他任务等的质量安全巡查(乙方应考虑驻点人员的全天候全区域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及复查的工作强度所产生的费用)，巡查或复查的次数共暂定 500 次。

(2) 巡查小组成员须由 2 名工程师和 1 名初级工程师组成。

(3) 乙方对巡查和整改复查结果负责，督促责任单位对巡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闭环，未及时整改闭环的及时报甲方。

#### 4.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派驻人员服务项目内容

(1) 协助开展光明区在监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原则上每次检查每组不少于 2 人，检查内容及人员安排由甲方确定)，年度检查次数不少于 1000 次(形成监督检查文书不少于 500 份)。

(2) 每次检查出具质量安全检查意见并形成检查文书，整理相关行业资料，定期形成总结或报告。

(3) 乙方对检查和整改复查结果负责，督促责任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闭环，未及时整改闭环的及时报甲方。

#### 5. 培训

(1) 培训对象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派驻人员。合同期内组织开展培训 20 人次，需提交培训计划。

(2) 培训专家要求具有高级工程师(起重设备、吊篮方面等专家除外)，且具有工程建设领域 1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专业符合甲方要求，实施前培训专家须经甲方确认。

(3) 培训内容及形式由甲方确定。

#### 6. 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处理

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处理，全年派出专家开展专项检查暂定 120 人次(包括安排专家开展对区水务工程参建单位管理人员、工人、监督员培训不少于 12 次，原则上每季度开展不少于 3 次培训，需提交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及课题需甲方确认)。专家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处理，其中质量专项主要包括：质量通病及地陷专项检查、重大质量问题处理；安全专项主要包括：起重设备、外架高支模及高坠、基坑高边坡、有限空间及防洪度汛、地下管线及占道施工、消防临电。专家人员要求具有高级工程师(起重设备、吊篮方面等专家除外)，且具有工程建设领域 1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专业符合甲方要求，实施前专家

须经甲方确认。每次开展专项检查出具专家书面意见。乙方对专家检查及整改复查结果负责，督促责任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闭环，未及时整改闭环的及时报甲方。

7.驻点巡查评估人员工作服从甲方安排，负责每天按甲方指派的任务要求进行巡查评估，主要工作包括：项目评估、提前介入巡查、其他巡查工作。

8.隐患问题发现、整改闭环、复查：乙方根据具体巡查评估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制定每日光明区水务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报告，督促责任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整改闭环，乙方须对发现的隐患问题进行复查闭环，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整改闭环的，报甲方。

9.甲方每周对巡查驻点人员及水务工程监督技术支持派驻人员安排质量安全巡查任务（全天候全区域开展巡查工作），质量安全检查每月覆盖光明区水务工程在监在建项目。要求驻点人员每天开展巡查任务。

#### 10.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咨询服务

在服务期内协助完成不少于5个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制度的建设；协助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稽查工作80次，协助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检查80次，协助组织水务行业及水务工程行业培训8次，协助完成水务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方案及总结编制约40份，协助开展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专项检查12次，提供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乙方对检查和整改复查结果负责，督促责任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闭环，未及时整改闭环的及时报甲方。

- (1) 提供水务工程监督管理制度的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咨询意见须经由三级审批确认(其中三级审批是：小组审核、部门审核、公司审批)；
- (2) 提供水务工程的开工备案、废弃物审批等咨询服务；
- (3) 提供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储备、申报、评审等阶段技术咨询服务；
- (4) 提供开展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稽查技术咨询服务；
- (5) 协助组织开展在建水务工程安全整治、扬尘治理、防汛、地下管线保护、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消防安全、疫情防控等专项整治工作；
- (6) 协助统筹水务工程验收管理工作；
- (7) 协助组织开展水务行业相关培训工作；
- (8) 协助完成水务工程行业监管相关的其他工作任务。

## 11. 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管理

在服务期内协助开展水务行业安全检查 12 次；协助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要点或指引编制 10 个，安排 1 名工程师、1 名初级工程师协助开展不良行为认定，协助开展水务工程日常数据收集、报送。

(1) 协助开展局安委会的日常工作，落实水务行业安全监管相关工作要求。

(2) 协助推进水务行业相关安全制度建设，制度、指引须经三级审核确认(其中三级审批是：小组审核，部门审核，公司审批)；

(3) 协助组织开展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4) 协助开展地面坍塌和危险边坡防治工作；

(5) 协助局安委会定期组织召开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形势分析会，督促有关单位落实会议议定事项；

(6) 协助开展辖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的现场调查、应急救援及处理等工作；

(7) 协助组织全区水务行业及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生产工作会 16 次(安排 1 名工程师、1 名初级工程师专职负责此项工作，包括会议所需文件的收集打印、PPT 制作及会场布置等工作)；

(8) 协助完成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相关考核工作(包括考核所需材料的收集打印、PPT 制作等工作)；

(9) 协助完成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相关的其他工作任务。

12. 以上检查工作任务未达到合同暂定数量的，可由超出合同暂定工作数量的工作任务代替转换，但转换工作内容需书面报甲方同意，且转换前后的工作内容所投入的人员资质及数量必须相等。

## 第三条 人员配备及要求

(一)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项目负责人(1 人)

本科或以上学历，水利水电工程或土木工程专业；具有建筑工程相关领域 1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及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专业为下列任一专业即可：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或注册一级建造师 (专业为下列任一专业即可：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 。

## (二)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团队 (不含项目负责人) (9人)

1.本科或以上学历, 评估组长3名(中级工程师), 组员6名(3名中级工程师、3名初级工程师), 分成3个评估小组开展评估工作。评估团队中的6名人员编成巡查小组和检查小组负责巡查及检查工作, 巡查小组3名人员须驻点光明区随时接受除评估之外甲方分派的巡查等任务; 检查小组随时接受甲方安排的合同内规定的其他检查任务。

2.工作年限要求: 评估团队组长均须具有工程建设领域10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评估团队3名组员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 具有工程建设领域5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评估团队3名组员具有初级工程师职称, 具有工程建设领域3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3.学历专业要求: 评估团队组长学历专业须为水利水电工程或土木工程。6名组员中须有3名人员学历专业为下列专业之一: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类; 其他人员专业为下列任一专业均可: 水利水电工程、土木工程。评估团队中的巡查、检查小组均由中级工程师担任组长, 学历专业为土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 组员学历专业要求: 1名土木工程或水利水电专业, 1名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或自动化类专业。

## (三)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 (10人)

1.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派驻人员10名, 学历为本科或以上学历, 包括: 1名高级工程师, 5名中级工程师, 3名初级工程师, 1名可不限专业及职称。

2.工作年限要求:

- (1) 1名高级工程师具有工程建设领域15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 (2) 5名中级工程师, 其中3名具有工程建设领域15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2名具有工程建设领域5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 (3) 3名初级工程师, 具有工程建设领域3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 (4) 1名具有相关工作经验3年。

3.学历专业要求:

- (1) 高级工程师专业为下列任一专业均可: 给水排水工程、土木工

程、水利水电工程;

(2) 初级工程师及中级工程师专业为下列任一专业均可: 土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类, 且初级工程师及中级工程师人员中学历专业至少有 3 名为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或自动化类;

4. 提供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人员不作为评估团队成员, 只负责为日常质量安全检查提供技术支持, 并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

5. 提供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人员应能满足日常质量安全检查工作的实际需要, 项目实施时人员派驻及人员变更前需经甲方确认, 服从管理及安排,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术水平及廉政意识, 身体健康。

6. 乙方向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人员每年组织不少于 20 人次质量安全技术等培训 (乙方内部培训除外), 培训内容及方式须征得甲方同意, 培训及交通、食宿等培训费用由投标方承担。

#### (四) 专家服务: 专项检查、培训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处理

根据甲方安排的检查及培训任务派出行业资深专家, 专家为高级工程师 (起重设备、吊篮方面专家除外), 专业符合甲方要求, 且具有工程建设领域 1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进场前需经甲方确认。

#### (五) 水务工程行业及水务行业监管技术服务团队 (不含项目负责人)

(6 人)

1. 本科或以上学历, 包括: 1 名高级工程师, 1 名中级工程师, 3 名初级工程师, 1 名可不限职称。

##### 2. 工作年限要求:

- (1) 1 名高级工程师具有工程建设领域 1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 (2) 1 名中级工程师具有工程建设领域 5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 (3) 3 名初级工程师具有工程建设领域 3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 (4) 1 名具有相关工作经验 3 年。

3. 学历专业要求: 拟安排的 6 名派驻人员, 其中 5 名学历专业为下列

任一专业均可：土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务工程相关专业；1名人员不限学历专业。

4. 提供水务工程行业及水务行业监管技术服务团队应能满足水务工程行业及水务行业监管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的实际需要，项目实施时人员派驻及人员变更前需经甲方确认，服从管理及安排，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术水平及廉政意识，身体健康。

(六) 如因甲方提供的项目数无法支撑乙方完成服务工作内容，可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撤离部分派驻人员，撤离人员的数量参考预估无法完成服务工作内容的比例进行。

(七) 乙方团队派驻、驻点人员工作服从甲方安排，并接受甲方根据《光明区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参建团队人员监督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要求及乙方投标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人员管理机制，按照光明区水务局工作人员工作纪律要求，严格进行考勤，纳入统一管理。接受甲方的工作考核，乙方根据甲方每月开展的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派驻人员当月薪资绩效评价依据（乙方应考虑驻点人员的全天候全区域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及复查的工作强度所产生的费用）。

**第四条 投入设施要求（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权归乙方所有，仅限本项目使用）**

乙方需在履约期投入满足工作开展要求相关的办公场所、电脑、打印设备、投影仪、扫描仪、纸张等办公用品；投入满足工作开展要求的自身安全防护用品；投入满足工作要求的车辆；投入满足工作要求的质量、安全检查（日常）基本仪器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设备：

1. 提供 4 辆能够满足派驻团队人员并适合水务工程检查的排量为 2.0 或 1.8T 的燃油汽车（车辆须适合日常检查时间紧，任务重，工地位置偏远，路面条件差），仅限本项目使用，不得挪作他用；提供的车辆车况性能良好且为粤 B 牌；如因所配备的车辆不适合工作需求而导致工作的延误，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车辆通常支出：包括路桥费、燃料费、

保险费、维修保养费、停车费、护理费（包括洗车）等使用车辆产生的所有费用（除违章罚款外）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巡查评估工作（除巡查评估驻点人员检查的车辆外）出行方式及出行交通工具（出行用车辆）由乙方在满足工作需求的情况下自行决定。

3.提供 10 名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人员的 10 台台式办公电脑（包括售后服务及维修），1 台多功能彩色激光一体化打印机（包括耗材及售后服务），1 台高清办公投影仪（包括售后服务及维修），纸张等日常办公用品。

4.向 10 名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人员配备适合工作性质及季节的劳保用品。

5.提供该项目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团队及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人员的办公场所。

6.提供 6 名水务工程行业及水务行业监管技术服务团队人员的 6 台台式办公电脑（包括售后服务及维修），1 台多功能彩色激光一体化打印机（包括耗材及售后服务），1 台扫描仪（包括售后服务及维修），纸张等日常办公用品。

7.提供满足工作要求的质量、安全检查（日常）基本仪器设备。

## 第五条 成果及验收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成果文件：

1.评估简报及现场评分表 100 份、巡查评估报告 100 份、季度质量安全总体评估报告或总结 4 份、上半年总体评估报告或总结 1 份、年度评估报告或总结 1 份。

2.监督检查文书 500 份。

3.质量安全巡查报告 536 份。

4.专家检查意见书 120 份。

5.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稽查报告 40 份、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检查文书 40 份、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文书 12 份、水务行业安全检查文书 12 份。

6.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制度 5 个、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要点或指引 10 个、水务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方案及总结 40 份。

以上巡查评估、检查、稽查等所发现的质量安全隐患须提供整改复查报告或证明材料，各种类型的报告格式及材料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 第六条 巡查评估及技术支持其他要求

##### 1. 组织实施要求

1.1 乙方应在派出的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团队配备三个评估小组并同时开展质量安全评估工作，每个评估小组每次巡查工作由两个中级、一个初级职称人员组成。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项目每季度第一个月的月底或第二月的月初开始评估工作，整个评估季必须在 25 天内完成，复查时间在项目评估后 15 天内完成；

1.2 乙方应在投标时完成《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实施方案》的编制，明确具体的巡查评估方法、巡查评估安排、巡查评估小组人员职责分工、数据记录方式等；乙方的《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实施方案》在巡查评估前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实施过程中影响评估公平、公正或有缺陷的，需及时调整并经甲方确认；

1.3 每次质量安全巡查评估检查前应组织现场首次会，对巡查评估目的、巡查评估体系、巡查评估标准及项目配合要求等进行说明；根据项目实际进度情况进行现场巡查评估工作；

##### 1.4 每次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完成当天向甲方出具现场巡查评估简报

(包含：问题告知单、经施工、监理、建设单位相关项目负责人确认的现场打分表)，于三日内向甲方提交经三级审批确认的正式巡查评估报告(含文字、图表与照片等形式的电子文档)，其中三级审批是（1）由巡查评估小组编制并由巡查评估小组组长审核；（2）部门审核；（3）公司审批；

1.5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项目负责人每个月不少于 1 次参与由甲方发起的会议、检查、评估工作；

1.6 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及时向甲方提出口头或

书面等提醒和警示;

1.7 乙方领导层（董事长、总经理、副总、总工、副总工的其中1人）每个季度应参与评估巡查一次。

## 2.项目管理要求

2.1 乙方需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建立廉洁自律制度，包含奖惩机制，巡查评估人员需按照相关廉洁自律及奖惩机制要求从事该项工作；

2.2 乙方需按投标文件要求建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团队、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技术服务团队、水务工程行业及水务行业监管技术服务团队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并按制度落实人员管理工作；

2.3 乙方的评估团队需自行租赁办公场所及配备检查等工作必须的车辆、电脑、评估设备和工具及办公用品等；

2.4 乙方须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巡查评估工作相关总结会议（季度、半年、年度），并根据需要做好汇报的巡查评估报告（每季度第二个月30日之前乙方提供季度总结报告，合同生效后第六个月30日之前乙方提供半年总结报告，合同生效后第十二个月20日之前乙方提供全年总结报告），报告以ppt形式进行宣讲，并对评估发现的重要隐患进行点名剖析并提出防范措施和建议，对质量安全亮点对各参建单位进行学习宣传；

2.5 乙方在实施该项工作过程中取得的、以各种形式固定的一切技术成果包括并不限于各种报告书，均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该成果。乙方在完成该项工作之日起1年内，须应甲方要求，对项目技术成果做出解释；

2.6 乙方需对巡查评估项目出具的质量、安全隐患评估、评估方案、巡查评估简报、巡查评估报告、通报、整改建议等成果文件负责，对提出的整改内容所涉及的隐患意见的准确性需承担相应责任，如存在疑义，乙方负责解释并承担相应责任。如因疑义造成被检查单位的损失，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2.7 乙方由于自身失误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8 派出的工作人员在服务期间，应配备相应的劳保用品和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并每年为其安排体检，安全职责全权由乙方负责。派出的工作人员由于自身引发的意外及伤亡事故，均由中标方承担全部责任。

2.9 乙方承诺按时足额保障派驻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工伤保险、办公场所等事项。负责派驻人员的劳资纠纷及意外伤害的处理，如因处理不当或对甲方带来不良影响的，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

### 3.项目技术要求

3.1 建设工程类水务工程项目质量评估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对可能涉及的水利泵站、水质净化厂、坝体工程、输水隧洞、地基与基础、河道堤防、配套道路及桥梁、给排水及管道、园林景观主体、房建主体、电力工程、附属工程等分部内容的质量观感及质量风险进行评估；

3.2 对容易引起质量通病及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关键部位，影响使用功能及涉及结构安全的原材料、构配件及实体质量进行抽查；

3.3 对项目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资料、项目划分等进行抽查；

3.4 对国家、省、市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水利、市政类强制性质量标准执行情况进行抽查；

3.5 对安全保证体系、人员在岗履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进行抽查；

3.6 对施工人员安全教育，人员培训，安全防护设施，防护用具，施工设备，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进行抽查；

3.7 对危大工程、高频率事故工程进行现场及资料抽查。包括专项方案、专家论证资料，施工方案交底，分段验收等相关资料；

3.8 项目安全巡查评估技术要求（但不限于）：结合甲方的要求，对安全管理、防洪度汛、两制、泥头车、有限空间作业、物探、施工占道、交通疏解、扬尘污染防治、脚手架、基坑工程、模板支架、高处作业、施工用电、物料提升机和施工升降机、塔式起重机与起重吊装、施工机具、危险化学品等安全生产分项及文明施工、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生产资

料体系、三层三级检查、一线三排检查、人员培训教育、安全文明措施费提取使用、智能监管平台推进落实等情况制定评估检查技术方案，实施评估检查；

3.9 巡查评估结果技术要求：通过评估指标量化、问题描述及图片，指标分析和对比等手段对每个受评估项目形成完整真实的反映项目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状况的巡查评估简报及巡查评估报告，出具光明区在监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季度总体巡查评估报告、半年总体巡查评估报告或总结、年度总体巡查评估报告或年度总结，以上报告或总结均需列明隐患具体部位及其违反的具体技术标准文件条文，分析原因、预警风险、提出整改建议；

3.10 乙方派驻的水务工程行业及水务行业监管技术服务团队需熟悉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服务工作内容、工作方法、手段和流程。

4.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团队的成员必须固定，并在评估时各评估小组应同步进行，在限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评估并提交总结报告。

#### 5.廉洁自律要求

乙方结合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机制严格落实“廉洁、公平”制度，自觉接受甲方及评估检查对象的监督，严禁以评估检查为名向受评估检查项目索要好处（现金或一切可以用现金形式体现的物品），不得接受评估检查项目相关单位请客（宴请、娱乐或由参加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付费的活动），不得有吃拿卡要的行为；如有以上行为，乙方需立即退还相关收受款项，涉事人员不得继续参与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并进行人员更换（更换后人员需报甲方备案同意）。

#### 第七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叁万叁仟陆佰元整（¥5633600 元）。

本项目分四次支付合同价款。合同正式签订后 14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2024 年 9 月 1 日前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第二次合同价款（扣除首次支付合同款的 50%及违约金、未完成甲方月度指令频次的进度款）；

2024年12月1日前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第三次合同价款（扣除已支付合同款及违约金、未完成甲方月度指令频次的进度款）；合同期届满后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并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如发生合同附则或违约责任所列事项，在当期进度款内予以扣除后办理支付。每次支付需乙方提供请款材料，包括评估简报及现场评分表、巡查评估报告、季度质量安全总体评估报告或总结、上半年总体评估报告或总结、年度评估报告或总结，监督检查巡查文书，质量安全巡查报告，专家检查意见书，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稽查报告、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检查文书、水务工程行业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文书、水务行业安全检查文书，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制度、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要点或指引、水务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方案及总结等证明材料，发票等相关材料。

注：如由于财政、甲方年底封账及乙方提供的账户有误等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及时进行支付款项的，乙方应对甲方予以谅解并不得据此提出索赔；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后按照财政支付程序支付合同费用至乙方指定账户，因财政拨款原因导致的逾期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因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失效或错误而造成支付延时的，甲方无任何责任，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乙方账户：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5090005253749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 第八条 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1.负责与本技术支持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技术支持工作的外部条件。
-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技术支持工作有关的资料。
- 3.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4.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5.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事项进行保密，乙方向第三人透露保密事项的，应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 (二)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乙方的权利

1.1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1.2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技术支持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1.3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 2.组织实施要求

2.1 应根据评估巡查工作量配备相应的工作小组，对巡查评估项目把控巡查评估时间安排。

2.2 应在签订后一个月内完成《巡查评估实施方案》的编制，明确具体的巡查评估方法、巡查评估安排、巡查评估小组人员职责分工、数据记录方式等，并作为对被评估项目的评分项进行约束。

2.3 每次巡查评估检查前应组织现场对巡查评估目的、巡查评估体系、巡查评估标准及项目配合要求等对参加评估的项目进行说明；根据巡查评估，结合项目实际进度情况，进行现场巡查评估工作。

2.4 每次巡查评估完成当天向甲方下属监督站上传经由三级审批确认的现场巡查评估简报（含文字、图表与照片等形式的电子文档），其中三级审批是（1）由检查小组编制并由检查小组组长审核；（2）部门审核。

（3）公司审批。

2.5 对巡查评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提出特别警示并当天内向甲方下属监督站提交巡查评估简报，于三日内向甲方下属监督站提交正式巡查评

改,而因此质量安全隐患引起质量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4、对乙方项目技术要求

4.1 水利类项目质量评估技术要求 (但不限于) : 对可能涉及的水利泵站、水质净化厂、坝体工程、输水隧洞、地基与基础、河道堤防、配套道路及桥梁、给排水及管道、园林主体、房建主体等分部内容的质量观感及质量风险进行评估。

4.2 市政类项目质量评估技术要求 (但不限于) : 对可能涉及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管道工程、电力工程、附属工程等分部内容的质量观感和质量风险进行评估。

4.3 对容易引起质量通病及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关键部位, 使用功能及涉及结构安全的原材料、构配件及实体质量进行抽查。

4.4 对项目各方责任主体, 质量保证体系, 质量资料, 项目划分等进行抽查。

4.5 以国家、省、市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 水利、市政类强制性质量标准执行情况进行抽查。

4.6 对安全保证体系、人员在岗履职,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进行抽查。

4.7 对施工人员安全教育, 培训人员, 安全防护设施, 防护用具, 施工设备, 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进行抽查。

4.8 对危大工程、高频事故工程进行现场及资料抽查。包括专项方案、专家论证资料, 施工方案交底, 分段验收等相关资料。

4.9 项目安全巡查评估技术要求 (但不限于) : 结合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甲方下属监督站的要求, 对安全管理、防洪度汛、文明施工、有限空间作业、物探、施工占道、交通疏解、扬尘污染防治、脚手架、基坑工程、模板支架、高处作业、施工用电、物料提升机和施工升降机、塔式起重机与起重吊装、施工机具、危险化学品等安全生产分项及文明施工、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生产资料体系、三层三级检查、人员培训教育、安全文明措施费提取使用、智能监管平台推进落实等情况制定评估检查技

法律效力。

6.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双方各执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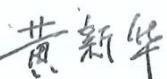
■其他约定 \_\_\_\_\_ / \_\_\_\_\_

#### 第十五条 名词解释

双方确定：本合同中的书面文件是指：直接送达的书面文件、通过邮局送达的挂号信或者通过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的文件，以及其他： \_\_\_\_\_。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2024年4月17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2024年4月17日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1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2 年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72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05 月 10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每月对所有在建项目至少开展一次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检查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1. 1 各参建单位人员在岗情况、人员履职情况、疫情防控、现场质量安全管理、项目智能建设及农民工工资发放、信访维稳、合同分包、工程变更、重大危险源管控、机械设备使用、文明施工、六个 100% 落实等情况。</p> <p>1. 2 检查施工许可证或提前介入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报批手续的其他情形批准情况。</p> <p>1. 3 工程材料抽检及工程关键部位功能、观感、质量情况。</p> <p>（2）遇到重大事件、国家法定节假日、防汛备汛防台风、消防、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等特殊情况进行必要专项安全检查；对各类工程每月排名最后一名的工程增加质量安全巡查频率；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甲方要求对部分项目在每月安全巡查的基础上增加质量安全巡查频率，以及完成甲方交办其他检查工作。</p> <p>（3）应根据实际情况，以月为周期，编制合理每月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每周负责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周报，每月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月度总结报告，每季度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季度总结报告，每年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年度总结报告。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度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如期提交质量安全巡查报告成果。</p> <p>（4）按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p>
------	--

	<p>等相关规定，向甲方提出奖罚建议。</p> <p>(5) 检查评估方案要求:巡查方案根据甲方印发《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机构质量安全技术服务管理办法(修订)》《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风险分级管控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制定，报甲方审批后实施。</p> <p>(6) 检查评估频次要求:原则上每月所有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检查评估频次。</p> <p>(7) 按照甲方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p> <p>(8) 组织开展质量安全培训工作；</p> <p>(9) 应利用信息化手段辅助工程管理，为项目管理增值</p>	
建设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行政服务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94-P299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72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294-P299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正本

合同编号: QT2022-077

RJ20220511-1664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2年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之规定, 经甲方和乙方友好协商, 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 就工作事宜,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2022年甲方计划实施的在建项目预估为72个 (含代建项目), 包括房建、市政、水务三类项目。

1.3 甲方通过引入乙方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单位, 协助甲方对所有在建工程建设完善, 增强甲方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管理力度, 以更好的发现在建项目建筑工地风险点、危险源及存在的各类质量安全问题, 对重大风险实施评估、分级、监控、预警, 并提出解决方案, 进一步敦促在建项目参建施工、监理单位切实履行并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提升甲方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总体管理水平。同时通过巡查, 对在建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进行质量安全量化考核、评价, 有效促进参与甲方在建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依法诚信履约工程合同和履行投标承诺, 更有利于加强管理。



## 二、服务范围

第 1 页 共 16 页

## 本 章

以更好的掌控甲方在建项目的质量安全情况，减少项目建设和成果的质量安全风险，弥补甲方技术力量、提高甲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在本项目实施期间在建的项目数量预估为72个（含代建项目）。

### 三、服务内容

3.1 对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所有在建项目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安全巡查技术服务，包含每月对所有在建项目至少开展一次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检查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3.1.1 各参建单位人员在岗情况、人员履职情况、疫情防控、现场质量安全管理、项目智能建设及农民工工资发放、信访维稳、合同分包、工程变更、重大危险源管控、机械设备使用、文明施工、六个100%落实等情况。

3.1.2 检查施工许可证或提前介入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报批手续的其他情形批准情况。

3.1.3 工程材料抽检及工程关键部位功能、观感、质量情况。

3.2 遇到重大事件、国家法定节假日、防汛备汛防台风、消防、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等特殊情况进行必要专项安全检查；对各类工程每月排名最后一名的工程增加质量安全巡查频率；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甲方要求对部分项目在每月安全巡查的基础上增加质量安全巡查频率，以及完成甲方交办其他检查工作。

3.3 应根据实际情况，以月为周期，编制合理每月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每周负责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周报，每月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月度总结报告，每季度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季度总结报告，每年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年度总结报告。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度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如期提交质量安全巡查报告成果。

3.4 按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向甲方提出奖罚建议。

3.5 检查评估方案要求：巡查方案根据甲方印发《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机构质量安全技术服务管理办法（修订）》《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风险分级管控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制定，报甲方审批后实施。

3.6 检查评估频次要求：原则上每月所有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检查评估频次

不少于1次/月（包括复查本期之前发现而未整改闭合的问题）。乙方负责指导督促每月对在建项目周期性质量安全巡查和专项检查等检查中所发现的安全隐患整改复查工作，做到巡查所发现质量安全隐患整改闭合100%。

3.7 第三方巡查单位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每月根据巡查计划按时出具周期性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报告，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安全优秀项目、优秀工艺工法汇总，并向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其它在建项目进行推广应用，整体提升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标准化水平。

3.8 协助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立健全安全双重预防机制、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并运用实施。编制常态化质量安全评估方案，报甲方审批后实施。协助甲方每季度及年度召开一次质量安全总结大会，强化各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形成质量安全巡查常态化体系，深化甲方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安全评估排名措施，形成甲方在建项目之间的安全形势的良好氛围。协助甲方做好值班值守工作，服从甲方的值班安排。

3.9 按照甲方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每季度应不少于一次，该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3.10 组织开展质量安全培训工作，宣传培训管理应能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最新的政策法规、技术标准、质量安全、疫情防控等方面培训资料（包含视频、文档等各类文件格式）。按照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的要求及不同时期的管理重点，对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及参建单位人员进行培训教育，频次不少于1次/月，该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3.11 应利用信息化手段辅助工程管理，为项目管理增值，应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评估管理、培训管理等内容。巡检评估管理应能对项目进行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对巡查存在的问题及通病进行总结，对项目得分进行排序，满足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对日常巡检记录及整改情况的查询功能，自动生成日、周、月、季报表，具备一键导出功能。

3.12 参与质量安全重大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和事故技术调查工作。

3.13 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事务。

#### 四、合同服务期限

4.1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8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5.1 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元整（小写：¥980,000.00）；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完成安全检查评估技术服务范围内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巡查人员工资、加班工资、五险一金、经济补偿、巡查所需设备仪器费、邮寄文件费、交通车辆燃油费及租赁费、提供必要安全隐患复查工作相关增值服务费、专项检查费、履行合同义务所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等全部相关税款和费用），不再因任何工作内容变化而调整费用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的支付义务均指甲方提交付款审批的时间，因此如因政府部门办理程序或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或怠于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有义务在甲方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甲方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

### 5.2 支付方式

合同总额分为基本费用（占90%）和绩效费用（占10%）两部分。

#### 5.2.1 基本费用的支付：

本项目不支付工程预付款。甲方按季度支付费用，即合同签订后的首季支付费用¥220,500.00元（即大写：贰拾贰万零伍佰元整）；剩余费按每季度¥330,750.00元（即大写：叁拾叁万零柒佰伍拾元整）支付。

#### 5.2.2 绩效费用的支付：

绩效费用根据乙方合同最终履约评价结果进行支付。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及以上的，获得绩效费用的100%；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获得绩效费用的50%；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不支付绩效费用。

5.3 合同结算时，乙方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月度及季度评估、每月培训、应急演练、成果文件及履约评价结果等，计算结算金额，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审核确认后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款项。最终结算价以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审定价为准，且不超过98.00万元。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 六、乙方人员要求

6.1 乙方委派项目负责人：佟坚强，身份证号：41021119750914601X。

6.2 其他人员要求

6.2.1 甲方有权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工作情况，要求乙方在现有的人员配备中增加人员投入或增加常驻人员，乙方须积极配合，同时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费用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2.2 乙方须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1名工作人员到甲方驻点办公。项目驻点人员工作内容为完善甲方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编制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方案，审核每周周报，审核月度、季度、年度总结报告，负责协调跟踪解决巡查过程中有关工作（如巡查发现隐患，协调安排巡查人员进行必要的复查，做到隐患整改闭合100%；协调安排甲方交办专项检查、复查等其他工作）以及甲方安排和交办的其他事项工作等。

6.2.3 合同签订后5日内，乙方根据项目特点从所报人员中组建项目检查评估小组，制定巡查计划方案报甲方审批同意后实施。巡查人员原则上必须从所报人员中安排，所报人员不足时甲方可要求增加。如需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30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同意更换后的人员的执业资格、工作经验等不得低于响应文件中关于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要求。

## 七、投入设施要求

7.1 乙方应投入满足质量安全检查工作技术服务范围内巡查所需设备仪器设备。

7.2 巡查交通工具要求：乙方需自行配备交通工具，解决巡查项目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交通问题（费用由乙方自理）。

#### 十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行政服  
务  
大厅4-6层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电话:

邮编: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电话:

邮编: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 5 月 10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2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巡查评估服务合同 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440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 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4. 承包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等；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制度编制，现场检查以及招标人交办的其他检查工作等。	
建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 28 层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01-P305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440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01-P305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4403-20241216-1666

深水合字 2024年第1080号

## 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 巡查评估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 巡查评估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范围和条件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巡查评估服务项目工作。

### 二、服务时间、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团队、服务成果提交时间

#### 1. 服务时间：

自 2024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完成 440 个标段的在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及管理专项检查工作；其中，2025 年 12 月，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年度评估总结报告和年度总结 PPT 汇报。

#### 2. 服务范围：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 160 项。本次招标拟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在建施工工地，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工程、厂站项目等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在建工程施工安全质量检查评估服务，针对性提出改进及提升建议，促进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

---

### 3、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年度评估总结PPT汇报等；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制度编制，现场检查以及招标人交办的其他检查工作等。

### 4、服务团队

（1）项目负责人：杨兵

（2）人员要求：评估团队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应满足 6 人，且具备土木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或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驻场人员 1 人，且具备土木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团队人员专业应包括：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电气或机电工程等相关专业，要求人员专业配置齐全、合理。

（3）驻点办公人员：

工作内容：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 1 名工作人员到甲方驻点办公，负责统筹安排第三方安全质量巡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年度评估总结PPT汇报等；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制度编制，现场检查以及招标人交办的其他检查工作等。

（4）其他：乙方应保证服务团队人员的专业性。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保证其已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合同义务必需的全部资格、资质或授权，已充分了解签订及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各类规范。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按照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甲方有关要求履行合同义务，应遵守公序良俗，履行合同义务应避免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

---

作要求的方法及相关规定；

（4）乙方应当确保本合同约定评估组的专业性和稳定性，不可随意更换评估组人员，如乙方评估团队人员确需更换，乙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邮件通知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不得随意更换；

（5）乙方应当负责其委派的评估人员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的食宿问题、保险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以及人身安全责任；

（6）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向甲方管理部门提交符合要求的评估报告，并积极配合甲方提出的评估工作改进建议，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7）乙方严禁与评估项目相关的参评方、供方单位进行有违第三方评估公平公正原则的沟通，严禁参加评估项目及所属地区/项目公司/供方单位的任何形式的宴请、接受馈赠或索取钱财物品，如有此类情况，乙方应第一时间向甲方反馈，否则，将视为其提供的工作成果失去公平公正性，将难以提供客观、准确、实际的参考，乙方将按本合同第六条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四、合同价格

1、合同不含税金额为：壹佰肆拾壹万零肆佰玖拾元伍角柒分（小写：1410490.57元）；

2、合同税率为6%，增值税金额为：捌万肆仟陆佰贰拾玖元肆角叁分（小写：84629.43元），当国家增值税率提高时合同总价不变，当国家增值税率降低时合同总价相应降低；

3、合同含税暂估价为：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元（小写：1495120.00元），合同暂估价以本合同附件中《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施工阶段项目清单》和中标价作为合同价依据计价。

合同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中标人投标报价单价在合同期内固定不变，不以每轮次实际评价人在标准配置数量上增加而调整，也不因为现场工程量增加而调

(合同签章页)

甲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 28 层

电 话: 0755-82137777

开户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支行

账 号: 44201531000056007375

日期: 2014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黄新华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大厦 A 座 31 层

电 话: 0755-29555131

开户单位: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日期: 2014年12月20日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3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2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116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07 月 01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对在建项目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控制资料(包括施工、监理、代建)工程实体质量如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隐蔽验收等进行常态化质量巡查。</p> <p>2) 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编写巡查工作周报、月度报告、季度报告、年度总结报告，引入质量评估排名体系，每月、每季度、年度对纳入巡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巡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工务署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p> <p>3) 对容易诱发重大质量事故的阶段，如深基坑、高边坡、脚手架、起重吊装、高支模等，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工务署要求适时开展质量专项巡查；如需要，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预验收复查，参加我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并编制检查报告；对巡查中暴露出的质量隐患进行分析总结，并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建议方案。根据实际情况，每月合理编制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报甲方同意后实施。</p> <p>4) 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p> <p>5) 协助完善我署质量管理体系及履约评价体系(制度及相关文件等)。</p> <p>6) 协助工务署开展质量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组织开展质</p>
------	--

	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 7) 协助配合我署完成其他相关工作。	
建设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铁置业大厦 9 楼；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08-P313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116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08-P313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 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合同扫描件

ZJ20220701-2599

正本

合同编号: A-0714-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合同协议书

深建工字

项目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2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  
服务

合同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2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  
服务合同

承 包 方: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二年六月

深建工字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承包方(乙方):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编号为SZCG2022000370A的中标通知书的有关内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2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项目(以下称为“本项目”)工作事宜,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约定如下:

### 1.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2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

#### 1.2 项目概况

2022年度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计划建设约116个建设项目建设,包括房建项目、市政项目和土地开发项目。

本次项目招标,引入第三方工程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检查服务单位来加强市建筑工务署质量监督管理力度,发现并指出项目存在的质量及进度风险,监督质量问题的整改落实,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价,根据市建筑工务署安排组织开展专家抽查,见证建筑成品材料及实体质量抽检工作,对市建筑工务署的质量管理提供大数据支撑和工作支持等。

#### 1.3 服务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服务范围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包括工程管理中心、教育工程管理中心、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所有在建项目(包括因实施计划调整增加的建设项目)的工程施工质量的第三方检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1) 对在建项目质量管理情况、工程进展情况及进度目标落实情况进行常态化工程督导检查,适时开展质量专项检查;
- (2) 每周对检查情况进行小结并反馈,每月编写质量专项检查工作总结、进度专项检查工作报告,每季度编写质量检查报告及质量通病的分析汇总报告、进度检查分析汇总报告,每年编写质量检查总结年报、进度检查总结年报;
- (3) 在市工务署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价、预验收复查,参加市建筑工务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
- (4) 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如有);
- (5) 根据市工务署安排组织开展质量安全专家抽查,质量安全专家抽查依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质量安全专家库管理办法》进行,质量安全专家从《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质量安全检查专家库名单》中选取;
- (6) 见证建筑成品材料及实体质量抽检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钢筋连接件、门窗及型材、防水工程的成品半成品、钢结构工程的制作质量和安装质量;
- (7) 协助市工务署开展“质量月”活动的组织工作和每季度质量安全大会的会务组织工作;
- (8) 组织开展质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质量培训;
- (9) 配合市工务署质量管理,根据市工务署要求编制具体技术指引(不多于5项);
- (10) 配合市工务署进行全署项目的工期进度管理工作。

#### 1.4 项目服务期限与重要要求:

- (一)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合同结束后, 发包方将组织对本合同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评价结果良好以上, 在政策法规允许的情况下, 本合同可顺延一年;
- (二) 乙方应针对市建筑工务署质量发展趋势, 不断更新、优化、迭代质量检查标准体系, 以体系力量助力市建筑工务署项目高质量发展;
- (三) 乙方应客观、公正, 以检查事实与数据为依托, 定期汇总、分析、研判市建筑工务署项目质量形势、问题隐患、薄弱环节, 为市建筑工务署质量管控提供决策依据;

#### 2.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服务合同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3.工作内容

##### 3.1 工作目标

本项目引入第三方工程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检查服务单位, 来加强甲方日常质量监督管理力度, 以更好的发现项目存在的质量风险, 减少质量通病的发生, 更加有效地做好质量提升工作、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 提升使用单位和用户满意度, 打造政府公共工程质量标杆。

##### 3.2 工作性质

承包方作为市工务署质量监督的补强力量, 在现有监管条件下, 代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发包方)做好工务署负责组织建设的工程质量的检查工作, 并积极协助工务署督促责任方整改落实。

##### 3.3 检查效力

- 3.3.1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有权直接提出整改要求。
- 3.3.2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有权报告甲方, 提出整改要求。

3.3.3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有权直接报告我市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和质量安全监督机构, 提出整改要求。

##### 3.4 工作原则

服务期间, 检查小组需按照我署现有及即时发布的质量管理有关制度开展工作, 具体工作原则如下:

- (1) 通过每月一次的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检查工作, 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实测实量

和观感质量检查，并每季度召开一次质量总结大会，强化各项目质量管理意识，形成质量检查常态化体系，深化我署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质量评估排名措施，形成工务署在建项目之间的质量竞争的良好氛围。

(2) 对署在建项目每月出具质量及工期进度评估报告，指导并监督我署在建项目做好质量隐患排查工作。同时，对我署质量优秀项目、优秀工艺工法汇总，并对我署在建项目进行推广，整体提升我署在建项目质量标准化水平。

3.5 检查方案要求：检查方案根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项目检查要求制定。

3.6 检查频次要求：各项目的检查频次原则上平均不少于1次/月，根据项目风险等级调整确定检查频次；

3.7 检查成果要求：检查成果应按项目形成检查工作日志，以文字、图像、录像相结合的形式，记录施工现场质量隐患排查及工期进度检查工作中重要或特殊的情况；检查整改意见须以书面形式提出，须明确质量隐患具体部位、内容及整改时限。工作目标成果主要包括：第三方质量常态化季度检查方案、各项目第三方质量常态化月度检查报告、第三方质量及工期进度常态化月度总结报告、第三方质量常态化季度总结报告及质量检查总结年报等，并定期向市建筑工务署提供质量管理工作建议。

### 3.8. 组织架构

项目负责人：佟坚强，身份证号：41021119750914601X

其他人员要求：

项目的检查人员必须从本项目投标文件列明的检查人员中安排，不得另行安排其他人员，确需更换的，应提前7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

(1) 检查组组长应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检查组其他成员均应具备初级工程师职称或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任一即可)，检查组成员均应在本公司连续缴纳社保3个月以上，人员数量不少于12人(含2小时机动响应人员3人)，要求人员专业配置齐全、合理，至少包括建筑、市政、园林景观、结构、装饰、电气、水暖7个专业，专业相近也符合要求。

(2) 承包方根据项目特点从所报人员中组建项目检查工作小组，制定检查计划，检查期间不得从事其他工作。检查人员原则上必须从所报人员中安排，所报人员不足时可增加，如需更换或增加人员，应提前7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提出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或增加。增加或更换后的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阅历及经验等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关于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要求；

(3) 乙方须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3名工作人员作为机动人员(一人为资料员、一人具备高级职称、一人具备中级职称)，均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承诺2小时内响应市工务署工作要求。

机动人员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市工务署编制和修订质量管理办法、细则，完善质量管理制度，提出优化质量评估体系指导意见；对评估成绩进行分析、汇总、上报，对质量问题发出督导通知书或警示通报；协助组织召开全署季度质量安全大会；见证建筑材料成品抽检工作；协助项目预验收事宜；对重大质量问题开展预判预控，防范重大风险，协助开展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协助报送有关文字总结材料；联系第三方开展工程质量评估工作；收集工程资料信息、汇总检查计划和检查报告，发布检查通知，整理月度质量汇总文件；配合质量管理信息化工作的开展；配合工务署安排的其他事宜等。

乙方人需自行配备交通工具，解决检查项目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交通问题(费用自理)，甲方有权参与检查。

(4) 本合同年度内质量安全专家参与抽查的次数不超过 60 次且不少于 50 次。  
(5) 见证建筑成品材料及实体质量抽检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钢筋连接件、门窗及型材、防水工程的成品半成品、钢结构工程的制作质量和安装质量四个方面，抽样过程承包方需全程见证，见证抽检次数不少于 50 次。

3.9. 服务团队的实名制管理要求  
乙方该项目服务团队成员应配合我署实名制管理相关要求，提供相应信息，确保检查过程无冒名顶替等情况，并接受我署不定期检查。

#### 4. 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乙方应在项目合同签订后提供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的履约保函。

#### 5.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5.1 合同价款为 ¥6300000.00 元包干（大写：人民币陆佰叁拾万元整）；  
合同总额分为基本费用（占 90%）和绩效费用（占 10%）两部分，其中，绩效费用结合最终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5.2 支付方式为：

(1)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根据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并提供金额为基本费用的 30% 的预付款保函及合同总额的 10% 的履约保函，甲方支付乙方项目基本费用的 30%；  
每年前三个季度每季度末，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向乙方支付基本费用的 20%；  
第四季度末，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向乙方支付基本费用的 10%。

(2) 绩效费用的支付如下：

服务期满后，甲方组织进行年度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价结果为当年季度履约评价结果平均分得出（考核标准详见附件《2022 年度工程质量第三方常态化检查服务合同履约评价实施细则》），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五档，对应应付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分别为：

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时，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 100%；

评价结果为中等时，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 80%；

评价结果为合格时，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 60%；

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时，不支付绩效费用。

(3) 收款账户

承包方指定收款账户为：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银行账号：44201550900052537493。

#### 6. 双方的责任

6.1 甲方将对承包方提供以下条件：

1. 指定相对固定人员为本项目的甲方负责人，代表甲方与乙方接洽并负责本工作内容的决策、协调、发出指令和接收乙方的报告。
2. 确定项目进展期间的各项沟通计划，负责甲方各项要求的下达。
3. 协调技术指引使用部门及人员、被检查与评价项目参建方等与乙方的配合工作。
4. 提供必要的咨询服务的技术资料。
5. 按本合同按期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本合同并进行清算，甲方应按照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款项，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在合同终止日前完成的所有项目文件和相关资料。

14.3 本合同的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来往的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经双方协商认可后，均可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以书面形式做成，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3 份，发包方 1 份，承包方 2 份，副本 9 份，发包方 3 份，承包方 6 份。

### 16.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方（甲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方（乙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4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70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7 月 28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按季度开展不少于 4 轮（每一个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评估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每个受评估项目出具评估简报并进行综合评分，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对所有存在的质量安全隐患问题的受评估项目实施复核检查，并出具复核检查快报，每季度出具一次评估咨询总报告，4 轮评估项目累计不少于 280 项次。</p> <p>（2）对差异化监管项目（季度评估排名靠后、质量安全隐患问题较多、危险源较多等项目）在次季度前两个月每月进行一次全面评估检查并对隐患问题进行复查，出具评估检查简报和复查快报，提升差异化执法力度，突出重点项目检查频次，督促落实整改，帮助监管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整体提升。具体检查项目、检查内容及检查时间由甲方确定，全年该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 160 项次。</p> <p>（3）不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含复查），安全专项检查对象为规模较大、交叉作业较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较多等项目，重点检查文明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台风防御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情况、消杀防疫情况等，具体项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由甲方确定。专项检查出具专项检查简报，对安全隐患问题较多的项目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快报。全年专项检查项目数不少于 160 项次。</p>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符合)	合同扫描件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 以合同 签订日期为准)		详见 P316-P322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 单个 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 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 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 70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16-P322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 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 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 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 请各投标人  
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 其它  
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GMGCJC-2024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ZJL-20240628-0386

## 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 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乙 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服务事项: 乙方负责在光明区每年开展不少于 4 轮且每轮不少于 70 个项且安全评估检查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实施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 160 个),对指定的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检查开展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 160 个),具体评估项目由甲方确定。

乙方负责安排常驻光明区机动服务人员 10 人(自行租住地接受甲方任务安排,自行解决工作所需要的交通工具及自行承担必要的交通通行费用),从事本项目沟通协调,评估计划、方案、资料、成果的收集和整理,协助完成大型机械巡查、安全生产巡查、文明施工巡查等巡查工作,以及协助完成日常安全管理辅助工作。

### 二、安全评估检查内容

1. 按季度开展不少于 4 轮(每一个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评估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每个受评估项目出具评估简报并进行综合评分,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对所有存在的质量安全隐患问题的受评估项目实施复核检查,并出具复核检查快报,每季度出具一次评估咨询总报告,4 轮评估项目累计不少于 280 项次。

2. 对差异化监管项目(季度评估排名靠后、质量安全隐患问题较多、危险源较多等项目)在次季度前两个月每月进行一次全面评估检查并对隐患问题进行复

查，出具评估检查简报和复查快报，提升差异化执法力度，突出重点项目检查频次，督促落实整改，帮助监管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整体提升。具体检查项目、检查内容及检查时间由甲方确定，全年该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 160 项次。

3. 不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含复查），安全专项检查对象为规模较大、交叉作业较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较多等项目，重点检查文明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台风防御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情况、消杀防疫情况等，具体项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由甲方确定。专项检查出具专项检查简报，对安全隐患问题较多的项目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快报。全年专项检查项目数不少于 160 项次。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本项目中标价为415 万元。

###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方式，每年合同签订后次月付当年合同款的 30%；完成第二轮评估工作后付当年合同款 25%；完成第三轮评估工作后付当年合同款的 25%；完成第四轮评估及全部相关技术服务后付当年合同款的 20%；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项目最终结算价格由招标人根据中标人完成情况综合考量后结算，最高不超过415 万元人民币。

## 六、项目负责人

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电话：杨兵/13724356189，身份证号：  
511122197202276053，资格证书及证号：注册安全工程师/0024381。

## 七、违约责任

1. 保证取得中标通知书并在正式签订合同前一周内投标文件载明的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到位，服务期间如出现人员空缺，在3个工作日内对岗位空缺的人员进行补齐。如取得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未全部到位的，经主管部门批准，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收取合同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用以弥补另行招标和停工所造成的损失补偿。
2. 承诺不转包、分包，如发现转包或分包，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取合同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用以弥补另行招标和停工所造成的损失补偿。
3. 乙方承诺按时足额保障项目工作人员的劳资、社会保险、工伤保险、意外险、食宿、交通等事项。负责员工的劳资纠纷及意外伤害的处理，如因处理不当或对招标人带来不良影响的，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
4. 乙方对差异化监管项目检查期间（当月首日检查至当月复查结束当天，含检查、复查过程），该类项目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第一次发生扣除合同款5万元，之后再次发生的，每次扣除合同款10万元；该类项目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每发生一次，扣除合同款20万元。扣除金额在进度款支付时扣除。
5. 乙方及工作人员需严格遵守廉洁约定，自觉接受甲方及评估检查对象的监督，严禁以评估检查为名向受评估项目索要好处（现金或一切可以用现金形式体现的物品），不得接受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请客（吃饭、唱歌或由参加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付费支付的活动）等；若乙方及工作人员发生违反廉洁约定的行为，每发生一起，扣除合同款10万元，扣除金额在进度款支付时扣除。同时乙方需立即退还相关款项，涉事人员不得继续参与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并进行人员更换（更换后人员需报甲方备案同意）。
6. 乙方工作开展中（季度评估检查、差异化评估检查、安全专项检查），应主动提出受评估检查项目与本单位存在利害关系项目，回避与乙方存在利害关系

排。

2. 乙方应编制《评估实施方案》，明确具体的评估方法、评估安排、评估小组人员职责分工、数据记录方式等。
3. 每次评估前应组织现场首次会，对评估目的、评估体系、评估标准及项目配合要求等进行说明；根据评估标准，结合项目实际进度情况，进行现场评估检查工作；每次评估完成当天向甲方上传经受评估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的现场评估检查快报（含文字、图表与照片等形式的电子文档），对评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提出特别警示。
4. 光明区常驻机动人员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 **十二、项目技术要求**

熟悉受评估项目基本情况及设计文件，根据不同类型（房建、市政）、不同施工阶段（基坑及地基与基础阶段、主体结构阶段、装饰装修工程阶段（含机电安装工程）等）编制具体检查评估实施方案。从工程安全及文明施工等维度对项目进行评估，及时发现工程安全隐患、不文明施工行为及工程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 **十三、项目验收要求**

甲方每季度对乙方项目人员配置、评估检查方案、指令要求、评估检查简报、快报、总结报告、廉洁自律、常驻机动人员完成工作情况、评估报告与实际情况匹配度等多维度进行合同履约综合评价，全年4个每季度综合评价均满足甲方要求方可同意项目验收。

## **十四、评估内容要求**

1. 项目安全评估内容：结合《深圳市（建筑施工类）安全隐患巡查基本指引》、《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对安全管理、文明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脚手架、基坑工程、模板支架、高处作业、施工用电、物料提升机和施工升降机、塔式起重机与起重吊装、施工机具、危险化学品等安全生产分项及文明施工进行评估。

2. 通过评估指标量化、问题描述及图片，指标分析和对比等手段对每个受评估项目形成完整真实的反应项目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状况的评估简报。简报需列明隐患具体部位及其违反的具体技术标准文件条文，分析原因、预警风险、提出整改建议。

3. 每轮评估结束后，对评估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找出光明区工程施工安全通病及各方责任主体管理薄弱环节，挖掘提炼优秀的管理经验，提出工程安全监管建议，形成评估总报告。

## 十五、项目其他管理要求

1. 乙方需建立廉洁自律制度，评估咨询人员需按照相关廉洁自律要求从事该项工作。

2. 乙方需自行租赁办公用地及评估等工作必须的车辆、电脑、检查设备和工具。

3. 乙方须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评估工作相关会议并根据需要做好汇报材料进行宣讲。

4. 乙方在实施该项工作过程中取得的、以各种形式固定的一切技术成果包括并不限于各种报告书，均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该成果。乙方在完成该项工作之日起1年内，须应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要求，对项目技术成果做出解释。

## 十六、承诺

1.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政府支付审批流程问题造成的延误，不视为甲方未按照约定履行支付义务。）。

2.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第三方安全评估检查内容，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规定实施并完成工程安全评估检查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七、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乙方执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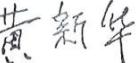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星

河 world 大厦 A 座 31 楼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9555131

传真：0755-29555131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投标人业绩自评申报表-15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技术服务合同</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20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6 月 10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服务项目的范围为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各下属公司(以下称下属公司)在建市政、公建、房建等项目/标段的工程季度评估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工程质量评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等管理行为评估、安全管理工作专项检查和技术培训。</p> <p>2) 每季度组织 1 期工程管理行为评估，总计 8 期。原则上为每季度最后一个月进行，其中(1)过程评估；(2)专项评估等等</p>	
建设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 21、22、23 层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25-P330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建设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20 个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25-P330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  
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  
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很高兴地通知你们，经评标委员会仔细评审，确定贵单位在南京新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项目（招标编号：JSTCC2500510890）招标中中标。

中标内容：南京新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项目

中标金额：详见下表

驻场咨询、管控程序体系建设年度费用（元）	每年度固定服务费用	过程评估年度费用费（元）	交付评估年度费用（元）	特定检查年度费用（元）	课题培训年度费用（元）	增减驻场人数年度费用（元）	每年度变暂停服务费用	每年度费用总价
1720000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元整（小写¥1720000）	204000	54000	16000	24000	240000	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捌仟元整（小写¥538000）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伍万捌仟元整（小写¥2258000）

特此通知！



## 2.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厦JS-20250012-1272)

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  
技术服务合同



评估地点: 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在建项目所在地

甲方: 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06 月 10 日

签订地点: 厦门市湖里区

##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由乙方承担甲方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在建项目的第三方评估技术服务等工作，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范围

甲方委托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甲方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在建项目进行施工质量安全评估。

### 二、项目概况

序号	可能涉及城市/区域/项目	技术服务内容	业态	备注
1	福建区域内	工程管理行为评估咨询服务 (含安全体系专项评估)	市政/房建/公建等	
2	福建区域外	工程管理行为评估咨询服务 (含安全体系专项评估)	市政/房建/公建等	

具体项目及检查数量以甲方通知为准。

### 三、技术服务内容

3.1 服务项目的范围为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各下属公司（以下简称下属公司）在建市政、公建、房建等项目/标段的工程季度评估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工程质量评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等管理行为评估、安全管理工作专项检查和技术培训。

3.2 在合同期间，每季度组织 1 期工程管理行为评估，总计 8 期。原则上为每季度最后一个月进行，其中（1）过程评估为：随机抽取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各下属公司 20 个项目进行评估服务或由甲方提供项目清单；（2）

专项评估为：随机抽取厦门市政集团下属公司 5 个在建项目（含代建、施工、监理）开展安全管理专项评估；（3）技术培训为非必须开展项目。可根据甲方实际工作需要开展，具体由甲方确定。

3.3 原则上使用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现行评估办法、评价方法、评测指标、评测表格对集团及下属企业在建项目/标段进行季度工程评估。定标后，甲方与乙方将对甲方现有评估体系进行研讨、调整。乙方出具的项目评估报告中，必须包含有关的技术分析、客观评估等资料，包含每季度上报集团工程管理部的优化调整合理化建议，并承担其他有关的技术咨询的服务工作。

#### 四、技术服务时间

自 2025 年 06 月 10 日起至 2027 年 03 月 31 日完成甲方指定在建项目的评估检查工作。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前已展开相关评估工作的，甲方予以认可。

#### 五、技术服务工作的依据

- 5.1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的规定；
- 5.2 国家及地方相关的工程建设法律、法规、验收规范与标准；

#### 六、技术服务工作内容

##### 6.1 评估技术方法

6.1.1 乙方应结合双方确认的项目计划进行评估；  
6.1.2 依据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规定，结合乙方积累形成的数据库资源及乙方工程品质量化评估标准，通过设定科学、高效、精准的评价指标，利用云端数据分析技术，最终利用乙方专业技术知识及技术手段，为甲方提供全面的评估技术服务。

##### 6.2 乙方评估技术人员构成

6.2.1 组长及组员（如遇特殊情形以双方实际协商确定为准）  
6.2.2 乙方评估人员要求：熟练掌握实测实量要求方法及相关专业能力。  
6.2.2.1 评估组长：评估小组组长应为土木工程资深专业人员，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工程管理岗位至少 3 年以上，参与工程管理行为评估 2 年以上工作经验；并经甲方认可后应固定。  
6.2.2.2 过程工程管理评估人员组成不少于 4 人（含组长），土建专业 2 人（中级职称，2 年以上评估经验），安装专业 1 人（初、中级职称，2 年以上工作经验）；安全体系专项评估人员组成不少于 3 人（含组长），安全专业 2 人（中

关工程管理问题等，评估报告需根据甲方的要求不断完善。

#### 6.6 技术服务计划

评估工作开始前，甲方应至少提前 10 日内通知乙方评估计划，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评估计划之后提前做好评估准备工作，周期评估结束后，甲方应配合乙方完成工作量确认单的签认盖章。

#### 6.7 设备配置

6.7.1 塔尺及激光测距仪、冲击钻（钻孔实测楼板厚度）、投影仪等不宜乘坐飞机随身携带的大件工具仪器可由甲方协调施工现场单位准备，但当甲方通知要求乙方自带时，乙方应自备。

6.7.2 乙方自带并使用工具：①实体检测工具的配置：包括但不限于激光测距仪、塞片、塞尺、阴阳角尺、钢卷尺、游标卡尺等；②风险评估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自行研发软件系统包括且不限于随机抽选系统、实测实量评分系统、安全文明评分系统、质量风险评分系统、报告生成系统、数据库分析系统、供应商评价系统等。（或乙方自带其他工具，甲方提供协助。）

#### 6.8 其他服务

6.8.1 乙方每年免费协助甲方工程技术管理人员到其他标杆企业（含工地）观摩/学习 2 次，不超过 20 人，观摩地点双方商定，观摩内容根据甲方需求确定每次观摩项目数三个以上。观摩前，乙方应与观摩项目充分沟通，请其项目经理（业主或总包方）等主要工程管理技术人员介绍管理经验及项目亮点。甲方人员全部费用（吃、住、行等）由甲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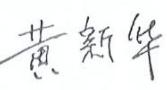
6.8.2 乙方应甲方需求或根据甲方项目评估情况，免费为甲方做专题业务培训讲课 3 次，每次不少于 3 小时；如甲方需求，乙方提供培训讲课超 3 次后，按额外增加次数×技术培训单价进行结算，讲师可为乙方专业工程师或外请行业专家。培训地点为厦门。

6.8.3 乙方根据甲方项目评估结果分析及甲方需求，每年协助甲方编制工程管理手册和施工工艺工法标准等，每年 4 项以上。

#### 七、取费标准及计费方式

7.1 本合同暂定总价款：147000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柒万元 整），该金额为暂定合同金额（含税）。具体以实际发生评估次数计算为准。

(本页无正文, 为厦门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与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  
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技术服务框架合同》签章页)

甲方: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 大厦 21、22、23 层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手机:	手机:
授权代表/法人:	授权代表/法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七、项目负责人典型业绩信息表；

### 项目负责人典型业绩信息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杨兵

填报日期：2025 年 09 月 28 日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方 式	项目标段 总个数	项目负 责人
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安全质量 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作协议	328.464	2023.09.27	2023.09.27	深圳市深 汕特别合 作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 2 栋 4 楼南侧	41	杨兵
2	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291.60	2024.07.30	2024.07.30	广州开发 区	广州开发区财政 投资项目管 理中心	广东省广州市科学城揽 月路创意大厦 B2 栋 二、三楼 020-28068066	360	杨兵
3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 检查技术服务	412.68	2025.08.04	2025.08.04	深圳市光 明区	深圳市光明区建 设工程质量安 全监督站	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 同仁路交叉口东南侧科 润大厦 A 栋 5、6、7 楼 0755-27406028	60	杨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开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及方 式	项目标段 总个数	项目负 责人
4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 服务合同	942.04	2024.05.29	2024.05.16	深圳市	深圳市龙岗区建 筑工务署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号 0755-89551428	175	杨兵
5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阶段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 检查评估服务	86.63	2025.03.05	2025.03.05	深圳市	深圳市大鹏新区 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34	杨兵
6	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 三方巡查评估服务合同	149.512	2024.12.20	2024.12.20	深圳市	深圳市水务(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万德大厦 28 层 0755-82137777	440	杨兵

注: 1.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 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2.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 八、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

###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1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作协议 2. 项目规模: 项目目标段总数: 41 个, 暂定检查次数总 541 次; 3.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09 月 27 日 4. 承包内容: 对甲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包括文明施工)工程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相关服务 1) 检查评价; 2) 完善安全质量及履约评价制度体系; 3) 安全质量管理培训; 4) 重大事故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建设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 2 栋 4 楼南侧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时间要求: 近五年内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35-P342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 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 (不含监理) 的检查工程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目标段总个数: 41 个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35-P342

注:

1. 发包人会对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 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 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项目负责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120230024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2023-2024年度  
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28.464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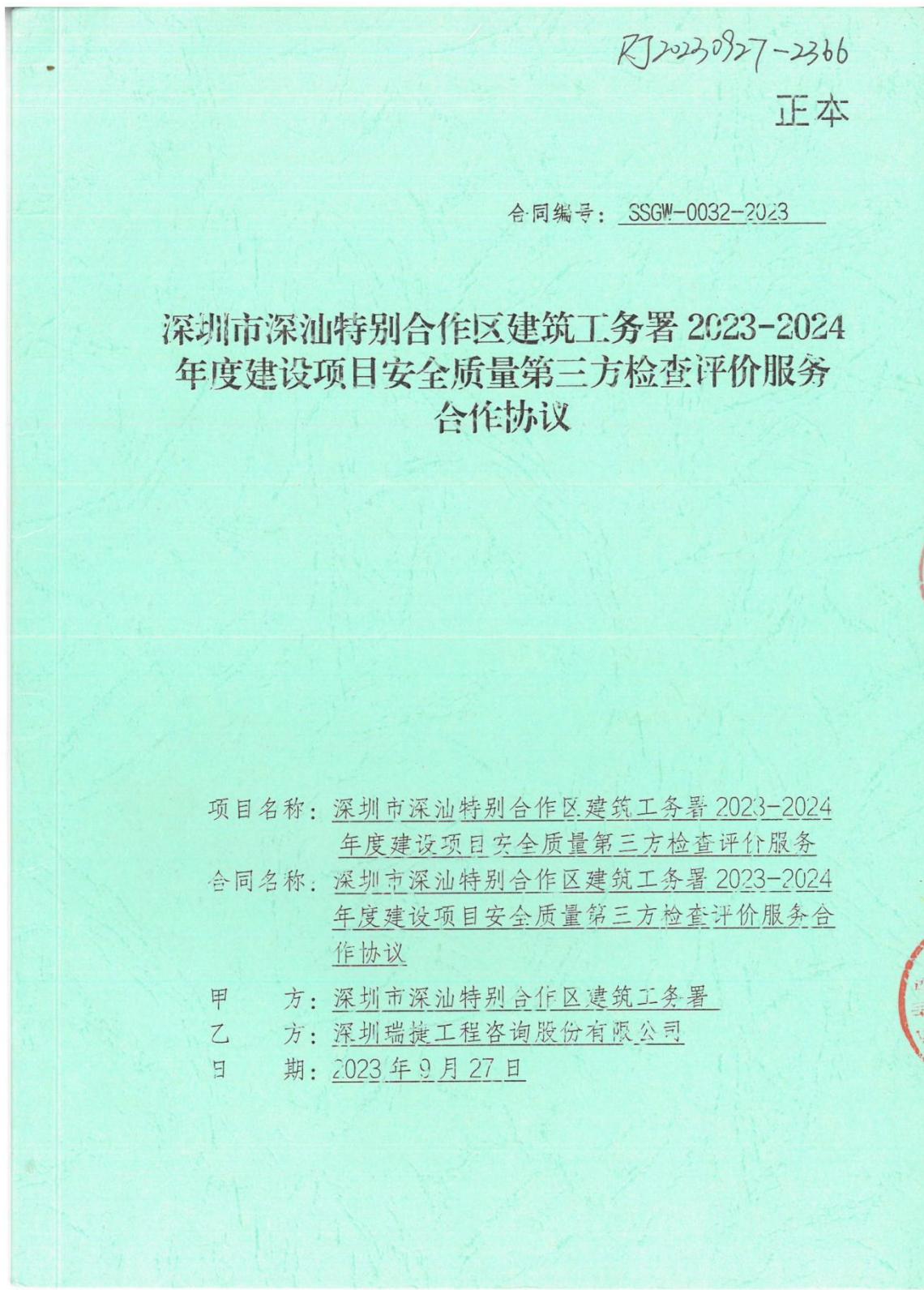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04



验证码: 1825595619835000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扫描件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 2023-2024 年度建设 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 服务合作协议

甲方（全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全称）：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及地方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条例，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甲方负责建设的项目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评价范围及评价内容

对甲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包括文明施工）、工程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相关服务。

### 1、检查评价

检查频率：正常推进的项目原则上每月检查1次；快速推进的项目，可每月增加1次检查；施工缓慢或半停滞状态项目可视情况两月检查1次或一季度检查1次。每次检查完编制安全、质量检查评价报告；每月、季度、年度编制安全、质量检查评价总结报告及汇报PPT。

安全检查评价应主要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有关要求对现场施工作业安全、文明施工及内业资料进行检查评价。

质量检查评价主要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混凝土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有关要求对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观感质量及内业资料进行检查评价。实测实量部分应涵盖但不限于混凝土主体结构、道路路基、路面、给排水管道、桥梁承台、墩（台）身、托盘盖梁、桥梁梁体、砌体砌筑、抹灰、装修、钢结构等相关实测实量指标。

建立安全质量评价排名体系，每季度、每年度对纳入检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检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甲方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

每项目每次检查评价报告应含工程总体进展情况、安全风险隐患、文明施工情况、质量缺陷、质量问题、隐患及问题分级分类、相关内业资料，检查评价报告应有隐患及问题照片、文字说明、整改要求、预控措施、提升建议等。

每月、季度、年度检查评价总结报告及汇报 PPT 应含典型安全风险隐患、文明施工问题、质量缺陷、质量问题、内业资料问题，风险分析，安全形势，与上一周期评价对比（同比、环比）情况，各项目质量得分排名、安全得分排名、综合得分排名、各单位得分排名，得分排名升降情况，提升措施、优秀做法推荐汇总、下一周期改进提升重点等。

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单位在完成所有项目评价后，原则上，月度总结报告及汇报 PPT 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季度、年度评价总结报告及汇报 PPT，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季度评价与年度评价总结会议总结汇报，由评价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汇报。

## 2、完善安全质量及履约评价制度体系

根据安全质量检查情况，协助完善甲方安全、质量管理体系（管理制度、管理办法）以及履约评价体系等相关制度，协助甲方安全、质量其他管理相关工作等。

## 3、安全质量管理培训

组织开展安全质量培训工作，原则上每半年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协助甲方开展质量安全活动策划、组织工作。

## 4、重大事故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协助甲方对安全质量事故隐患及生产安全事故（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安全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

## 二、评价服务时间

2 年（协议签订日期为开始日期）。

## 三、合同组成文件

-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在本合作协议框架下签订的单个项目安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同；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招标文件及补遗答疑；

6、双方有关评价服务任务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也属于合同组成部分，如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四、甲方职责

1、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甲方建设项目进行工程施工安全（包括文明施工）、质量的第三方检查评价及相关技术服务，对乙方的工作实行监督。

2、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检查评价服务费用。

3、甲乙双方相互支持配合，以保证检查评价服务的顺利进行。甲方应帮助乙方协调现场和工程施工相关单位关系。

#### 五、乙方职责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检查评价方案及实施细则（检查评价方案及实施细则根据工程类型、风险因素、施工进展、施工环境等情况，原则上每半年进行更新调整），根据甲方指令按照检查评价方案及实施细则组织评价小组开展现场评价工作。

2、根据甲方指令及本协议约定、招标文件等合同组成文件要求按时提交检查评价成果。

3、根据甲方指令及本协议约定、招标文件等合同组成文件要求进行集中讲评和培训。

4、履行本协议及单项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六、服务费用

1、协议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捌万肆仟陆佰肆拾元整（小写：¥ 328.464 万元），最终按实际检查次数计算的费用为准，上限不超过 328.464 万元。

#### 2、安全质量检查评价综合单价

序号	服务内容	在建项目总承包施工合同价（总承包单位未进场的，以专业工程施工合同价） (单位：亿元)	项目数	两年预估检查次数 (单位：次)	综合单价 (万元/次)	费用合计 (单位：万元)
1	检查评价	x>5 亿元	13 个（含后续新开工项目）	235		

2		1<x≤5亿元	5个(含后续新开工项目)	80	
3		x≤1亿元	23个(含后续新开工项目)	206	
4	安全质量管理培训	原则上每半年培训1次,共计4次			增值服务(费用包含在检查评价费中)
5	完善安全质量及履约评价制度体系及参与重大事故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服务时间2年			增值服务(费用包含在检查评价费中)
6		合计			328,464

注: (1) 安全检查从工程实质性开工开始评价, 质量检查从工程实体开始施工时评价。如甲方要求增加对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单位的单独评价, 费用不增加, 已包含在安全、质量检查收费单价中。

## 七、费用结算及方式

按实际检查次数结算。协议总额分为基本费用(占90%)和绩效费用(占10%)两部分, 其中, 绩效费用结合最终履约评价结果于结算时支付。

(1) 基本费用的支付如下:

双方签订协议后, 由乙方提交付款申请, 甲方根据实际检查次数, 按季度向乙方支付基本费用;

(2) 绩效费用的支付如下:

服务期满后, 甲方组织最终履约评价。最终履约评价结果为季度履约评价结果平均分得出, 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六档, 对应应付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分别为:

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100%; 评价结果为中等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80%; 评价结果为合格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60%; 评价结果为基本合格时, 应付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绩效费用的50%; 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时, 不支付绩效费用。

(3) 协议服务期满, 乙方应于14日内提交结算资料, 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检查

(本页无正文, 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023-2024 年度建设项目安  
全质量第三方检查评价服务合作协议》签章页)

甲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创富路文贞楼 2 栋 4 楼南侧

号 A 栋 16 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帐号:

帐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签约时间: 2023 年 9 月 27 日

签约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附件三：乙方人员一览表及投标报价表

**(二) 人员配备（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瑞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兵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 学历：本科（安全工程） 2. 相关证件：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 3. 参与项目： （1）光明新区在监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咨询服务 （2）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 2019 年第三方监督评估咨询服务 （3）厦门市社会保障性住房建设中心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 （4）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1 年度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服务 （5）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 年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政府采购 （6）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3 年 1-4 月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
市政组小组组长	赵东林	市政组小组组长	中级工程师	1. 学历：硕士研究生（建筑与土木工程）、本科（道路与桥梁工程） 2. 相关证件：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3. 参与项目： （1）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在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2022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粤西 5 市）
市政组小组组员	庞富培	市政组小组组员	中级工程师	1. 学历：本科（给水排水工程） 2. 相关证件：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3. 参与项目： （1）危大工程专项巡检服务 （2）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排查评估和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及水务工程行业监管技术支持

##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2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政府采购合同 2. 项目规模：标段数：360 个，详见合同附件； 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7 月 12 日 4. 承包内容：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月度评估总报告)、月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和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等。	
建设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科学城揽月路创意大厦 B2 栋二、三楼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44-P349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 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45 个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44-P349

注：

1. 发包人会对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项目负责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重监采招〔2024〕043号

##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委托，就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二次）（采购项目编号：GDZGJL-CGZB-2024043）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人民币贰佰玖拾壹万陆仟元整（¥2,916,000.00元）。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二十日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联系人：余工；联系电话：020-28129688）

## 2. 合同扫描件

RJJS-20240715-0512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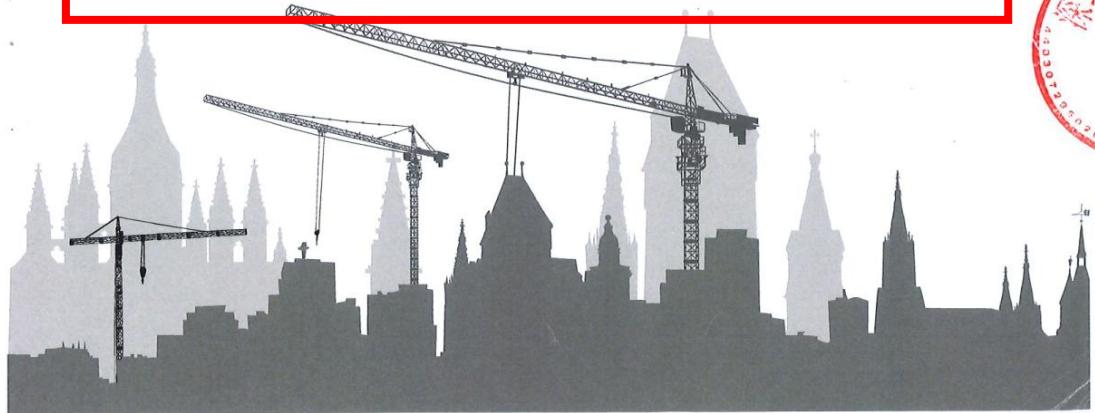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开建管采[2024]13号



### 建筑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7月1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范围和条件：**

甲方委托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甲方建设投资的项目进行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施工及管理行为专项检查工作。

**二、服务时间、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成果提交时间**

**1、服务时间：**自 2024 年 7 月起至 2026 年 6 月完成 360 个标段次的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施工及管理行为专项检查工作，按季度或月度进行评估，暂定每季度评估数量约 45 个标段次（每季度实际评估标段数视当年财政资金计划进行安排评估），按每个标段形成简报，年度末形成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项目评估年度总报告和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

**2、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月度评估总报告）、月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和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等。

项目业态：甲方在建施工工地，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工程、房建项目、公建项目。

驻场人员要求：乙方需派驻 1 名工作人员常驻甲方单位办公，进行评估巡

查工作的信息收集联络及评估计划协调安排等工作；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推荐的人员进行选择或可自行确定符合甲方用工需求的人员交由乙方，乙方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为甲方提供工程技术人员驻场服务；甲方有权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工作情况，要求乙方在现有的人员配置中增加常驻人员，乙方须积极配合。同时，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费用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 3、服务计划

每季度评估开始前，甲乙双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根据评估服务方案，暂定每季度随机抽取 45 个标段次进行评估（每季度实际评估标段次根据甲方当季度指令为准），并形成保密的评估行程计划。

### 4、评估成果

项目的现场评估成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测数据、各质量风险指标及风险状况、质量观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监理及施工单位的质量安全管理行为资料、质量安全生产改进、建议、项目优点等。

### 5、成果提交时间

在项目评估完成当天提供项目评估快报、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被评项目的电子版评估简报；本轮次各项目现场全部过程评估工作结束后，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评估总报告》及相关评估过程资料，  
报告形式为电子文档

### 6、组织架构

本项目负责人：杨兵，身份证号：511122197202276053（电话：13724356189）

负责统筹协调安排各项工作事宜。

### 三、甲方和乙方权利和义务：

反馈，否则，将视为其提供的工作成果失去公平公正性，将难以提供客观、准确、实际的参考，乙方将按本合同第六条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四、咨询合同造价：

4.1 评估人员：3人/组。

4.2 项目质量（包含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风险）、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行为。

4.3 合同造价：291.6万元，具体如下表：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2024 年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服务						
序号	评估内容	评估人员	评估维度	评估单价(元 /标段•次)	评估总标段数	合计(单位：元)
1	过程评估					2916000

说明：

1、以上价格采用含税固定综合单价的形式，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人员工资、物价、市场波动、费率或汇率的变动等因素而调整；

2、以上价格包含去采购人项目所在地点，完成巡查工作的全部费用，同时包含：人工费（含社保、住房公积金等费用）、设备费（包含电脑及办公设备）、企业管理费、利润和税金；

3、人员组织：每次拟安排3个小组同时进行评估；

4、评估小组分工：质量风险（观感）及安全文明检查1人，实测实量1人，管理行为检查1人；

5、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月度评估总报告）、月度评估总结PPT汇报等。

6、检查设备使用：靠尺、卷尺、游标卡尺等；数据平台；测区抽选系统、评估数据库系统、简报生成系统。

五、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5.1 甲方暂定按季度向乙方支付每季度服务费用，乙方在每季度末向甲方提交请款资料及发票，甲方收到乙方请款资料后，向乙方支付该季度服务费用（实际支付金额视当季度完成评估标段数确定）。

5.2 发票开具方式

等效力。

4、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公章)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朱中华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甘新华
住所	科学城揽月路创意大厦 B2 栋二、三楼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电话	020-28068066	电话	0755-2955513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		账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邮政编码	510663	邮政编码	518129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12 日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12 日

##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3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60 个，详见合同附件；</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8 月 04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按季度开展安全评估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每个受评估项目出具评估简报并进行综合评分，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对所有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的受评估项目实施复核检查，并出具复核检查快报，每季度出具一次评估咨询总报告</p> <p>2. 每月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危险源较多，交叉作业多，需重点监管项目)进行一次全面评估检查并对隐患问题进行复查(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出具评估检查简报和复查快报，提升差异化执法力度，突出重点项目检查频次，督促落实整改，帮助监管项目安全管理整体提升。</p> <p>3. 不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含复查)，安全专项检查对象为规模较大，交叉作业较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较多等项目，重点检查文明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台风防御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情况、消杀防疫情况等具体项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由住房建设局确定。专项检查出具专项检查简报对安全隐患问题较多的项目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快报。</p>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叉口东南侧科润大厦 A 栋 5、6、7 楼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52-P357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	项目标段总个数：60 个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

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 段总个数		详见 P352-P357
--------------------------	--	--------------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 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 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 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 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506-440300-04-01-900017001001

标段名称：2025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12.68万元

中标工期（天）：365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7-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陈静



打印日期：2025-07-29

宋兴

查验码：JY2025072308331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 2. 合同扫描件

20250730-1692

GMGCJC-2024-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 查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乙 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版

## 第一部份 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第三方评估检查技术服务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服务事项: 乙方负责在光明区每年开展不少于 4 轮且每轮不少于 60 个项目的安全评估检查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实施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 160 个),对指定的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检查开展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 165 个),具体评估项目由甲方确定。

乙方负责安排常驻光明区机动服务人员 11 人(自行租住地接受甲方任务安排,自行解决工作所需要的交通工具及自行承担必要的交通通行费用),从事本项目沟通协调,评估计划、方案、资料、成果的收集和整理,协助完成大型机械巡查、安全生产巡查、文明施工巡查等巡查工作,以及协助完成日常安全管理辅助工作。

### 二、安全评估检查内容

1.按季度开展不少于 4 轮(每一个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评估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每个受评估项目出具评估简报并进行综合评分,对所有评估项目实施评分排名;对所有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的受评估项目实施复核检查,并出具复核检查快报,每季度出具一次评估咨询总报告,4 轮评估项目累计不少于 240 项次。

2.每月对指定的差异化监管项目(危险源较多,交叉作业多,需重点监管项

目)进行一次全面评估检查并对隐患问题进行复查(受评估的项目由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确定),出具评估检查简报和复查快报,提升差异化执法力度,突出重点项目检查频次,督促落实整改,帮助监管项目安全管理整体提升。全年该专项评估检查不少于160项次。

3.不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含复查),安全专项检查对象为规模较大、交叉作业较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较多等项目,重点检查文明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台风防御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情况、消杀防疫情况等,具体项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由住房建设局确定。专项检查出具专项检查简报,对安全隐患问题较多的项目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快报。全年专项检查项目数不少于165项次。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本项目中标价为412.68万元。

###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方式,每年合同签订后次月付当年合同款的30%;完成第二轮评估工作后付当年合同款25%;完成第三轮评估工作后付当年合同款的25%;完成第四轮评估及全部相关技术服务后付当年合同款的20%;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项目最终结算价格由招标人根据中标人完成情况综合考量后结算,最高不超过412.68万元人民币。

## 六、项目负责人

乙 方 的 项 目 负 责 人 及 电 话 : 杨 兵 /1372435618 , 身 份 证 号 :  
511122197202276053 , 资 格 证 书 及 证 号 : 注 册 安 全 工 程 师 /0024381 。

## 七、违约责任

1. 保证取得中标通知书并在正式签订合同前一周内投标文件载明的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到位, 服务期间如出现人员空缺, 在 3 个工作日内对岗位空缺的人员进行补齐。如取得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未全部到位的, 经主管部门批准, 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收取合同总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用以弥补另行招标和停工所造成的损失补偿。
2. 承诺不转包、分包, 如发现转包或分包, 甲方可终止合同, 并收取合同总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用以弥补另行招标和停工所造成的损失补偿。
3. 乙方承诺按时足额保障项目工作人员的劳资、社会保险、工伤保险、意外险、食宿、交通等事项。负责员工的劳资纠纷及意外伤害的处理, 如因处理不当或对招标人带来不良影响的, 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
4. 乙方对差异化监管项目检查期间 (当月首日检查至当月复查结束当天, 含检查、复查过程), 该类项目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第一次发生扣除合同款 5 万元, 之后再次发生的, 每次扣除合同款 10 万元; 该类项目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每发生一次, 扣除合同款 20 万元。扣除金额在进度款支付时扣除。
5. 乙方及工作人员需严格遵守廉洁约定, 自觉接受甲方及评估检查对象的监督, 严禁以评估检查为名向受评估项目索要好处 (现金或一切可以用现金形式体现的物品), 不得接受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请客 (吃饭、唱歌或由参加受评估项目相关单位付费支付的活动) 等; 若乙方及工作人员发生违反廉洁约定的行为, 每发生一起, 扣除合同款 10 万元, 扣除金额在进度款支付时扣除。同时乙方需立即退还相关款项, 涉事人员不得继续参与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并进行人员更

的全部义务。

### 十七、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乙方执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

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 26 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9555131

传真：

传真：0755-29555131

合同订立时间：2015 年 8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4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175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5 月 29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对在建项目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控制资料(包括施工、监理、代建)工程实体质量如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隐蔽验收等进行常态化质量巡查。</p> <p>2) 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编写巡查工作周报、月度报告、季度报告、年度总结报告，引入质量评估排名体系，每月、每季度、年度对纳入巡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巡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工务署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p> <p>3) 对容易诱发重大质量事故的阶段，如深基坑、高边坡、脚手架、起重吊装、高支模等，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工务署要求适时开展质量专项巡查；如需要，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预验收复查，参加我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并编制检查报告；对巡查中暴露出的质量隐患进行分析总结，并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建议方案。根据实际情况，每月合理编制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报甲方同意后实施。</p> <p>4) 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p> <p>5) 协助完善我署质量管理体系及履约评价体系(制度及相关文件等)。</p> <p>6) 协助工务署开展质量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组织开展质</p>
------	---

	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 7) 协助配合我署完成其他相关工作。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60-P375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175 个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60-P375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1.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10001001

标段名称: 2024-2026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942.040000万元

中标工期: 73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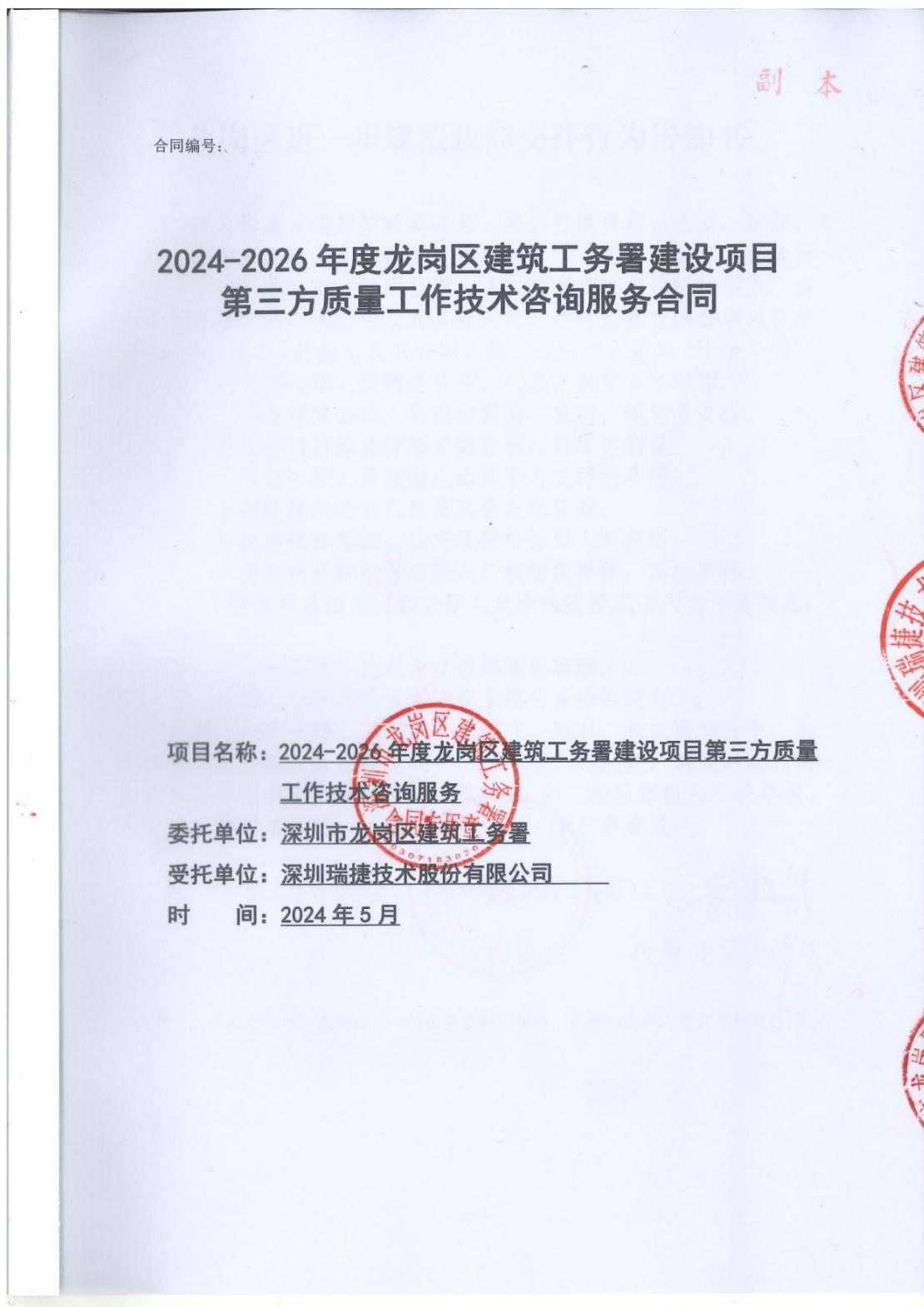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5-22

验证码: 6724113234444322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扫描件



## 协议书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经甲方和乙方友好协商, 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 就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4—2026 年在建项目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事宜,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2024-2026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4-2026 年度建设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招标, 公开招标确定 1 家质量方面的咨询服务单位, 承接 2024-2026 年所有在建项目的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发现在建项目的施工质量方面的问题, 对重大质量问题实施评估、分级、监控、预警, 并提出解决方案, 有效促进各项目参建单位切实履行并落实主体责任, 协助发生的质量问题、质量事件及质量事故等调查处理, 开展质量管理培训工作, 提升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总体水平。

### 二、服务范围

2.1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乙方对甲方 2024-2026 年所有在建及拟建建设项目 (包括因实施计划调整增加的建设项目) 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 三、服务内容

3.1 相关内容分别为 (包括但不限于):

(1) 对在建项目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控制资料 (包括施工、监理、代建)、

工程实体质量如实测实量、质量观感、隐蔽验收等进行常态化质量巡查，暂定每月一次，如遇极端天气或重大节假日等情况可增加巡查次数，暂按每年巡查 17 次/项目。具体频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检查完成后 24 小时内出具分析报告。报告中包含问题描述、问题隐患的分类及分级、出具针对性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要求和闭合时间，并将整改任务分配至相关责任方。

（2）每周编写巡查工作周报，每月编写巡查工作月度报告，每季度编写巡查工作季度报告，每年编写巡查工作年度总结报告，引入质量评估排名体系，每月、每季度、年度对纳入巡查的项目进行打分评比排名，形成相应的巡查总结报告，并协助配合工务署对排名结果进行通报、发布，对排名靠后的项目提出处理建议。

（3）对容易诱发重大质量事故的阶段，如深基坑、高边坡、脚手架、起重吊装、高支模等，根据上级部门文件或工务署要求适时开展质量专项巡查；如需要，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前，全面客观开展预验收评估、预验收复查，参加我署组织召开的预验收会议，检查预验收复查后遗留问题的整改情况，并编制检查报告；对巡查中暴露出的质量隐患进行分析总结，并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建议方案。

（4）协助质量事故及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重大质量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协助检查在建项目工程变更的及时性、合规性、完整性；

（5）协助完善我署质量管理体系及履约评价体系（制度及相关文件等）。

（6）协助工务署开展质量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组织开展质量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培训工作。

（7）对工务署在质量标准化优秀项目的标准化做法进行提炼汇总，并协助工务署开展在在建项目中推广工作，整体提升工务署在建项目质量管理水平。

(8) 协助配合我署完成其他相关工作。

3.2 工作原则：要求乙方对甲方在建项目独立开展、全过程、全系统、全覆盖巡查和检查活动以及开展质量培训工作。

3.3 方案要求：乙方的巡查方案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条例及甲方要求制定，报甲方审批后实施。如甲方新制定或修订质量巡查管理制度，乙方应按照甲方新制定或修订质量巡查管理制度相应调整巡查方案，并报甲方审批后实施。

3.4 频次要求：乙方应根据项目质量巡查和质量评估情况确定项目巡查频次，每月常规巡查1次，如遇极端天气或重大节假日适时增加巡查次数，专项检查每年暂计5次，具体以工务署书面通知为准，服务期（24个月）内巡查暂定34次/项目。乙方负责指导督促对在建项目质量巡查和专项检查等检查中所发现的质量问题整改复查工作，做到巡查所发现质量问题整改闭合100%（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除外）。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价格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3.5 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因乙方出现有需要回避的工程项目（被检查项目参建单位与乙方有控股关系的或其他认为有必要回避情形的），由甲方另行确定第三方安全巡查单位对该项目进行检查。

3.6 甲方要求乙方在周末和节假日值班时，乙方应安排巡查人员待命，以备检查以及完成甲方的其他交办事项。

3.7 乙方协助甲方每季度召开一次工程质量工作总结大会，强化各项目质量管理意识，形成质量巡查常态化体系，深化甲方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质量评估排名措施，形成甲方在建项目之间的安全形势的良好氛围。乙方应每月（或每季度）协助配合甲方对排名结果进行公布、发布。

3.8 每年对我署在建项目的项目主管工程师、代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安全主任、安全员、项目总监、安全专监等七类管理人员开展不少于4次质量专项培训。

####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4.1 本服务合同及其附件
- 4.2 中标通知书
- 4.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 4.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5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4.7 甲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五、合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两年(自 2024年5月16日起至 2026年5月15日止)。

#### 六、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6.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款为¥9420400.00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贰万零肆佰元）。本合同价款为暂定价，合同最终结算以合同期内实际发生的项目巡查次数和项目概算批复作为结算依据。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为实施本项目巡查人员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本合同价款已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

##### 6.2 支付方式

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合同价款分为基本费用（占 80%）和

绩效费用(占20%)两部分支付。具体支付方式按照《龙岗区建筑工务署\_\_\_\_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执行(见附件)。

备注:1.乙方应承担由于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及乙方原因而不能按时支付进度款和结算款的风险,同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据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

2.甲、乙方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经友好协商后在合同中对进度款中支付方式进行调整。

#### 6.2.4 合同结算方式

结算以合同期内实际发生的项目巡查报告和甲方确认的项目巡查次数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因总巡查次数增加而产生的超出中标价的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乙方根据经甲方确认的质量巡查情况、成果文件及履约评价结果提出结算申请,甲方审核确认结算金额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合法发票,甲方按照区财政支付程序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款项。

### 七、乙方人员要求

#### 7.1 乙方人员组织架构

项目负责人: 杨兵, 身份证号: 511122197202276053。

其他人员要求:项目的巡查人员必须从本项目投标文件列明的巡查人员中安排,不得另行安排其他人员,确需更换的,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经甲方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

##### 7.1.1 人员配置

质量巡查团队组成人员不低于15人(含常驻工务署工作人员1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其他成员13人,驻点办公工作人员1人。

7.1.2 乙方根据项目特点从投标文件所报人员中组建项目巡查工作小组,制定巡查计划,巡查期间不得从事其他工作和兼任其他单位巡查业务。巡查人员原则上必须从所报人员中安排,所报人员不足时可增加,如需更换或增加人员,应提前30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或增加。更换或增加后的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阅历及

建设。

17.2 乙方保证在本次第三方质量巡查合同服务期限内不参与甲方的代建、监理和施工项目投标。

####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其中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8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3 份，备案 1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 十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赵阳 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新华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 A3103, A3108 号

电 话：\_\_\_\_\_ / \_\_\_\_\_ 电 话： 0755-29555131

开户单位：\_\_\_\_\_ / \_\_\_\_\_ 开户单位：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帐 号：\_\_\_\_\_ / \_\_\_\_\_ 帐 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日 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日 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5 月 29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4-2026 年度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龙安路南段（红棉路-六约学校）市政工程	
2	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清单内项目
3	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非密不可分段）	
4	坪南路（永勤路-康贤路）新建工程	
5	梧桐山南路	

6	龙翔大道东延段	22	龙岗区坪地街道环城南路改造工程 (深惠路-同心中路段)
7	坳背路西延段市政工程	23	龙深路(紫荆路—环城西路)市政工程
8	信义路下穿水官高速通道工程	24	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工程
9	横岗富康路		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10	园山街道大福路市政工程	25	“六合一”项目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正坪一路
11	横中—埔园路跨平盐铁路桥及附属工程	26	协力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12	西坑粮食储备库配套路	27	深圳市社会福利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六合一”项目周边配套道路工程(长山路)
13	园山路(福桐路—永勤路)拓宽工程	28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
14	儿童公园配套链接通道工程	29	坪地街道龙胜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15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周边道路工程	30	坪西路(坪盐通道—鹤鸣路)工程
16	园山街道简一路拓宽及东延工程	31	坪地街道坪地中心路东段建设工程
17	坪地北重点项目地块场平工程(一期)	32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18	安良片区重点项目场平工程	33	同富路南延工程
19	正坪一路跨线桥工程	34	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周边道路新建工程
20	坪地街道园岭路、富岭路、支路一工程		
21	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段		

	程（一期）		政工程
35	南谷路北段市政工程	49	丹农路二期工程
36	过沥路（新布新路-丹梓西路）市政工程	50	平湖中环大道市政工程 (K1+001.59-K2+144.341)
37	宝龙储能产业园配套设施工程	51	旺科路（旺华路-科学路）
38	宝龙街道 110 千伏同庆变电站迁改工程	52	华美西路（旺北路-科学路）
39	花园路（坪西路-兴华路）品质提升工程	53	中环大道市政改造工程 (K3+580-K4+525)
40	龙岭南路（龙风路-坪西路）品质提升工程	54	平大路提升改造工程
41	吉祥一路（花园路-龙岗大道）品质提升工程	55	李朗路（平南铁路-富安东路）市政工程 (K0+940-K1+740)
42	富安东路市政工程（平安大道-凤凰大道）	56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
43	科学路（旱坑路-旺东路）	57	惠华路（新厦大道-平龙路）市政工程
44	平湖智造园市政管线迁改工程	58	大岭路、大岭山社区公园、两座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
45	辅岐路（新桥三路-嘉湖路）工程	59	罗山片区 110KV 远牛高压线迁改下地工程
46	惠畅路市政工程	60	龙岗区布吉三联路市政工程
47	平湖街道晨华路市政道路工程		
48	下雪村小学配套道路（规划六路）市		

61	三联东路西段市政工程	边坡等8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62	翔鸽路北段市政工程（二期）	
63	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西路（布龙路-布澜路段）	
64	布吉街道创进路市政工程	
65	良白-铁东-丹白路	
66	联李大道东段市政工程	
67	三联路衔接三联郊野公园便道工程	
68	南湾郊野公园入园主要通道交通改善工程	
69	布吉街道木棉湾社区与可园社区交界处边坡治理工程	
70	园山街道大康垃圾填埋场整治工程	
71	龙岗区2023年11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	
72	2023年第二批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	
73	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新洲西8巷~11巷北侧边坡等2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74	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农民公寓后面	

88	南方科技大学半导体学院 (南方科技大学“罗山 G”校园项目)	101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 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 房装修工程
89	宝龙街道南约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 工程 (一标段)	102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
90	龙岗街道朱古石初中学校新建工程	103	深圳市龙岗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 项目
91	深圳中学龙岗学校 (小学部) 改扩建 工程	104	龙岗中心医院外科综合楼工程
92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 (集团) 如意小学 改扩建工程	105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技内科楼项 目
93	平湖街道河包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 建工程	106	龙岗区第二中医院新建工程
94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 工程	107	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 程
95	龙城街道清林小学改扩建工程	108	龙岗区第二中医院配套路建设工程
96	深圳市第二十九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109	五和消防站建设工程
97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 建工程	110	龙岗区疾控中心公共卫生应急指挥 中心
98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项目	111	岗头人才公寓配套幼儿园修缮改造 工程
99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布吉罗岗地块)	112	横岗文体广场改造工程项目
100	龙岗区骨科医院二期工程	113	布吉公园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114	龙岗区档案馆建设工程项目

115	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及配套项目	130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16	坂田街道文体中心	131	龙岗街道黄龙坡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17	园山街道文体中心	132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118	布吉公园地下停车场与东站地下停车场连接工程	133	龙岗街道龙腾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19	龙岗交警大队龙城中队营房建设工程（机训）	134	坂田街道坂澜小学新建工程
120	龙岗区RWB（新营区）建设工程	135	坂田街道宝岗小学改扩建工程
121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租赁住房改造工程	136	坂田街道书香实验学校新建工程
122	龙岗交警大队坂田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137	坂田南学校新建工程
123	坪西消防站（特勤）建设工程	138	布吉街道百鸽笼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4	龙岗区消防救援大队新营区建设工程	139	吉华街道三联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5	龙岗区黄金山公园建设工程	140	平湖街道山厦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126	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	141	布吉街道半山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7	龙岗街道五联上艺小学新建工程	142	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8	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改扩建工程	143	吉华街道怡翠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
129	布吉街道南门墩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44	横岗街道茂盛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

	工程	
145	横岗街道横岗西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筑工程	156 龙岗公安分局警犬基地周转用房及射击场建设工程
146	园山街道新坡塘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筑工程	157 宝岗派出所迁址重建项目
147	惠岭小学新建工程	158 横岗街道四联排榜南学校新建工程
148	平冈中学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和提升改造工程	159 横岗街道四联排榜北学校新建工程
149	广东实验中学深圳学校三角地拆除重建工程	160 下坪环境园郁南片区粪渣无害化处理厂后侧边坡治理工程
150	平湖街道凤安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61 平盐铁路生态连廊横岗段
151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乐城小学改扩建工程	162 园山街道森林防火通道建设工程
152	龙岗工人文化宫装修工程	163 新布新路拓宽改造工程
153	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部分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164 布心山森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
154	龙岗车管所（含园山交警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165 龙翔大道品质提升
155	龙岗交警大队坪地中队营房建设工程	166 君子布河支三平龙西路以上段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167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168 旺东路二期（科学路-吉华路）
		169 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
		170 山厦路市政工程
		171 坂兴路、坂福北路
		172 广东实验中学深圳学校南侧规划路
		173 园山街道永福路九年一贯制学校新

	建筑工程
174	龙岗区民营企业家交流服务中心
175	坂田文体中心配套道路

##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5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p>1. 合同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阶段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p> <p>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34 个，详见合同附件；</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3 月 05 日</p> <p>4. 承包内容：</p> <p>1) 对甲方 2025 年第一阶段所有在建项目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安全巡查技术服务，包含每月对所有在建项目至少开展一次质量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1. 1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节点性成果、人员在岗、行为履职等情况。</p> <p>1. 2 检查施工许可证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报批手续的其他情形批准情况。</p> <p>1. 3 检查工程材料检测及工程关键部位功能、观感、质量等情况。</p> <p>1. 4 检查在建项目工程施工质量安全(包括文明施工、生态文明施工等)、工程进度、工程变更、项目智能建设及农民工工资发放、信访维稳、合同分包、重大危险源管控、机械设备使用、六个 100% 落实等情况。</p> <p>2) 应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每月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并报送甲方。项目检查评估完成后 48 个小时内出具检查评估报告，每周负责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周报，每月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月度总结报告，每季度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季度总结报告，每年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年度总结报告。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度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如期提交质量安全巡查报告成果。</p> <p>3) 按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向甲方提交奖罚建议。</p>
------	---

	4) 根据甲方需求，协助甲方梳理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生产有关法律建立健全安全双重预防机制、风险分级管控机制等等。	
建设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78-P384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项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34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78-P384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正本

RJS-20250211-0093

合同编号: XC2025-001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阶段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 检查评估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等,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阶段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项目,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阶段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评估服务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2025 年第一阶段甲方计划实施的在建项目为 34 个, 包括房建、市政、水务三类项目。

1.3 甲方通过委托乙方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单位, 协助甲方对所有在建工程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技术服务, 对甲方质量安全管理体系进行建设完善, 增强甲方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管理力度, 以更好

的发现在建项目建筑工地风险点、危险源及存在的各类质量安全问题，对重大风险实施评估、分级、监控、预警，并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敦促在建项目参建施工、监理、代建单位切实履行并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甲方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总体管理水平。同时通过巡查，对在建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进行质量安全量化考核、评价，有效促进参与甲方在建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依法诚信履约工程合同和履行投标承诺，更有利于加强管理。

## 第二条 服务范围

为更好的掌控工务署在建项目的质量安全情况，减少项目建设和成果的质量安全风险，弥补甲方技术力量、提高甲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在本项目实施期间在建的项目数量为 34 个。

## 第三条 服务内容

3.1 对甲方 2025 年第一阶段所有在建项目开展第三方常态化质量安全巡查技术服务，包含每月对所有在建项目至少开展一次质量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3.1.1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节点性成果、人员在岗、行为履职等情况。

3.1.2 检查施工许可证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报批手续的其他情形批准情况。

3.1.3 检查工程材料检测及工程关键部位功能、观感、质量等情况。

3.1.4 检查在建项目工程施工质量安全（包括文明施工、生态文明施工等）、工程进度、工程变更、项目智能建设及农民工工资发放、信访维稳、合同分包、重大危险源管控、机械设备使用、六个 100%落实等情况。

3.2 应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每月巡查计划和细化每周具体巡查行程并报送甲方。项目检查评估完成后 48 个小时内出具检查评估报告，每周负责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周报，每月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月度总结报告，每季度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季度总结报告，每年编写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年度总结报告。每周、每月、每季度、每年度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如期提交质量安全巡查报告成果。

3.3 按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向甲方提交奖罚建议。

3.4 检查评估方案要求：巡查方案根据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办法要求制定，报甲方备案后实施。

3.5 检查评估频次要求：原则上每月所有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检查评估频次不少于 1 次/月（包括复查本期之前发现的问题）。遇到极端天气或重大事件、国家法定节假日、防汛备汛防台风、消防、危险性较大部分项工程等特殊情况适时增加巡查次数。乙方负责指导督促每月对在建项目周期性质量安全巡查和专项检查等检查中所发现的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做到巡查所发现质量安全隐患整改闭合 100%。

3.6 根据甲方需求，协助甲方梳理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建立健全安全双重预防机制、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并

运用实施。协助甲方每季度及年度召开一次质量安全总结大会，强化各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意识，形成质量安全巡查常态化体系，深化甲方在建项目优劣可视化、数据化、透明化，引入安全评估排名措施，形成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良好的安全形势。

3.7 乙方对甲方在建项目每月根据巡查计划按时出具周期性质量安全检查评估报告，对甲方安全优秀项目、优秀工艺工法汇总，并向甲方其它在建项目进行推广应用，整体提升甲方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标准化水平。乙方组织开展质量安全培训，质量安全培训应提供最新的政策法规、技术标准、质量安全等方面培训资料（包含视频、文档等各类文件格式）。按照甲方的要求，根据不同时期的质量安全管理重点，对工务署内及参建单位人员进行培训教育，频次不少于1次/季度，全年培训不少于4次。

3.8 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参与质量安全重大隐患整改技术处理工作和事故技术调查工作。

3.9 要求周末和节假日值班，安排巡查人员待命，以备检查以及甲方的其他交办事项。

#### **第四条 合同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5.1 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合同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陆仟叁佰元整（小写：¥866,300.00元）。最终据实结算且不超过86.63万元，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完成安全检查评估技术服务范围内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巡查人员工资、加班工资、五险一金、经济补偿、巡查所需设备仪器费、邮寄文件费、交通车辆燃油费及租赁费、提供必要安全隐患复查工作相关增值服务费、专项检查费、履行合同义务所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等全部相关税款和费用），不再因任何工作内容变化而调整费用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除合同另外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的支付义务均指甲方提交付款审批的时间，因此如因政府部门办理程序或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或怠于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有义务在甲方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甲方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

### 5.2 支付方式

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原则上完成单个项目全部检查或每半年，乙方按甲方要求提出付款申请并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甲方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巡查费用。

### 5.3 合同结算时，乙方根据经甲方确认的周期性质量安全巡查情

况、成果文件，计算结算金额，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审核确认后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款项。因检查次数超出预估数量，引起的总巡查次数增加而产生的超出合同总价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第六条 乙方的人员要求

6.1 乙方委派项目负责人：杨兵，身份证号：  
511122197202276053。

6.2 乙方巡查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数量应不少于4人。甲方有权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工作情况，要求乙方在现有的人员配备中增加人员投入，乙方须积极配合，同时乙方应将此部分服务费用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3 乙方须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1名工作人员到甲方驻点办公。此人需取得建设工程或安全工程相关专业本科（含本科）以上学历，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到岗。

6.4 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根据项目特点从所报人员中组建项目检查评估小组，制定巡查计划方案报甲方备案同意后实施。巡查人员原则上必须从所报人员中安排，所报人员不足时可增加。如需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30天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同意更换后的人员的执业资格、工作经验等不得低于原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

#### 第七条 投入设施要求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大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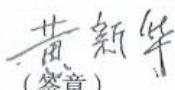
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路1号A栋A31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 /

银行账号: 4420 1550 9000 5253

7493

电话:

电话: 18684949707

邮编:

邮编:

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 3 月 5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大鹏新区

## 项目负责人业绩自评申报表-06

投标人名称：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情况	1. 合同名称：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巡查评估服务合同 2. 项目规模：项目标段总数：440 个，详见合同附件及标书； 3.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4. 承包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年度评估总结 PPT 汇报等；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制度编制，现场检查以及招标人交办的其他检查工作等。	
建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 28 层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时间要求：近五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符合)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86-P390
承担过的同类合同业绩情况：单个建设工程质量或安全第三方检查业绩（不含监理）的检查工程目标段总个数	项目标段总个数：440 个	合同扫描件 详见 P386-P390

注：

1. 发包人会对投标人的业绩进行网上公示，业绩不真实或无效将会影响投标人参与定标的资格及中标资格。
2. 本项只填报一个业绩，多于一个的只采纳第一个业绩。
3. 投标人专业分包的业绩不计入本次投标人的业绩。
4. 要求投标人单独编制投标人业绩标投标文件并公示，如发现虚假资料等情况，请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招标人清标只采纳业绩标中《自评申报表》填报的有效内容，其它资料不采纳。

# 合同扫描件

4403-20241216-1666

深水合字 2024年第1080号

## 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 巡查评估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 巡查评估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范围和条件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在建水务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第三方巡查评估服务项目工作。

### 二、服务时间、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团队、服务成果提交时间

#### 1. 服务时间：

自 2024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完成 440 个标段的在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及管理专项检查工作；其中，2025 年 12 月，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年度评估总结报告和年度总结 PPT 汇报。

#### 2. 服务范围：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 160 项。本次招标拟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在建施工工地，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工程、厂站项目等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在建工程施工安全质量检查评估服务，针对性提出改进及提升建议，促进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

---

### 3、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年度评估总结PPT汇报等；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制度编制，现场检查以及招标人交办的其他检查工作等。

### 4、服务团队

（1）项目负责人：杨兵

（2）人员要求：评估团队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应满足 6 人，且具备土木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或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驻场人员 1 人，且具备土木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团队人员专业应包括：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电气或机电工程等相关专业，要求人员专业配置齐全、合理。

（3）驻点办公人员：

工作内容：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 1 名工作人员到甲方驻点办公，负责统筹安排第三方安全质量巡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启动会、现场评估（实测实量、质量风险、安全文明、管理行为）、评估报告编制（评估快报、项目评估简报、年度评估总报告）、年度评估总结PPT汇报等；驻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制度编制，现场检查以及招标人交办的其他检查工作等。

（4）其他：乙方应保证服务团队人员的专业性。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保证其已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合同义务必需的全部资格、资质或授权，已充分了解签订及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各类规范。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按照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甲方有关要求履行合同义务，应遵守公序良俗，履行合同义务应避免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

---

作要求的方法及相关规定；

（4）乙方应当确保本合同约定评估组的专业性和稳定性，不可随意更换评估组人员，如乙方评估团队人员确需更换，乙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邮件通知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不得随意更换；

（5）乙方应当负责其委派的评估人员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的食宿问题、保险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以及人身安全责任；

（6）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向甲方管理部门提交符合要求的评估报告，并积极配合甲方提出的评估工作改进建议，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7）乙方严禁与评估项目相关的参评方、供方单位进行有违第三方评估公平公正原则的沟通，严禁参加评估项目及所属地区/项目公司/供方单位的任何形式的宴请、接受馈赠或索取钱财物品，如有此类情况，乙方应第一时间向甲方反馈，否则，将视为其提供的工作成果失去公平公正性，将难以提供客观、准确、实际的参考，乙方将按本合同第六条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四、合同价格

1、合同不含税金额为：壹佰肆拾壹万零肆佰玖拾元伍角柒分（小写：1410490.57元）；

2、合同税率为6%，增值税金额为：捌万肆仟陆佰贰拾玖元肆角叁分（小写：84629.43元），当国家增值税率提高时合同总价不变，当国家增值税率降低时合同总价相应降低；

3、合同含税暂估价为：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元（小写：1495120.00元），合同暂估价以本合同附件中《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施工阶段项目清单》和中标价作为合同价依据计价。

合同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中标人投标报价单价在合同期内固定不变，不以每轮次实际评价人在标准配置数量上增加而调整，也不因为现场工程量增加而调

(合同签章页)

甲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1930529

乙方: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  
德大厦 28 层

电 话: 0755-82137777

开户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  
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支  
行

账 号: 44201531000056007375

日期: 2014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黄新华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  
路 1 号星河大厦 A 座 31 层

电 话: 0755-29555131

开户单位: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1550900052537493

日期: 2014年12月20日